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歷史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History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創業與守文：南宋君臣對高宗中興形象的建構與利用

Regime Builder or Dynastic Successor: the Variation of
Emperor Gaozong's Image in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胡厚得

Hou-Te Hu

指導教授：方震華 博士

Advisor: Cheng-Hua Fang, Ph.D.

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June, 2023



國立臺灣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創業與守文：南宋君臣對高宗中興形象的建構與利用

Regime Builder or Dynastic Successor:
the Variation of Emperor Gaozong's Image in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本論文係 胡厚得 君（學號 R09123008）在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承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
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方震華

（指導教授）

李如劍

李長遠



誌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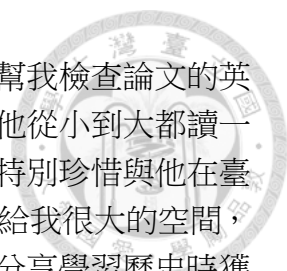
從一個單純對歷史故事感興趣，特別鍾情於宋徽宗、高宗父子人生的小孩，到完成一篇以宋高宗為題的碩士論文。這段驚奇之旅中，需要感謝諸多貴人、好友的幫助。

首先是我的指導教授方震華老師。自大三修習學士論文，到就讀碩士班，老師在專業知識與研究態度上對我啟發良多。特別是開始構思碩論後，我們約兩到三週會討論一次史料。老師在當中總不厭其煩得提醒我史料解讀、句讀等方面的錯誤，以及我沒注意到的關鍵細節，並向我提點史料詮釋的要領，與可著力思考的方向。實際撰寫論文後，老師更常關心我的寫作進度，並多次細讀本文，指出錯誤。我能在三年內順利完成碩論，且在討論與撰寫的過程中感受到宋史的趣味，真的很感謝老師。此外，我也感恩老師給予我擔任教學、研究助理的機會，讓我能參與各項工作，既確保經濟來源無虞也能拓展個人能力。

接著要感謝黃寬重、李如鈞與李長遠三位老師在百忙中擔任口試委員。黃老師在文獻回顧考試中，指出了諸多研究計畫的問題，以及可以發展的方向，讓我能順利動筆撰寫論文。之後老師仍關心我的學習狀況，並閱讀了論文初稿，給予我重要的回饋。兩位李老師則在論文口試中，指出了各種論點、文句與排版等方面的錯誤與疏漏，以及可再關注的研究議題，並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使我能在最後階段將論文打磨得更完整。因為三位的指正與教導，這篇論文才能完成，我也能從中學習到更多，著實感謝。此外，我還要謝謝宋史全文讀書會的師長與同學們，與各位共讀史料讓我的學識增進不少，論文部分內容的靈感更源於此。

我也要感謝陳慧宏、許雅惠老師給予我擔任教學、研究助理的機會，讓我能向兩位學習。雖然與陳老師共事僅一個學期，其對同學、助理們的關心卻令我難忘。許老師則在文字史料外，讓我意識到數位人文、物質文化領域的專業與趣味，同時也在工作態度與方法上指導甚多。我還要感謝兩位武陵高中的師長。王進傑老師作為我高中時的歷史老師，讓我初次體會歷史人所具有的學識與談吐如此迷人，故決定要進入歷史系一探究竟。陳榮聲老師則是我教育實習的指導老師，其對各種歷史、社會議題的博學，以及求知若渴的態度激勵我繼續進修，於是在他的鼓勵下我報考了史研所。沒有兩位，我沒辦法踏上這趟驚奇之旅。

除了師長外，我還要感謝歷史系的學長姐、同學們對我的提攜與照顧。很開心能與大家一同學習與生活，共享對歷史的熱愛。我與奕豪自大學以來就常一起修課與擔任助理。我們常交換生活與學習上的心得，在撰寫本文的過程中同樣如此。我更時常受到他的鼓勵。方碩也是我大學以來的朋友，我常請教他學術或助理工作上的問題，他的回應對我幫助甚大。我還要感謝林佳學姊、大衛學長、慧玲、駿達、家源、孟霖等前輩、同學們的陪伴，和你們每一次的談心，無論是關乎學習或個人嗜好，都讓我能蓄積能量，面對下一次的挑戰。希望未來大家還有機會再相見。



最後，我要感謝我的家人們。首先是我的妹妹懷宇，他不僅幫我檢查論文的英文摘要，在求學生涯中更帶給我諸多學識與情感上的支持。我和他從小到大都讀一樣的學校，卻只有在小學、大學末段，與研究所會碰頭，所以我特別珍惜與他在臺大相互幫助的這段時光。最重要的是我的雙親，從小到大他們都給我很大的空間，支持我發展自己有興趣的領域。在這段過程中，我總喜歡與他們分享學習歷史時獲得的樂趣，他們也總是積極正向得回應我。當我在學習等方面遭遇挫折時，也總能在回到家中，與他們討論後獲得向前走的動力。感謝爸媽，我愛你們。有你們的陪伴，我才能走到今天，我會繼續加油！

摘要



本文關注南宋君臣如何建構政權南渡後首任皇帝——高宗的「中興之君」形象，藉此達成各種政治目的。所謂的「中興」，指的是君主重建原有的王朝與秩序。南宋初年為因應故土喪失，政權不穩的困境，部分臣僚提出「中興兼創業守文之難」、「中興同於創業」的主張，勸諫高宗戮力國事，特別是力行軍事恢復的政策。在紹興和議後，這兩個概念轉為對高宗「中興之君」身份的溢美之詞，並在高宗駕崩之際與太廟的禮儀原則產生矛盾。問題在於高宗在太廟中的名號——廟號，朝廷究竟要著重其建立南宋朝廷的功績，視為「祖」；或是在血緣世系上對北宋皇室的繼承，視為「宗」，牽涉了兩宋關係的政權定位議題。類似爭議甚至延續到南宋晚期對高宗是否配祀於皇帝祭天儀典的討論中，最終朝廷確立其「中興同於創業」的祭祀地位。

對於高宗的「中興之君」形象，還受到南宋中晚期君臣為爭議和戰主張，而利用高宗權威發表的政治論述建構。寧宗朝主政的韓侂胄集團藉由宣傳高宗頒布的親征詔，以及編纂高宗朝的官方史書，建構高宗主張恢復的形象以證明未來發動的北伐是繼承祖宗之志，加強行動的正當性。韓侂胄北伐失敗後，雖然在史彌遠主政下的朝廷曾主張和議，士人論述中高宗主戰形象卻仍然可見。例如：部分臣僚如岳珂、劉克莊等將高宗御筆視為其一生不忘故土，致力恢復的直接證據，而藉由書寫跋文彰顯自身的主戰立場。

在飽受皇位繼承爭議、黨派征伐，以及蒙古入侵困擾的理宗朝，君臣也明顯藉由在御製文書中推崇高宗中興，以回應當前的政治變局與危機。理宗在親政之初便以重修高宗草創的復古殿，並在記文中呈現高宗戮力征戰的形象，宣揚自己恢復故土的熱情。面臨宰相史嵩之的起復爭議時，理宗更以宣稱夢見高宗，撰寫詩文證明自己是正統的皇位繼承人，當今的決策受祖宗支持。本文藉由按時序分析上述高宗中興之君形象的例子與變遷，不僅可從旁考察南宋政局發展，還能看出歷史如何運用於政治論述中，受不同政治目的建構。

關鍵詞：宋高宗、中興、廟號、和戰之爭、御書、宋理宗、南宋政治史



Abstract



This thesis focuses on how did the Southern Song ruling elites construct the image of Emperor Song Gaozong 宋高宗, the first emperor of Song after the government moved to the south. In the writings of the Southern Song elites, the image of Emperor Gaozong usually related to the concept of “dynastic revival”(Zhongxing 中興), which indicates that a ruler rebuilt the original dynasty and restored its order. To solidify the government’s power after the loss of its northern territory, some bureaucrats in the early Southern Song argued that “difficulties of making dynastic revival are the same as those of dynastic establishment and preservation” (Zhongxing Jian Chuangye Shouwen Zhi Nan 中興兼創業守文之難) and “dynastic revival is tantamount to establishment”(Zhongxing Tongwu Chuangye 中興同於創業). They requested Gaozong to concentrate on state affairs, especially the military policy of retaking the lost territory. After the conclusion of the Treaty of Shaoxing (Shaoxing Heyi 紹興和議), the two aforementioned arguments started to be used to praise Gaozong as an emperor who makes dynastic revival. However, when Gaozong passed away, the contradiction arose between the compliments and one of the ritual rules of the Imperial Ancestral Temple (Taimiao 太廟). The contradiction centering around Gaozong’s temple name (Miaohao 廟號). Should the Song government named him “Zu 祖” because of his achievement of establishing the Southern Song? Or should they named him “Zong 宗” because he had extended the bloodline of the Northern Song royal family? What lies at the heart of this debate was how the Northern Song and Southern Song regimes should be related, and it continued until the late Southern Song. The bureaucrats argued over whether Gaozong qualified to be worshiped by his successors in sacrifice to heaven ceremonies. Finally, the Song government endorsed the argument that “dynastic revival is tantamount to establishment,” formalizing Gaozong’s role in the ceremonies.

Gaozong’s image was further shaped by rulers and subjects in the later Song dynasty. They tried to use the emperor’s authority to endorse certain political discourses, either in favor of waging wars against their enemy countries or building peaceful relationships with them. During Emperor Song Ningzong’s 宋寧宗 reign, the government was dominated by Han Tuo Zhou 韓侂胄 and his adherents, who portrayed Gaozong as someone who supported irredentism by popularizing the declaration of war issued by Gaozong and by compiling official historical books on Gaozong period. In their effort to retake the lost northern territory, Han and his supporters adopted those measures to legitimize their military actions, which were said to fulfill the ancestor’s wish. After Han’s military actions failed, the Song government under Shi Miyuan’s 史彌遠 control

implemented a diplomatic pacification policy. However, the image that Gaozong supported irredentism remained to be found in literati's discourses. For example, bureaucrats like Yue Ke 岳珂 and Liu Kezhuang 劉克莊 used articles written by Gaozong to attest the emperor's lifelong goal of recovering the territory and wrote postscripts of these articles to show their support for irredentism.

During the reign of Emperor Song Lizong 宋理宗, there were multiple disturbances, including controversies over succession to the throne, conflicts between political parties and invasions from Mongols. In response, Lizong and his bureaucrats started applauding Gaozong for his achievements in imperial brush (*yushu* 御書).

Not long after controlling the government, Lizong demanded repairment of a hall that was built by Gaozong in the 1130's. Upon its completion, he wrote to celebrate. He described Gaozong as an emperor who spared no effort fighting the wars to recover the territory, as a way to convey his own support for irredentism. As for the contentious decision to proceed with appointing Shih Sungchih 史嵩之 as the prime minister, Lizong claimed that he dreamed of Gaozong, proving that he was the only legitimate successor to the throne and that his decision was supported by his ancestor.

This thesis analyzes the evolution of Gaozong's image in chronological order. It not only inspects the evolving political situation throughout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but also discovers how history was constructed in political discourses to reinforce certain political agendas.

Keywords: Emperor Song Gaozong, dynastic revival, temple name, disputes over pacification or bellicosity, imperial brush, Emperor Song Lizong,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目錄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1
誌謝	iii
摘要	v
Abstract.....	v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回顧	4
第二章 創業或守文：南渡後至高宗駕崩的中興論述與中興之君形象變化	8
第一節 紹興和議前君臣對中興性質的議論	8
第二節 和議後「中興同於創業」說的轉變與隱伏	12
第三節 太上皇駕崩與廟號之爭	14
第三章 文治到恢復：寧宗朝後的和戰之爭與高宗中興形象演變	26
第一節 韓侂胄北伐與高宗主戰形象的塑造	26
第二節 嘉定年間後高宗和戰故事的應用與形象塑造	30
第四章 理、度兩代朝廷對高宗中興的推崇與臣僚議論	37
第一節 理宗親政前對高宗相關知識的接觸	37
第二節 理宗親政後御製文書中對高宗的推崇	38
第三節 「祖」或「禰」：明堂、郊祀禮中高宗祭祀地位的提升	43
第五章 結論	48
參考書目	51
一、史料文獻	51
二、近人研究	53
附錄	57
一、高宗挽詞	57
二、官修高宗朝史書編纂時程表	68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目的

「中興」是一種特殊的政治情勢，在中唐到北宋的語境中，大致指新君繼統，重建中斷的王朝，如漢光武帝（5 BC-57，25-57 在位）；或者君主恢復早已衰敗的社會秩序，如周宣王。¹南宋首任皇帝高宗趙構（1107-1187，1127-1162 在位）在靖康之變爆發後的亂局中登基，被期待成為宋室「中興」之君。在此情勢下，高宗採行諸多措施，強調身為「宋室繼承人」的形象。²

然而，高宗政權畢竟喪失了北方疆土，且在創立之初面臨金兵的嚴重威脅，之後藉由對金稱臣才穩定局勢。因此，高宗以臨安為「行在」，立國江南，名義上是宋室中衰後的延續與重生，卻因疆域、國力等落差，實質上無法等同昔日的汴京政權。³此種名分與實質的落差，造成南宋官員、士人對於「宋室中興」究竟是「創業」，抑或是「守文」的爭議。在創業方面，主要強調君主必須從事征戰以建立政權，實為恢復中原主張的代稱。⁴近人研究指出，高宗登基之初君臣面臨恢復故土的呼聲，以及國家殘破無法守成的現實，而提出「中興同於創業」說，積極討論前

¹ 張達志，〈晉元中興敘事模式的成立〉，《臺大歷史學報》第 62 期（2018，臺北），頁 30-34。

² 如在繼統方面，高宗於太祖（927-976，960-976 在位）龍興之地應天府登基，又以哲宗后孟氏（1073-1131）與徽宗（1082-1135，1100-1126 在位）之詔證明繼統正當性。高宗仿效太祖可見聞軒軒，〈紹祖宗垂創之基——藝祖情結與南宋初期政治〉，《宋史研究論叢》2021 年第 1 期（保定），頁 93-100。孟氏頒發手詔的過程與意義見劉靜貞，〈唯家之索——隆祐孟后在南宋初期政局中的位置〉，《國際社會科學雜誌（中文版）》2016 年第 3 期（北京），頁 41-46。徽宗頒發詔則見蔡涵墨，〈曹勛與「太祖誓約」的傳說〉，《中國史研究》2016 年第 4 期（北京），頁 92-99。在政務與制度方面，高宗也宣稱要仿效仁宗嘉祐之政，並復興徽宗朝禮樂制度。相關研究見曹家齊，〈「愛元祐」與「遵嘉祐」——對南宋政治指歸的一點考察〉，《學術研究》2005 年第 11 期（廣州），頁 103-107。許雅惠，〈南宋金石收藏與中興情結〉，《國立臺灣大學美術史研究集刊》第 31 期。2011 年 9 月。臺北。頁 7-18。

³ 恢復中原與否可說是高宗朝政治最大矛盾，以及兩宋間差異的重要來源。如寺地遵指出，南宋在紹興和議後放棄中原與其民族捍衛者的任務，與金南北分裂，相較北宋至太宗仍強調恢復燕雲的建國理念，箇中差異凸顯兩宋政權特質的不同。這種說法雖有忽略之後遼、北宋外交上對等，互動仍屬融洽的情勢，但考量燕雲與中原對於宋作為「中華政權」的重要性差異，寺地遵說法仍有其道理。見寺地遵著，劉靜貞、李今芸譯，《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6），頁 232-234。李倚天又指出，和議後高宗政權推行政治建設之際，仍有臣僚以恢復大義挑戰朝廷所為的合理性。見李倚天，〈南宋高宗朝政治思想研究——以中興構想為核心〉（北京：清華大學歷史系碩士論文，2018），頁 52-56。

⁴ 如高宗朝越州教授劉一止（1078-1160）稱：「天下草昧群雄競逐，攻破則降，戰勝則取，茲創業之誠難。富貴則驕，驕則淫，淫則怠，茲守文之不易。中興之事則兼而有之，此所以為尤難。」見劉一止著，龔景興、蔡一平點校，《劉一止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12），卷 9，〈試館職策〉，頁 121。明確指出中興創業論與恢復關係者如李綱（1083-1140），他在紹興七年討論邊防的奏書中，認為創業、中興之君「興衰撥亂」且「以天下為度」，建議高宗學習這些前例，修軍政、用人才，擬定計畫恢復祖宗境土。見李綱著，王瑞明點校，《李綱全集》（長沙：岳麓書社，2004），卷 78，〈奉詔條具邊防利害奏狀〉，頁 793-803。

代中興明君事例以確立當朝典範。⁵相對的，在守文方面，論述重點在於如何恢復祖宗法度，涉及政治、法律等制度與風氣的建設。⁶

在諸多場合中，南宋士人議論中興性質中創業與守文的不同面相，實際彰顯了自身政權定位的爭議，特別是在高宗作為中興之君的評價上。淳熙十四年（1187）太上皇趙構駕崩後，依禮制必須在廟號上於稱「祖」或稱「宗」中擇一，就涉及趙構作為中興之君，其功績究竟是「創業立功」，抑或「繼體守文」的定位之爭。翰林學士洪邁（1123-1202）等侍從官強調太上皇胼手胝足建立政權，故提出廟號稱祖之議。禮官等臣僚則以稱祖將破壞太上皇與徽宗的血緣繼承關係而反對。⁷由這兩種對立的意見可看出，高宗作為「皇朝中興」後的首任皇帝，其評價直接觸及南宋雖宣稱繼承北宋，實質上卻立國江南的政權定位議題。⁸

作為南宋的創立者，高宗的形象不只牽涉政權定位議題，其代表的政治權威，促使南宋中晚期的君臣反覆引用高宗故事，藉由重塑高宗朝的傳統並宣誓繼承遵奉，以獲取重要議題的話語權。此種後繼者「遵奉」高宗傳統的現象尤見於攸關國家存亡的和戰爭論，以及理宗（1205-1264，1224-1264 在位）、度宗（1240-1274，1264-1274 在位）朝廷在內憂外患下，尊崇高宗的一系列行動。在和戰方面，高宗奠定王朝前期的和議傳統，並與秦檜（1090-1155）合作，形塑文治中興的形象。⁹淳熙十四年議廟號之爭中，雖有臣僚提議將高宗稱祖立別廟以宣揚朝廷恢復之志，但謚冊文與諸多臣僚挽詞中仍推崇高宗和議與文治的功績。¹⁰因此，當寧宗（1168-

⁵ 李倚天，〈南宋高宗朝政治思想研究——以中興構想為核心〉，頁 15-39。李氏談中興同於創業說主要集中於建炎年間，但由前述紹興七年李綱的札子可知，此論仍見於當時。

⁶ 如在建炎三年之前擔任殿中侍御史之張守（1084-1145）曾上札子，言及中興之君「於守文之時而行創業之事」時，除戡亂外，也提及中興需振紀綱、修法度的一面。張守札子見黃淮、楊士奇編，《歷代名臣奏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據明永樂十四年〔1416〕內府刊本影印），卷 3，頁 31。

⁷ 洪邁在奏章中引用班固〈東都賦〉「不階尺土一人之柄，同符乎高祖」一句，強調高宗功績的創業性。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 823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據北京圖書館藏清蔣氏寶彝堂抄本影印），卷 47，〈議謚一〉，淳熙十四年十月十一日，頁 561。對於此次爭議，孝宗聽從禮官意見，卻仍向洪邁表示「稱祖不為無說」，表示他自己心底也支持稱祖。見周必大著，王荅貴、白井順點校，《周必大全集》（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17），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丙寅，頁 1628-1629。稱祖確定無望後，孝宗曾傾向以有「創建」意涵的「藝」字為廟號。見《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二月庚午、甲申，頁 1639、1641。關於藝字具創建之意，可見提案臣僚的上書。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9，〈議謚三〉，淳熙十五年二月四日，頁 571。

⁸ 代天才指出，禮官反對太上皇廟號稱祖，正是因為擔心朝廷仿效東漢，為中興之君別立宗廟。此舉將割裂與北宋的繼承關係，影響政權的正統性。見代天才，〈周必大《思陵錄》與淳熙末年政局研究〉（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古籍研究所碩士論文，2019），頁 37-39。

⁹ 蔡涵墨、李卓穎稱紹興十二年（1142）和議簽訂後，秦檜在〈先聖先賢贊〉等碑文中形塑高宗傳承道統、復興文化的形象，並宣揚和議。見蔡涵墨、李卓穎，〈新近面世之秦檜碑記及其在宋代道學史中的意義〉，收入蔡涵墨著，《歷史的顏狀——解讀道學陰影下的南宋史學》（北京：中華書局，2016），頁 98-126。

¹⁰ 稱祖立別廟的提倡者為提轄行在樞貨務都茶場唐輅，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8，〈議謚二〉，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頁 566。至於推崇和議與文治的臣僚輓詞，則如林栗稱「兼愛無南北，全能冠古今。典文供夜覽，烽火自宵沉」，提及高宗兼愛南北，又提倡士人學習儒家經典而能止戰。直學士院李蠟則認為高宗「敷德戎夷外，安民禮樂間」，且「功崇超大禹」。群臣輓詞與前述秦檜說法或有繼承關係。這兩首輓詞的詳細內容見附錄一 44、58 號詩。原文見林栗，

1224，1194-1224 在位) 朝以降韓侂胄(1152-1207) 等朝臣試圖打破和議傳統，倡議恢復時，必須建構高宗的主戰形象，運用其中興之君的權威影響輿論。手段如宣傳紹興三十一年(1161) 下詔親征的詔草，形塑高宗主戰的歷史記憶等。¹¹由此可見，南宋中晚期和戰政策與輿論變化下，高宗權威為君臣所用，其中興形象或也隨局勢重構。

理宗推崇高宗的一系列行動，則起於自身的繼統爭議，以及在位期間不斷的政爭與征戰所造成的政局紊亂。¹²在這些涉及帝王與朝廷統治正當性的事件中，理宗或傾向推崇高宗的南宋創立者形象為自己造勢。如端平元年(1234)，理宗詔修高宗所建的復古殿並作記。記中他宣示繼承高宗之業，稱揚高宗「權綱歸總攬」、「蒐兵振虎貔」，思及先祖之業更讓他「規恢動慨思」。¹³由此可見，剛即位的理宗以描繪高宗之治宣傳政治藍圖，並顯露其恢復之志。淳祐四年(1244) 理宗面臨起復史嵩之(1189-1256) 的反對浪潮時，也自稱夢見高宗親傳為政之道，於是作詩贊之，刻石立於祕書省。¹⁴不僅如此，南宋中晚期高宗的官方祭祀地位也持續提升，表現在其配祀於皇帝祭天祀典中。如理宗曾下詔高宗因中興之功，與太祖、太宗(939-997，976-997 在位)、寧宗配祀於明堂大禮。至度宗朝時，甚至將高宗與太祖、太宗一同配於南郊大禮。¹⁵

〈高宗皇帝挽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96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宋刻本影印)，卷92，〈挽詞〉，頁231。李嶽，〈高宗皇帝挽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92，〈挽詞〉，頁230。廟號議定後頒布的諡冊文除稱揚高宗在紹興早期的征戰成就，更稱其和議後「華戎一視」而「講好為親」，因此能迎回徽宗遺骨與韋后盡孝，並「製作禮樂，開設學校」。由此可見，此際官方也推崇高宗的和議之功與文治。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51，〈諡冊文〉，頁579。

¹¹ 楊俊峰，〈紹興辛巳親征詔草的隱沒與再現〉，《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53期(2015年6月，臺北)，頁1-42。

¹² 理宗繼統爭議主要為「濟王案」。當時在寧宗病危的情況下，臣僚史彌遠(1164-1233) 私下與皇后楊氏(1162-1232) 合作，以趙昀(後來的理宗) 取代原來唯一的皇子趙竑(?-1225)，登上帝位。之後，與帝位失之交臂的趙竑被封為濟王，捲入一場民間反抗史彌遠的武裝鬥爭，於是被史氏逼死。部分臣僚同情濟王的遭遇，建議史氏與理宗追贈濟王官位與幫他立後，卻受君臣二人拒絕。這樣的情況直至史氏過世，理宗親政仍然如此。臣僚們此後便常以濟王含冤為由，解釋南宋晚期的天災人禍，以鼓吹朝廷為其立後，引發了一連串政治動盪。見方震華，〈破冤氣與回天意——濟王爭議與南宋後期政治(1225-1275)〉，《新史學》第27卷第2期(2016，臺北)，頁1-36。政爭方面，如臣僚對宰相史嵩之執政的不滿與相關爭議可見徐紅、夏文登，〈史嵩之起復事件再探〉，《中國文化研究》2021年第2期(北京)，頁115-125。宋蒙戰爭方面，自端平入洛失敗後，理宗曾嘗試議和。然而，寶祐二年(1254) 後理宗對蒙古的態度轉趨強硬，促使蒙古加強攻勢，甚至在寶祐六年(1258) 由蒙哥汗(1209-1259，1251-1259 在位) 發起大規模南侵。初期的不利戰況曾讓理宗考慮遷都。見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88本第2分(2017，臺北)，頁330-334。

¹³ 宋理宗，〈復古殿記〉，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 據清道光十年〔1830〕錢塘汪氏振綺堂刊本影印)，卷1，〈宮闕一·復古殿〉，頁3359。

¹⁴ 宋理宗，〈淳祐紀夢詩并序〉，收入潛說友編，《咸淳臨安志》，卷7，〈祕書省·祕閣〉，頁3423-3424。

¹⁵ 理宗下詔高宗配祀明堂大禮一事，見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6 中華再造善本據復旦大學圖書館、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元刻本影印)，卷35，寶祐五年三月戊戌，頁14。度宗朝南郊大禮配高宗則見吳自牧，《夢梁錄》，收入《全宋筆記》第8編第5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7 點校本)，卷5，〈郊祀年駕宿青城端誠殿行郊祀禮〉，頁138-139。

綜上所述，高宗作為「中興之君」，其重建宋室的歷史對其後的政治行動具指導意義，導致他的形象與評價牽涉諸多政治議題，從中細緻分析能管窺南宋政治發展，而具討論價值。因此，本研究以南宋初期君臣爭議中興性質的兩個關鍵字「創業」與「守文」切入，試圖追問：南宋初期君臣對中興性質與定義的討論，如何塑造高宗「中興之君」形象的意涵與權威？高宗駕崩後，南宋君臣又如何以對高宗之業「守文」為名，利用與建構高宗中興形象，以回應當前的政治課題？特別是對南宋存亡至關重要的和戰議題。研究方法上，本研究將順著時間軸，把相關的君臣論述置於其原有的時空脈絡中詮釋，希冀能從中看出不同時空、議題、文本種類與政治立場下，君臣描繪的高宗形象有何差異？各個文本背後的政治目的又是什麼？最終使本研究能加深我們對南宋政治論述與政局間關係的認識，以促進南宋政治文化史領域的研究。

章節架構上，第二章前半將回顧高宗駕崩前，君臣對於「中興」，以及「中興之君」性質與定義的討論，在政局變動下如何發展？特別是「中興同於創業」的概念。後半則闡述高宗駕崩之際，承接南渡以來對中興概念的認知，並在禮制的制約下，太上皇應稱祖或稱宗的廟號之爭如何發展。在此也同時兼論輓詞中的高宗形象，特別是與和戰相關的內容。第三章則關注寧宗朝以下，君臣如何建構高宗的和戰事蹟與立場，以推廣自身的和戰政見。此章前半主要討論韓侂胄集團如何重新詮釋高宗朝歷史以推動北伐；後半則關注韓侂胄北伐失敗，嘉定年間（1208-1224）後的臣僚如何書寫高宗和戰立場。材料上以臣僚對高宗御書的跋文為中心，並討論此種文本為何受臣僚青睞，用於闡釋高宗和戰的相關內容。第四章則關注理宗、度宗兩朝朝廷對高宗的推崇，前半討論理宗對於高宗相關知識的學習背景，及其親政後如何在御製文章中描繪高宗形象回應當前的政局變動，鞏固統治。後半則聚焦於理、度兩朝之間，高宗配祀於皇帝郊天祀典中，在祭祀地位上與太祖、太宗並列的過程。

第二節 研究回顧

有關高宗形象建構的相關研究，學者多關注高宗在位時，如何以歷史典故、祥瑞等思想資源，藉文字、繪畫與器物等載體，肯定自身的統治正當性，塑造中興之主形象。至於「中興」所代表的內涵，則隨和議的簽訂而有所轉變。

在歷史典故方面，何玉紅指出高宗君臣推崇漢光武帝，其事蹟大量援引於朝堂之上，以宣示王朝中興。高宗身後，南宋君臣更評價其「同符光武」。值得注意的是，隨著高宗對金立場由戰轉和，光武故事的重點也從用兵致中興，轉為光武以柔術治天下。¹⁶除漢光武帝外，聞軒指出靖康之變後，南宋臣民懷有濃厚的「藝祖

¹⁶ 高宗朝運用光武故事，如登基採光武舊禮、以光武符瑞故事完善泥馬渡康王傳說，以及光武故事入科舉考題宣揚官方意識形態等。見何玉紅，〈中興形象的構建：光武故事與宋高宗政治〉，《中國史研究》2017年第4期（北京），頁123-140。何玉紅，〈南宋高宗朝科舉試策中的「光武故事」〉，《史學集刊》2018年第6期（長春），頁66-118。

情結」，而以太祖故事寄託恢復故土的期待，故高宗也以仿效太祖宣傳其統治正當性。¹⁷祥瑞方面，鄧小南描繪高宗在歷經建炎年間宗室對皇位的潛在競爭與苗劉之變後，逐漸承認崔府君曾顯聖助其即位，以致建廟祭祀。崔府君顯聖一事更在寧宗朝後發展為泥馬渡康王傳說。¹⁸

除歷史典故、祥瑞外，經術也是形塑高宗中興之君形象的重要資源。蔡涵墨（Charles Hartman）、李卓穎指出和議之後，高宗御書六經，並御製頌揚孔門弟子的〈先聖先賢贊〉，刻石頒布於太學為首的各地學校，營造文化中興形象。各石碑常搭配秦檜的跋，蔡、李兩人分析當中所用的典故與修辭，發現秦檜有意將高宗描繪為上古聖王般，集政統與道統於一身的聖人，要求反對和議的道學人士跟從朝廷領導。¹⁹

在傳統文獻研究外，高宗君臣營造中興意象的相關研究也可見於藝術史與物質文化領域。孟久麗（Julia K. Murray）指出，高宗朝宮廷畫家製作諸多呼應時事的繪畫，部分與中興相關，如《中興瑞應圖》、《晉文公復國圖》等。高宗更時而在圖旁書寫文字，加深自身與畫中內容的連結，在視覺上宣傳其帝位正統。²⁰許雅惠研究則顯示，紹興十一年和議簽訂後，高宗一方面致力收集古物與圖籍豐富內府收藏，另方面也試圖重建徽宗朝以來的禮器制度，藉此宣示政權延續北宋，自身具統治正當性。²¹

至於高宗君臣如何建構統治正當性的整合研究，如楊潔在其碩士論文中，既延續前人對高宗朝以祥瑞營造天命的討論，更著重於探討高宗君臣編修官史的行動。他指出高宗君臣藉著修史，一方面將北宋滅亡歸咎於王安石為首的新黨，並為神宗、徽宗回護，證明宋室未失天命；另一方面則極力營造高宗施行仁政的中興之君形象，並粉飾他對金請和的行動，以穩定統治。²²值得注意的是，在高宗君臣建立中興形象的研究基礎上，李倚天又進一步討論時人對「中興」的定義與方法，及相關爭論對朝政的影響。他指出靖康之難後，高宗君臣提出「中興同於創業」的主張，試圖汲取過去的中興事例建立新典範。於是以紹興八年和議簽訂為界，前期主流意見肯定恢復為最終目標，但需先安內後攘外，如此說法給予和議發展空間；後期高宗與秦檜為維護和議，推崇的中興論強調君主誠孝動天、推誠任賢而與臣僚一心。措

¹⁷ 聞氏注意到臣民期待高宗能仿效太祖，擔當「於守文之時，而行創業之事」的重任，但未對時人中興、創業的議論再加以發揮。見聞軒軒，〈紹祖宗垂創之基——藝祖情結與南宋初期政治〉，頁 93-112。

¹⁸ 鄧小南，〈關於泥馬渡康王〉，《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5 年第 6 期（北京），頁 101-108。

¹⁹ 蔡涵墨、李卓穎，〈新近面世之秦檜碑記及其在宋代道學史中的意義〉，收入蔡涵墨著，《歷史的顏妝——解讀道學陰影下的南宋史學》，頁 98-159。

²⁰ Julia K. Murray, *Mirror of Morality: Chinese Narrative Illustration and Confucian Ideology*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7), p.78-84.

²¹ 許雅惠，〈南宋金石收藏與中興情結〉，頁 7-18。

²² 楊潔，〈宋高宗「中興之主」的官方塑造與歷史書寫〉（太原：山西大學歷史文化學院碩士論文，2019）。

施上則進行禮樂文化建設，打造中興文治。²³此文對理解本研究中興創業論述的背景脈絡頗有助益。

總而言之，現有研究顯示高宗在面臨繼統爭議、和戰論爭等統治正當性挑戰下，頻繁地以各式思想資源與物質載體，宣傳其中興之主形象。特別是紹興和議後，軍事恢復無法達成，君臣轉而強調文化中興，維護和議正當性，故著重石經、禮器等文化禮儀建設，形塑高宗的文治形象。

相較於高宗朝中興之主形象建構研究的豐碩成果，對高宗退位與身後形象演變的討論則較為缺乏。蔡涵墨曾研究孝宗朝初期陸游（1125-1209）編纂的《中興聖政草》，指出本作將高宗與太祖相提，鞏固其南宋建立者的地位；同時又將高宗、孝宗比擬為堯、舜，希冀孝宗承襲高宗之政。另外，陸游也將高宗塑造為奉行仁宗（1010-1063，1022-1063 在位）之政，信任科舉出身的士大夫，而牽制近習、武臣集團的明君。此與高宗朝的實際情況不同，反應了陸游、周必大（1126-1204）等年輕士人的政治觀點。²⁴

上述蔡涵墨所言呈現高宗退位後形象研究的兩個重點，其一是高宗作為南宋創立者，其二是高宗面對實際政治議題的立場。對於前者，學者目前並無專論，但王瑞來指出宋代皇帝駕崩，太廟配享功臣由文武搭配轉為文臣獨佔，至高宗卻又回歸文武搭配，且在南宋僅此一例。王氏認為孝宗此舉或有塑造高宗為「新太祖」以強調正統的意圖。²⁵代天才以周必大《思陵錄》為核心，探討淳熙末年政局的研究中，曾完整敘述太上皇駕崩後，孝宗君臣爭論其廟號的過程，並指出稱祖說割裂了兩宋間的繼承關係，動搖南宋政權的正當性。不過，代氏在此一部分未引用南宋政治史相關研究，以置於當時政治脈絡下詮釋。²⁶

至於後者，則涉及寧宗朝後各方人士面臨權相政治、和戰等問題，而重新建構南宋早期歷史以闡述己見的現象。楊俊峰指出，韓侂胄一黨為重議和議國是，為北伐鋪路，而在慶元五年（1199）後刻意宣傳陳康伯（1097-1165）於紹興末年所作的〈親征詔草〉。此際以謝深甫、何澹兩位宰執為首，士人紛紛為此文作跋，強調陳康伯以及高宗抗金意志的堅定，形塑北伐輿論。至於高宗在決定親征前的猶豫與退縮，則在此行動中被自然忽略。²⁷

除楊俊峰研究涉及寧宗朝後高宗和戰形象轉變，蔡涵墨與李卓穎也注意到此際人士有意重構南宋早期歷史，並影響高宗形象。蔡、李兩人研究現存陳東（1086-1127）文集中收錄的 13 世紀上半葉題跋時，發現此際的士人為表達對當朝政治的不滿，而以道學語言將這位太學領袖塑造成對抗邪惡權相的道德楷模。此文更指出不僅陳東與其他南宋初年人物，高宗的歷史形象也受此力量建構。文中提及 1234

²³ 李倚天，〈南宋高宗朝政治思想研究——以中興構想為核心〉。

²⁴ 蔡涵墨著，方笑一譯，〈陸游《中興聖政草》考〉，《歷史文獻研究》2015 年第 2 期（上海），頁 137-152。

²⁵ 王瑞來，〈配享功臣：蓋棺未必論定——略說宋朝官方的歷史人物評價操作〉，《史學集刊》2011 年第 5 期（長春），頁 39-41。

²⁶ 代天才，〈周必大《思陵錄》與淳熙末年政局研究〉，頁 37-51。

²⁷ 楊俊峰，〈紹興辛巳親征詔草的隱沒與再現〉，頁 28-37。

年端平入洛前，關於陳東的評論多稱讚高宗悔過、納諫的仁德。但部分官員質疑理宗與宰相鄭清之（1176-1251）冒險發起軍事行動，又反抗稍後史嵩之的專權，故論述中轉而強調高宗寵信秦檜之惡，以批評當時的政治，高宗的負面形象應運而生。

28

綜上所述，可見有關高宗形象建構與當朝政治關係的研究已有豐富成果，議題包括中興與正統之主、文治提倡與和戰立場等。但時段上主要關注高宗在位時如何塑造中興之主形象，較少討論退位與駕崩後的形象演變。蔡涵墨、李卓穎與楊俊峰曾分別從政爭與道學式書寫、和戰輿論塑造兩個層面觸及此議題，揭示南宋中晚期高宗形象確實曾發生轉變，但都非此議題的專論。因此，本文將著力討論高宗駕崩後，南宋中晚期的君臣如何利用與建構高宗形象，以推廣自身的政治目的，希冀能對相關研究做出貢獻。

²⁸ Charles Hartman and Cho-Ying Li, "The Rehabilitation of Chen Dong,"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75, no.1 (June 2015), pp.77-159。中譯見蔡涵墨、李卓穎著，邱逸凡譯，〈平反陳東〉，《文史》2017年第2輯，北京，頁157-222。

第二章 創業或守文：南渡後至高宗駕崩的

中興論述與中興之君形象變化



第一節 紹興和議前君臣對中興性質的議論

若要討論高宗中興之君形象的建構，首先須檢視高宗在位期間的中興論述，及其與政局的關係。在汴京朝廷覆滅，新政權尚未穩固之際，高宗君臣試圖從歷史典故的討論著手，定位自身所處變局，並從中思考因應策略。部分臣僚因此將「中興」，即恢復政權與社會秩序作為當前的執政目標，並認為其兼具創業與守文兩者之特質，故最難處理，以此勸諫高宗認真因應當前變局。

這種「中興兼創業守文之難」的說法，可見建炎年間（1127-1130）殿中侍御史張守的上書。此奏章主要為提醒高宗中原未復、南方寇盜未息等現實而作，特別是應思及二聖與太后未還而戮力國事。張守首先討論中興之君的定位以分析時局：

臣竊謂中興之君，則於守文之時而行創業之事，蓋為尤難。何以言之？創業之君則崛起於干戈百戰之餘，撫循於人心厭亂之後。守文之君則當天下之升平無事，而先王之法度可遵，殆未為甚難。至於中興之時則不然，狃於治安，上下苟玩，禍難遽作，不容枝梧。夷狄方強而未衰也，寇盜方起而未息也。兵驕而責之戰，財匱而費益廣，民力困弊，天災流行。乃於是時扞外治內，振紀綱，脩法度，復先王之大業，比之創業、守文，誠為尤難。自非人君側身脩行，痛自貶損，豈足以致治哉！²⁹

在張守看來，創業之君經歷征戰建立政權；守文之君則承襲當朝祖宗法度以行統治。至於中興之君處於兩者之間，國家定位上雖同於守文者繼承政權，卻與創業者一樣得終結戰爭，恢復國家喪失的綱紀與法度。類似說法還可見紹興元年劉一止試館職時的策文：

世之說曰：「創業誠難，守文不易」，而後之議者又以中興為尤難。且天下草昧，群雄競逐，攻破則降，戰勝則取，茲創業之誠難。富貴則驕，驕則淫，淫則怠，茲守文之不易。中興之事，則兼而有之，此所以為尤難。³⁰

張、劉二人皆認為中興之君須兼顧創業、守文，故任務最為艱難。值得注意的是，劉、張都將解決戰亂歸類為創業，部分朝臣更依循這樣的邏輯，在建炎、紹興初年提出「中興同於創業」的說法，闡述恢復中原、撥亂反正的理念。

²⁹ 黃淮、楊士奇編，《歷代名臣奏議》，卷3，頁31。原文只稱其任殿中侍御史時所言，未寫明時間。再考《三朝北盟會編》稱建炎三年張守自殿中侍御史改任起居郎，可見此札子於此前上呈。見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據清光緒三十四年〔1908〕許涵度刻本影印），卷120，建炎三年正月二十一日，頁878。

³⁰ 劉一止，《劉一止集》，卷9，〈試館職策〉，頁121。

在靖康之變後，恢復故土成為義理之是，加上高宗政權缺乏穩固基礎，因此諸多臣僚試圖闡發創業、中興之君「興衰撥亂」的共同點，從歷史典範中思索國家重建的目標與策略。³¹如建炎元年李綱任相前夕，便將漢高祖（256-195 BC，202-195 BC 在位）、光武帝、唐太宗（598-649，626-649 在位）以及宋太祖等帝王總括為「興衰撥亂之主」，期望高宗能學習他們剛斷與明察的特質，並暗中批評靖康時期君臣雖也宣示中興，卻自居守成而無作為。³²至紹興七年，南宋擊退劉齊的侵略，高宗下詔徵求未來的戰備規劃時，早已罷相的李綱仍建議朝廷應仿效過去創業、中興之主撥亂事蹟，建立「以天下為度」，廣大且長久的攻守計畫，等待時機恢復祖宗境土。³³

李綱所言在建炎、紹興初年並非孤例。建炎三年剛從揚州逃往杭州，又遭遇苗劉之變的高宗，在閏八月時為因應金人將至的秋季攻勢，而頒詔徵求朝廷駐蹕之計。³⁴起居郎胡寅（1098-1156）藉此機會，提議朝廷應駐蹕荊襄以進取中原，並批評高宗無心恢復，既追求虛文，又甘與金人議和。值得注意的是，胡寅在上書中因「古人稱中興之治者，曰：『撥亂世反之正。』」之故，和李綱一樣將漢高祖、光武帝、唐太宗與宋太祖並立，勉勵高宗學習這些典範，恢復失去的疆土，讓國家回歸常軌。

35

由上可知，李綱、胡寅等臣僚有鑒於眼前的戰亂，將南宋初年的情勢視為創業般的變局，進而提出國家戰守政策。此說並非提倡高宗創業，建立新政權，反倒相當強調高宗政權繼承祖宗遺產的重要性。如胡寅直稱「斯民戴宋無二者，徒以祖宗德澤深厚，人未忍忘」。³⁶李綱也認為相較創業，中興的優勢在於「承祖宗積累之基，德澤至深，人心未變。境土、士民本皆我有，御得其道，則亡者可以復存，叛者可以復屬」。³⁷實際上，高宗在徽、欽二帝北狩後登基，繼統缺乏直接授權而面臨統治正當性不足的挑戰。為此，無論是登基大典的舉辦或是年號的選擇，高宗君臣都刻意融入本朝太祖的元素，以求宣誓自身繼承太祖之統，欲中興宋室。³⁸

在如此風氣下，不只朝廷的政治宣傳，臣僚奏章中也多有提倡太祖之政以求恢復祖宗基業者，特別是以太祖御邊之術解決金人之威脅。³⁹在主張中興同於創業者

³¹ 李倚天持此論探討高宗朝「中興同於創業」的主張，但著重於建炎年間。見李倚天〈南宋高宗朝政治思想研究——以中興構想為核心〉，頁 15-23。

³² 原文見《李綱全集》，卷 56，〈上皇帝封事〉，頁 628。對此處的詮釋則見李倚天，〈南宋高宗朝政治思想研究——以中興構想為核心〉，頁 17-20。

³³ 《李綱全集》，卷 78，〈奉詔條具邊防利害奏狀〉，頁 793-794；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卷 171，紹興七年正月十五日，頁 1230-1231。

³⁴ 李心傳撰，胡坤點校，《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北京：中華書局，2013），卷 27，建炎三年閏八月丁丑，頁 613。

³⁵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27，建炎三年閏八月庚寅，頁 617-635。

³⁶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27，建炎三年閏八月庚寅，頁 634。

³⁷ 《李綱全集》，卷 139，〈中興至言序〉，頁 1329-1330。

³⁸ 年號方面，如以光武中興改元建武，及太祖、高宗皆為屬火的丁亥歲生，宋以火德王而以「建炎」為號。登基大典方面，君臣刻意於太祖龍興之地應天府舉行，又在典禮上仿效漢光武帝設壇祭天。見聞軒軒，〈紹祖宗垂創之基——藝祖情結與南宋初期政治〉，頁 97-100。

³⁹ 聞軒軒，〈紹祖宗垂創之基——藝祖情結與南宋初期政治〉，頁 101-106。

中，更有人獨論學習本朝太祖的重要性。如紹興七年七月簡州州學教授黃源上書稱：「中興之主當與創業同，創業當視藝祖」，並認為高宗無法如太祖「講修政事」、「削平僭偽」的原因在於無法樹立權威，以任用宰相與管理武將。⁴⁰另一例則在紹興九年二月，宋金首次和議簽訂後不久。當時吉州布衣周南仲上書反對和議，提倡把握時機攻金，便稱：「自古中興與創業同。藝祖應天順人，取天下於掌握。陛下若欲同符藝祖，上當天心，下順人欲，則取臣所請，斷而行之」。⁴¹由此可見，作為本朝的創業之君，不僅南宋朝廷援引太祖故事加強自身統治正當性，臣僚也在中興同於創業的邏輯下，以太祖取天下之事勉勵高宗戮力恢復。

不過，在建炎、紹興初年，相較臣僚大談「中興同於創業」的理想，並以本朝太祖為執政典範，高宗對此說的態度則保守許多。紹興二年十一月，高宗稱：

朕常思創業、中興事殊。祖宗創業固難，中興亦不易。中興又須顧祖宗已行法度如何，壞者欲振，墜者欲舉，然大不容易。此實艱難，朕不敢不勉。⁴²高宗明確區分中興與創業兩者，著眼於前者需考量祖宗法度的執行狀況，換言之，他強調的是中興的守文層面。此說雖也脫胎於中興、創業與守文三種局勢的對比與思考，但重點與前論的「中興同於創業」說有所不同。

在中興的目標下，臣僚對創業典範的提倡與高宗的立場也有矛盾。紹興五年九月，國子監丞張戒曾於輪對時上書，稱「宗社大計、軍國重事，臣靡不盡言」，又言「臣所論事既多，必有不合聖心處」。⁴³今雖不可見張戒上書的詳細內容，但由此可知文中觸及的政策面相頗廣，且具一定程度的批判性。面對張戒的上書，高宗展現從容納言的態度，稱其有「憂國愛君之心，誠有可嘉」，並就文中內容回應：

戒言朕有仁宗皇帝守成之德，而不知太祖創業之心。此言良是。朕見仁宗皇帝在位四十二年，德洽民心，至今天下誦之，仰慕如堯、舜、文、武。故當時立政用人之事，朕嘗置在左右，朝夕以為法。至於太祖以神武創業，朕誠不及也。⁴⁴

張戒稱高宗有仁宗守成之德，卻無太祖創業之心的詳細原因今不得見。但結合前文分析，中興同於創業說以及法太祖一事都強調軍事統一的功績，張戒的批評很可能與此相關。若考量當時政局，紹興五年南宋形勢一振，對外剛成功抵擋劉齊與金聯軍的侵略，對內則瓦解楊么勢力。不過，高宗卻在當年五月遣使議和，引起胡寅、楊造等朝臣上書反對。張戒在此奏章中很可能持類似意見，批評高宗不盡心於武力

⁴⁰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紹興七年七月癸未，頁 2102。

⁴¹ 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卷 193，紹興九年二月，頁 1395-1396。

⁴² 不著撰人，孔學輯校，《皇宋中興兩朝聖政輯校》（北京：中華書局，2019），卷 12，紹興二年十一月辛未，頁 382。

⁴³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93，紹興五年九月壬辰，頁 1790。

⁴⁴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93，紹興五年九月乙未，頁 1791。《朱子語類》也記張戒所言與高宗的反應，稱「（張戒）嘗對高宗云：『陛下有仁宗之儉慈，而乏藝祖之英略。』高宗以為說得好」。見黎靖德編，王星賢點校，《朱子語類》（北京：中華書局，1986），卷 132，〈本朝六·中興至今日人物下〉，頁 3174。

恢復，反倒仰賴和議。⁴⁵在《朱子語類》一書中，便記載高宗曾問張戒「幾時得見中原？」張戒回以「古人居安思危，陛下居危思安」勸諫高宗。⁴⁶

面對張戒「不知太祖創業之心」的批評，高宗反倒稱是，強調創業之君太祖功績盛大難及，轉而學習統治長久的仁宗。高宗曾多次表達對仁宗的推崇，如建炎三年四月宣示要「舉行仁宗法度」。紹興三年，高宗與臣僚議論兵制時，又稱「祖宗制度，自朕家法。至於仁宗，臨御最久，恩澤及人最深。朕於政事間，未嘗不繹思仁祖，庶幾其髣髴也。」⁴⁷相較時人對太祖事蹟強調軍事上的「撥亂」，曹家齊稱當時對仁宗的讚揚著重於他選賢與能、消彌黨爭的政治作風。⁴⁸由此看來，高宗不談太祖而論仁宗，既彰顯其政權的守成性質，或也凸顯自身以政權穩定為第一要務，在軍事政策上的保守態度。

綜上所述，紹興和議前高宗君臣因應眼前的軍事危機，以及國家制度的殘破，試圖從創業、守文兩個不同的層次，思考「中興」應有之作為。部分朝臣分析中興之主的作為，認為其既要如創業者解決戰亂，又要如守文者堅持祖宗法度。又有部份朝臣循創業者以武力「撥亂反正」的邏輯，提出「中興同於創業」說。他們在重視祖宗遺產的政治氛圍下，或引用本朝太祖武力統一的事蹟，勉勵高宗仿效創業者，收復失土以中興宋室。然而，高宗的立場與此相異，他明確區分中興與創業局勢之不同，並在效仿本朝祖宗典範的抉擇上，選擇了守成的仁宗，而非創業的太祖。由此可見，此時高宗在政權性質上強調宋朝的延續性，在國家政策上則有著希冀政權穩固，對軍事征伐持保守態度的傾向。紹興十一年宋金和議簽訂前後，高宗與秦檜等朝臣更明確塑造文治中興的形象，「中興同於創業」說的內涵又有所轉變。

⁴⁵ 紹興四年到五年局勢，以及胡寅等人對高宗在戰局漸入佳境時，卻施行和議的批評見王曾瑜，《宋高宗傳》（北京：中國書籍出版社，2016），頁 104-114。張戒的和戰立場表現於紹興八年議和之際，時任監察御史的他稱不反對和議休兵，但認為金欲歸還中原與徽宗梓棺之事或為陷阱，朝廷對和議的態度過於樂觀。他認為恢復中原終須一戰，應加強備邊。見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120，紹興八年六月辛未，頁 2239-2240。《朱子語類》也提及張戒的和戰立場，指其起初「不是全不主和議，但謂和時要如何」，之後立場則轉為「欲進甚銳」。甚至秦檜死後，因為高宗「嫌破和議底人」，下詔維持和議，而長期不用立場已偏向主戰的張戒。見黎靖德編，《朱子語類》，卷 132，〈本朝六·中興至今日人物下〉，頁 3174。

⁴⁶ 黎靖德編，《朱子語類》，卷 127，〈本朝一·高宗朝〉，頁 3055。

⁴⁷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22，建炎三年四月乙卯，頁 549；卷 65，紹興三年五月癸亥，頁 1277。曹家齊指出靖康之變前後，新法被士人視為禍亂的罪魁禍首，高宗於是擁護舊黨政治以尋求社會支持，故稱「最愛元祐」。不過，高宗推崇的真正典範則是元祐舊黨推崇的仁宗，特別是仁宗晚期的嘉祐時代。見曹家齊，〈「愛元祐」與「遵嘉祐」——對南宋政治指歸的一點考察〉，頁 103-107。

⁴⁸ 關於嘉祐之治在南宋被推崇的具體內容，可見曹家齊，〈趙宋當朝盛世說之造就及其影響——宋朝祖宗家法與嘉祐之治新論〉，《中國史研究》2007 年第 4 期（北京），頁 78-82。曹家齊，〈「愛元祐」與「遵嘉祐」——對南宋政治指歸的一點考察〉，頁 105-106。曹家齊在此指出高宗在位前十五年主要關注與金的和戰，無暇專注於內政，對外政策上則是一味妥協與投降。筆者從高宗對恢復中原消極甚至矛盾的態度來看，關注戰事是情勢所趨的不得已，推崇仁宗仍可見其追求政權穩固、內政大治的傾向。

第二節 和議後「中興同於創業」說的轉變與隱伏

經歷多次宋金會戰後，一方面南宋在軍事上逐漸扭轉劣勢，金人開始意識到軍事征服的可能性正在喪失；另一方面經歷了紹興六年的淮西兵變，並於隔年獲知父親死訊後，高宗相較過去的隱晦，開始明確表示支持議和。這兩者促成宋金雙方在紹興八年、十一年的兩次和議。⁴⁹之後高宗與秦檜聯手推動國家文化建設，並大力管控輿論，宣揚和議與文治創造了太平。⁵⁰他們更以此為據，不同於過去君臣言談中以中興為目標，直接認定當前即為中興之世，積極塑造文治中興的形象。⁵¹在高宗君臣宣稱已實現中興之際，關於創業與守文兩個面相的討論雖仍持續，但在創業層面上，武力征伐色彩遭到淡化，而突出符合時代氛圍的文治趨向。⁵²

關於和議前後「中興同於創業」說的軍事色彩衰退一事，明顯可見於宋太祖、漢光武帝故事的運用。如紹興七年十一月金廢劉齊之際，高宗與秦檜討論國策時，在「好戰必危」的論點上，不提太祖發起的統一戰爭，而以杯酒釋兵權宣稱太祖兵不血刃得天下，有休兵講和的趨向。⁵³兩次和議後則有臣僚將當代視為中興，比擬太祖創業，進而高呼內政的重要性。例如在紹興九年十月，成都府路安撫使張燾（1092-1166）認為和議後征戰暫息，隔年與太祖開國皆為庚申年，是中興的好時機，應該「汲汲專以治政刑為務」。⁵⁴紹興十一年宋、金簽訂第二次和議後，高宗展開一系列文化建設，太學是當中的重點項目。紹興十三年八月，國子司業高閌（1097-1153）以太學諸生認為當今「方偃武修文，與太祖初定天下之時同符」，於是「舉建隆故事」，邀請高宗駕幸剛落成的太學。⁵⁵

⁴⁹ 對於高宗第一次和議的原因與過程，寺地遵注意到淮西兵變後，高宗明確表達對張浚（1097-1164）執政的失望，從此不再採取積極的對金軍事行動。隔年徽宗駕崩的訊息傳來，高宗更直接決定與秦檜商議對策，派遣人員使金以求返還梓棺。寺地遵認為這次和議全由高宗主導，是他首次在政治事務上表達明確立場。關於第二次和議，寺地遵引用外山軍治研究與史料，指出金朝此時因為資深將領去世等因素兵力衰退，戰況不振而厭戰，因此比宋更積極於和議。見寺地遵著，劉靜貞、李今芸譯，《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頁 111、122-124、202-204。

⁵⁰ 例如前述蔡涵墨、李卓穎對秦檜〈先聖先賢贊〉碑記的研究。蔡涵墨、李卓穎，〈新近面世之秦檜碑記及其在宋代道學史中的意義〉，收入蔡涵墨著，《歷史的顏妝——解讀道學陰影下的南宋史學》，頁 98-159。

⁵¹ 虞雲國曾梳理高宗朝君臣中興話語的演變，指出紹興和議前朝野議政雖然都會提到中興，卻是各抒己見，內涵未定於一。和議後高宗與秦檜則以政治迫害為手段，壟斷詮釋中興的話語權，讓朝堂上充斥著宣揚中興已然達成的行動與話語。見虞雲國，《南渡君臣——宋高宗及其時代》（上海：人民出版社，2019），頁 241-278。

⁵² 李超對紹興和議後中興意涵的看法與虞雲國類似，認為高宗君臣此際刻意營造當朝即中興的輿論。但不同的是，他明確指出南宋建立之初「中興」便有「趙宋政權重建」與「恢復舊疆」雙重意涵，而高宗君臣在和議後有意淡化其中的恢復層面。這與本文指出「中興同於創業說」的軍事色彩淡化應是一體兩面。見李超，〈南宋「中興」含義考〉，《大連大學學報》第 40 卷第 2 期（2019，大連），頁 34-37。

⁵³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117，紹興七年十一月庚戌，頁 2177。對此事的解讀則見李倚天，〈南宋高宗朝政治思想研究——以中興構想為核心〉，頁 36。

⁵⁴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132，紹興九年十月庚午，頁 2474。

⁵⁵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149，紹興十三年八月乙未，頁 2822。此處建隆故事，應指太祖建國後，在建隆二年（961）至乾德元年（963）間三年內四度造訪國子監一事。見李燾，《續

由上述事例可見，相較建炎、紹興初年執中興創業說的臣僚突出太祖立國的軍事成就，勉勵高宗追求恢復；和議前後，高宗與部分官員則藉比附當朝與太祖朝在內政、文治方面事蹟的相似性，肯定和議的價值，加強優武修文的時代氛圍。⁵⁶同樣手法也見於高宗追求中興的重要典範—漢光武帝。紹興十八年殿試考題中，高宗言道：

朕觀自古中興之主，莫如光武之盛。蓋既取諸新室，又恢一代宏模，巍乎與高祖相望，垂統皆二百祀，朕甚慕之。今子大夫通達國體，咸造于廷，願聞今日治道，何興補可以起晉唐之陵夷？何馳驟可以接東漢之軌跡？夫既抑臧宮之銳，謝西域之質，則柔道所理，必有品章條貫。要兼創業守文之懿，視夏康周宣猶有光焉，固子大夫之所蓄積也。其著于篇，朕將親覽。⁵⁷

高宗在文中稱讚光武帝恢宏漢朝的國家規模，如漢高祖般將王朝傳承了兩百年。這實際表達了「中興同於創業」之意。後文他更期待舉子能提出建議，讓自己能「兼創業守文之懿」，使當朝政績堪比夏少康與周宣王的中興。高宗在此以政權南渡後常見，涉及中興性質討論的話語，展現對光武帝之欽佩，以及自己執政的目標。但與建炎、紹興初年臣僚所言不同，此處高宗不具體談論光武帝的創業武功，而是突出其文治的一面。高宗提及光武帝立國後與民休養的「柔道」政風，引導舉子附和自己「兼愛南北之民」而罷兵和議的行動。⁵⁸最終，獲選為前三的舉子皆在文中讚揚和議，甚至稱當今中興局勢勝過東漢。⁵⁹

由此可知，高宗在試題中頌揚漢光武帝的中興事業，實際上是要創造肯定當朝和議路線的輿論，形塑文治中興形象。建炎、紹興初年南宋朝廷顛沛流離，政策遊走於和戰之間，當時刻苦的環境不容高宗以「中興同於創業」之語自誇，而且他似乎也藉著區分創業與中興，暗示自己追求政權穩定而非軍事成就。如今和議國策已

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 點校本），卷 2，建隆二年十一月己巳，頁 55；卷 3，建隆三年正月癸未、二月丙辰，頁 61、63；乾德元年四月丁亥，頁 88。

⁵⁶ 李倚天便認為高宗比擬太祖，邀請皇帝幸太學的發言，表達了武功已成，當興文教之意。見李倚天，〈南宋高宗朝政治思想研究——以中興構想為核心〉，頁 54。

⁵⁷ 不著撰人，〈紹興十八年同年小錄〉，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448 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83 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頁 346。另可參照不著撰人，〈紹興十八年同年小錄〉（臺北：國家圖書館藏明刊藍印本）。

⁵⁸ 何玉紅指出，高宗此處有意誘導舉子往「柔道所理」方向答題。見何玉紅，〈南宋高宗朝科舉試策中的「光武故事」〉，頁 68。至於「柔道」之意，光武帝曾笑稱自己以「柔道」治天下，其思維彰顯在試題中提及的「抑臧宮之銳」。東漢建立後，大將臧宮曾提議北伐匈奴消除外患，遭到光武帝拒絕。他援引《黃石公紀》裡「柔能制剛，弱能制彊」一句，稱國家建立後仍多災，應先以柔和的姿態安內，避免戰爭。如此柔弱之君才可彰顯德性而受仁人幫助，獲取成功。見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卷 18，〈臧宮傳〉，頁 695-696；卷 1 下，〈光武帝紀第一下〉，頁 68-69。紹興十九年，高宗與秦檜談到堅持和議的理由時，便挪用光武帝典故，稱「朕自始至今惟以和好為念，蓋兼愛南北之民，以柔道御之也」。換言之，自己是如光武帝一般，愛護生民而力行合議。見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159，紹興十九年四月戊辰，頁 3017。

⁵⁹ 狀元王佐以王羲之、杜牧之言批評浪戰，並稱「陛下今日任用真儒，修明治具……光武之治，不足深羨」。榜眼董德元稱光武中興勝於東晉與唐在於罷兵。探花陳孺則稱當今「中興之盛」，對內官僚守法廉潔、百姓富足，對外因和議而無戰爭，故「東漢之事，未足慕也」。以上見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157，紹興十八年四月庚寅，頁 2983-2984。

定，高宗因此能在肯定漢光武帝「中興同於創業」時，突出自己與光武皆以「柔道」治天下的共同點，營造自身文治中興形象，讓當朝中興成為正論。

於是在紹興後期與高宗退位後，朝野對當朝中興的頌揚之語不絕於耳，甚至「中興同於創業」的評價也落於高宗身上。紹興二十五年十月，衢州通判周麟之（1118-1164）上書，以太廟生靈芝一事，請求高宗下令將此瑞應繪於旗幟上，以彰一代偉績。文中他就稱高宗「受命中興，功光創業」。⁶⁰高宗退位後以太上皇之身受尊號，周麟之上表，先以堯禪位之事稱賀，接著讚揚其功績：「雖撫運中興，創業實同乎藝祖。而戢兵盛治，歷年幾及于仁宗」。⁶¹值得注意的是，周氏不只因應當時的政治風氣，稱揚高宗罷兵致治的功績，還將高宗比擬為如太祖般的創業之君。

臣僚將高宗功績比擬創業之君，顯示對當朝中興的推崇已達巔峰。如此文字還可見於孝宗登基之初，為效法太上皇之政而下令編纂的《聖政》類書籍。有學者藉分析陸游所作《中興聖政草》的創作背景與內容，指出這個計畫的首要目標是讚揚高宗之政，並與太祖比較以鞏固其南宋建立者的地位。例如書中第一條評論中，陸游將高宗與太祖一同比擬為堯，稱他們皆順從天意，在人民支持下登基，並為天下之福選擇繼位者，由此連結兩人建國與中興的成就。⁶²

從周、陸兩人的文章，可見至紹興晚期與高宗退位後，「中興同於創業」說已從早年臣僚鼓勵軍事恢復的話語，轉為對高宗中興的讚揚之詞。⁶³當中和議、文治與禪讓皆被視為高宗中興的重要政績。「中興同於創業」說在此際或可看作對高宗的溢美之詞，但也實際點出了他在南方重建國家體制，再創政權的事實。這又與高宗政權擔憂其政治正當性不足，長期宣傳國家繼承汴京宋廷的言行存有內在矛盾。這將在太上皇高宗駕崩，君臣評價其功績之際引起新一波爭議。

第三節 太上皇駕崩與廟號之爭

淳熙十四年（1187）十月七日，太上皇趙構駕崩，南宋君臣在籌備喪禮的過程中，陷入議廟號的爭論。所謂廟號，即帝王被祭祀於宗廟中所尊稱的帝號，當中有「祖」與「宗」的區別。前者強調創業者的地位，一般而言是王朝開創者及其先祖；後者則強調作為後繼守成者的德性。⁶⁴廟號制度看似清楚明瞭，但對於在前述臣僚論述中，功績兼創業、守文特質的中興之君趙構而言，稱「祖」或「宗」便成為一

⁶⁰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169，紹興二十五年十月癸未，頁 3214。

⁶¹ 周麟之，《海陵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1142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卷 7，〈賀太上皇帝冊尊號表〉，頁 52。

⁶² 蔡涵墨著，方笑一譯，〈陸游《中興聖政草》考〉，頁 143-144、152。

⁶³ 以「中興同於創業」頌揚高宗之例還可見紹熙五年（1194）十月，朱熹上書辭免兼實錄院同修撰時，開頭便稱「伏惟高宗皇帝中興艱難，實同創業，成功盛德，莫可形容」。見朱熹著，陳俊民校編，《朱子文集》（臺北：德富文教基金會，2000），卷 23，〈辭免兼實錄院同修撰奏狀一〉，頁 867。本文的寫作時間參考束景南，《朱熹年譜長編》（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1）卷下，頁 1158。

⁶⁴ 王銘，〈北魏太武帝廟號升格問題考議〉，《中國史研究》2016 年第 1 期（北京），頁 96-99。

大難題。尤其趙構作為宋室南渡後首任皇帝，在宗廟中的地位涉及當朝國體，即南宋政權定位議題，事關重大。群臣議論太上皇廟號與功績的過程中，又牽扯當時最敏感的和戰路線之爭，因此引發熱議。

十月十一日，禮部太常寺乞孝宗詔相關單位集議太上皇廟號。當日翰林學士、知制誥洪邁首先上書，提議稱祖：

靖康之冬，本以單車使。丙午之春，京都失守，不階尺土、一民之柄，於鼎命以移，之後定神器而還之。紹開中興，再造區夏，使鉅宋社稷危而復安。今六十年於茲，正當與漢光武為比。漢以文帝為太宗，武帝為世宗，宣帝為中宗，至光武則以為世祖，當時蓋以為當。故臣謂今日議太上皇帝廟號，當稱為祖無疑。⁶⁵

洪邁延續朝廷對光武帝的推崇，站在「中興同於創業」的角度，援引班固〈東都賦〉中「不階尺土、一人之柄，同合乎高祖」一句比擬太上皇。⁶⁶此句原推崇漢光武帝與漢高祖皆從無到有獲取天下。洪邁以此強調太上皇以微薄之力，胼手胝足再建政權，此番「開創」的功績使其能如光武一般稱祖。值得注意的是，文中提及靖康之變後「鼎命以移」，是太上皇「定神器而還之」。換言之，洪邁承認兩宋政權在時間軸上非一線相承，明顯斷裂。

稱祖案不僅為洪邁個人意見，也多受朝中侍從官支持，即宰執以下，普通官員以上，如翰林學士、給事中等朝廷中堅。⁶⁷然而此說卻受禮官反對。十月十七日，禮部侍郎顏師魯(1118-1193)、太常少卿尤袤(1127-1194)聯名上書，文中先承認太上皇中興「功德兼隆，上比太祖」，但又言道：

在禮，子為父屈，示有尊也。子雖齊聖，不先父食。大行太上皇帝，親為徽宗之子。子為祖，而父為宗，則難以正尊卑昭穆之序。今議者不過以光武為比，太上皇帝中興大業雖與光武同，然漢自高祖至于平帝，國統中絕。光武以長沙王之後，起布衣之中，不與哀平相為繼承，其稱祖無嫌一也……大行太上皇帝功德盛大，禮當尊崇。然實繼徽宗之正統，以子繼父，非若光武比也。本朝參稽三代之制，列昭穆于太廟，非若漢世可更為廟也。……夫昭穆尊卑之序所以關綱常、係事體者甚大，豈易輕變。⁶⁸

禮官依其職責，從禮制層面著手，就血緣、孝道觀與宗廟制度等反對洪邁說法。其論點以皇室血統為本，指出漢光武帝實為布衣出身，非高祖到平帝的帝系血脈，故漢代「國統中絕」。相較之下，太上皇為徽宗之子，南宋在皇室血統上直接繼承北

⁶⁵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7，〈議諡一〉，淳熙十四年十月十一日，頁 561。

⁶⁶ 班固，〈東都賦〉，收入蕭統編，陸宗達等譯注，《昭明文選》第 1 卷（吉林：吉林文史出版社，1986），頁 56。

⁶⁷ 李心傳稱「洪景廬內翰請稱世祖，從官多同之。」見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甲集，收入《全宋筆記》第 6 編第 7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3 點校本），卷 2，〈太廟景靈宮天章閣欽先殿諸陵上宮祀式〉，頁 54。對於侍從的說明則參考張禕，〈宋代侍從官的範圍及相關概念〉，《國學研究》第 34 卷第 2 期（2014，北京），頁 83-100。

⁶⁸ 尤袤，《梁谿遺藁》（臺北：藝文印書館，1971 據清光緒年間盛宣懷彙刊本影印），卷 2，〈大行太上皇帝廟號疏〉，頁 1。《中興禮書續編》記上呈此奏者為「顏師魯等」，其時間可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7，〈議諡一〉，淳熙十四年十月十七日，頁 561。

宋，帝業綿延相承。此與洪邁依政治、軍事力量判定兩宋之際宋室統治曾經斷絕不同，值得注意。再者，漢、宋廟制不同，漢代一帝一廟，宋代則為單一太廟。在宋代太廟中，按孝道觀的親屬尊卑原理運作，以其衍生的昭穆制排列與祭祀祖宗神位。因此，於私，身為徽宗親生子的太上皇，其地位不可違背長幼秩序，身居「祖」位高於父親。於公，宗廟作為皇權象徵，其運作牽涉國家倫理剛常，不能隨意變動。綜上所述，禮官認為太上皇應稱宗。⁶⁹

對於太上皇廟號究竟要採治績論稱祖，抑或是血緣論稱宗，孝宗下令於十一月八日由監察御史以上官員集議討論。⁷⁰之後右相周必大等人向孝宗上呈集議結果，以「光武非上承哀平，且東西兩京事體不同」為由，支持以血緣論稱宗，並肯認禮官擬定的「高宗」廟號。孝宗也從善如流，決定採禮官之說。⁷¹提議稱祖的洪邁面對輿論反彈，上書稱自己因妄議宗廟，決定在家待罪。孝宗對此批示「議禮何嫌異同，可日下供職」，要他返回朝廷。⁷²

事實上，孝宗君臣選擇讓太上皇稱宗並不令人意外。宣示繼承汴京宋廷是臨安政權統治正當性的根本，故太上皇統治之初便運用徽宗襯領詔連繫前朝，以鞏固帝位。之後他在文化建設等各面向也仿效北宋制度。⁷³因此，就算治績稱祖論能延續過去臣僚對太上皇的褒揚，彰顯其個人的開創之功，卻可能如同「光武非上承哀平」一語，切斷了太上皇與徽宗間的血緣連結，在政策與儀典兩面形成國家整體定位的矛盾，故難為輿論所認同。不過，稱祖論可說是南渡以來「中興同於創業」說發展下的產物，在時間上已醞釀了五十年。就內容而論，它反應了無論對自身政權繼承北宋的信念與宣傳有多強烈，孝宗朝士人在回顧太上皇的生命歷程時，仍會思及當朝「再建國」的特質。這也使得後續仍有官員提出類似意見，甚至與當時的和戰局勢連繫，讓爭議延燒。

在洪邁提案被否決後約半個月，十一月二十八日提轄行在樞貨務都茶場唐輅上書朝廷，提議太上皇廟號稱祖。他稱此舉的目的是「惟新邦命，更始王業，所以祈天永祚，延洪無疆」。也就是，藉彰顯太上皇為「再受命」之君，祈求南宋統治可長久鞏固。⁷⁴除此之外，唐輅在文中還提及相關具體措施，及此舉更深層之目的：

王者當變遷之後，則尊其別祖之廟，所以龍神其祖考，而取威於夷狄也。所以彰大其先烈，而震懼於仇讎也。顯撥亂反正之尤難，示創業垂統之未艾，既以為明訓，亦以為深戒。⁷⁵

⁶⁹ 代天才則認為，禮官反對稱祖的關鍵，在於朝廷可能仿效東漢，為太上皇「別立宗廟」。此舉一行，太廟中彰顯「聖聖相傳」的昭穆之序將被破壞，而割裂了當朝與北宋的繼承關係，影響政權的正統性。代天才，〈周必大《思陵錄》與淳熙末年政局研究〉，頁 37-38。

⁷⁰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7，〈議諡一〉，淳熙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二十九日，頁 562。

⁷¹ 周必大等人上呈集議結果的過程見《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四年十一月戊申，頁 1625。

⁷² 洪邁奏章內容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7，〈議諡一〉，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頁 563。孝宗的回覆見《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乙丑，頁 1628。

⁷³ 黃寬重，《藝文中的政治》（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19），頁 109-114。

⁷⁴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8，〈議諡二〉，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頁 565。

⁷⁵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8，〈議諡二〉，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頁 566。

具體措施上，唐輅要在太廟之外，為「再受命」的太上皇建廟祭祀，以此對外示威於仇敵金國，對內宣示恢復之業未竟而自我砥礪。相較洪邁隱晦提及兩宋政權繼承關係上的斷裂，唐輅提案無疑讓此議題檯面化，若實踐將使南宋政統獨立於北宋之外，相比洪邁更為激進。論其目的，唐輅明顯是要藉太上皇稱祖一事，向朝廷提倡恢復失土的政治路線。他更站在君主個人功業與未來評價的角度，向孝宗喊話：「如使光堯為宗，則後有令主因光堯之業而能混合北荒，將何以居之？」⁷⁶不只如此，唐輅還就「震懼於仇讎」一句加以發揮：

方今北虜氣勢猶盛，中原人心漸忘。弔使將來，覘國斯在，而本朝反自同於衰晉，以明聞於四方，使夷狄竊笑，遺民絕望，於服猛懷來之義如何？⁷⁷

可見唐輅以「稱祖立廟」示威金國並不只是抽象的理念，更考量行動的具體場合與對象，要在金國弔喪使到來時使其難堪，並向北方遺民宣揚南宋有恢復之意。

對於唐輅意見，群臣多不認同，甚至孝宗自己也從禮制的角度提出質疑。⁷⁸這些意見中有兩者值得注意。其一與兩宋繼統有關，如禮部尚書宇文价領銜的奏章中延續禮官一貫論調，以徽宗禪領詔證明太上皇即位的正當性，批判唐輅的稱祖立廟說是「欲捨中原之統」，讓南宋在國家定位上淪為江南政權。⁷⁹另一反對意見則與和戰之爭相關，給事中王信（1137-1194）得知唐輅意見後，上書乞將其罷黜。孝宗與宰執商議後，決定將唐輅調任地方。王信聽聞，不滿地表示：「眾論正紛紛，非為其爭稱祖，緣其奏云：『後有令主，何以處之。』語太狂易」。⁸⁰可見對於群臣而言，宗廟制度雖然重要，卻非首要關懷，反倒是唐輅之說提倡「恢復北方故土」，挑起和戰路線之爭，才引發強烈反彈。⁸¹

如唐輅這般的恢復論，在力求恢復故土的孝宗執政期間雖然時而可見，士人支持和議的呼聲卻仍然強勢。⁸²尤其孝宗雖有恢復故土之志，但囿於太上皇堅持和議而干政的阻撓、南宋國力之限制，以及宰相虞允文（1110-1174）、趙雄（1129-1193）等主戰派一直無法創造實績，最終使他在淳熙八年後便不公開主張恢復，轉為私下備兵。這讓孝宗朝廷的公開立場轉為不明言和戰，在和議體制下優先確保內外政局的平穩為主。⁸³不過，堅持和議，長期干政的太上皇駕崩後，如唐輅這樣的恢復論

⁷⁶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8，〈議諡二〉，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頁 566。

⁷⁷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8，〈議諡二〉，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頁 566。

⁷⁸ 《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乙丑，頁 1627。

⁷⁹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8，〈議諡二〉，淳熙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頁 567。

⁸⁰ 《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四年十二月甲申，頁 1631。

⁸¹ 代天才便認為王信等人的憂慮其實來自和戰之爭，見代天才，〈周必大《思陵錄》與淳熙末年政局研究〉，頁 43。

⁸² 方震華曾提及孝宗朝時，朱熹等理學家持續提出復仇、主戰之說，但從葉適（1150-1223）之言又可知此際士人主和風氣仍盛，至寧宗朝後期才有所轉變。見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頁 312。

⁸³ 太上皇堅持國是和議，以及南宋國力限制等因素如何改變孝宗立場，讓他從公開主張恢復到晚期安靜的政治作風，其過程可見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臺北：允晨文化，2003）上篇，頁 468-482。張維玲則點出孝宗晚期並未真正罷兵，而是以同樣主戰，但較過去的宰相們態度更謹慎的周必大負責軍務。見張維玲，〈從南宋中期反近習政爭看道學型士大夫對「恢復」態度的轉變〉（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0），頁 121-123。

者或許意識到朝廷和議路線可能改變，因此藉機推廣己見，期待改變現況。⁸⁴但在王信等朝臣眼中，此論卻可能引發和戰路線之爭，在太上皇駕崩之際增加政局的不確定性，故嚴正反對。⁸⁵

在群臣堅持下，孝宗最終同意太上皇廟號稱宗。然而，綜觀議廟號的過程，他心底應希冀太上皇稱祖。在稱祖、稱宗未定之際，孝宗立場的直接證據包括唐輅奏章，當中稱「光堯稱祖，本出聖心，此中外所共知」；⁸⁶以及君臣首議唐輅之說的隔天，孝宗私下找來原要在家待罪的洪邁，表示「稱祖不為無說，姑當從眾」，顯示其對臣僚支持稱宗的無奈。⁸⁷因為太上皇廟號稱宗非孝宗所願，在後續對廟號前綴字的爭論中，孝宗仍傾向選擇能保持稱祖、創業含義的字詞。

淳熙十五年（1188）正月二十三日，對於禮官提議的「高宗」廟號，權兵部侍郎林栗表達反對之意，提議改稱「堯宗」，使得議論再起。⁸⁸趁此機會，孝宗首度明確表示個人意見，提出「世祖光堯」廟號。⁸⁹考究其意，「世祖」一詞能讓太上皇比肩其典範光武帝，享有「創業者」的評價。又以太上皇生前的「光堯」尊號為後綴，四字廟號的創新或能避免稱祖爭議，還能彰顯其禪位之德。⁹⁰不過，此說被臣僚以廟號無四字，堯字專指上古聖王堯等理由加以反對。⁹¹孝宗轉而支持以「堯宗」為廟號，群臣又因金國國主之父名為「宗堯」而反對。對此，孝宗以「彼乃名耳，兼字亦顛倒」反駁，周必大由此斷言：「上深欲用堯宗」。⁹²

然而，在二月四日的君臣討論中，孝宗又表現出欲彰顯太上皇「開創之功」的立場。右相周必大提及有臣僚欲以「藝宗」為太上皇廟號，並稱「本朝太祖既曰藝祖，則中興之主當為藝宗」，獲得孝宗與群臣的關注及支持。⁹³為何「藝」字可連結太上皇與太祖兩者功績，提案者稱：

⁸⁴ 不過也不能排除唐輅所言為小臣求名之舉，非真正關心恢復大義。如禮部尚書宇文价便批評「唐輅一介小臣，非所當預」，並直指其所言為「浮議」。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8，〈議諡二〉，淳熙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頁 567-568。

⁸⁵ 若從近期政局來看，太上皇駕崩之際適逢孝宗聖誕，金國按往例派遣使者至臨安慶賀。但當金使抵達兩國邊境時，孝宗以喪期為由不欲見面，甚至要遣返金使。宰執擔心此舉將破壞宋金關係，堅持孝宗接見，兩方因此僵持不下。最終是孝宗私下安排內侍與金使溝通，才使其主動返國。經歷這場外交風波後，想避免宋金衝突的朝臣對唐輅之說的反應或許更為激烈。此事過程見許浩然，〈從周必大《思陵錄》看淳熙十四年宋金外交之隱秘〉，《殷都學刊》2015 年第 2 期（安陽），頁 40-45。

⁸⁶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8，〈議諡二〉，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頁 566。

⁸⁷ 《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四年十一月丙寅，頁 1628。

⁸⁸ 林栗以高宗廟號會聯想到唐高宗重用武后，導致唐祚幾盡的前例，認為並不能達到尊崇先帝的目標。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9，〈議諡三〉，淳熙十五年正月二十三日，頁 568。《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正月己未，頁 1637。孝宗之後更轉達太后之意，怕以高宗為太上皇之號，自己將被比擬為武則天。這讓林栗之說有實例支持，導致廟號之爭延續。見《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正月癸亥，頁 1638。

⁸⁹ 《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正月癸亥，頁 1638。

⁹⁰ 高宗退位之際上「光堯壽聖」尊號。見徐松輯，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標點校勘，王德毅校訂，《宋會要輯稿》（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成都：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紐約：哈佛大學東亞文明系，2008），禮 49 之 27，〈尊號〉。

⁹¹ 《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正月癸亥，頁 1638。

⁹² 《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二月庚午，頁 1639。

⁹³ 《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二月庚午，頁 1639。

竊以為藝者，種藝之藝，建立天地，開植宗社，滋養民物，傳之無窮，施之罔極之謂，惟藝也。然後敷榮暢茂，煥乎始謂之文。故我太祖皇帝亦號藝祖，其義蓋取諸此。竊以為太上皇帝光啟中興，再造區宇，兼愛南北，功成不居，傳之聖子，與天同大。太祖皇帝既稱藝祖，太上皇帝合稱藝宗，則稽之古先，垂之永遠，然後為稱。⁹⁴

奏章中詮釋「藝」字的意涵為「建立天地，開植宗社」，故能藉此字推崇太上皇中興的「創業」層面，並如前述陸游在《中興盛政草》中所為，將太上皇比擬太祖。此說可視為廟號稱宗格局下，稱祖論的替代方案，兼顧了各方意見，受到君臣一致認同。然而，禮官援引《禮紀》中「藝成而下」一句，認為以藝為號或汙衊太上皇之德，故加以反對。禮官之意見最終受群臣支持。⁹⁵

此後群臣提出了各種提案，孝宗仍屬意堯宗與藝宗。在二月十一日承認「宗堯」為金國廟諱後，孝宗重提藝宗，並受大半宰執的支持。不過，左相王淮卻稱禮官專主「高」字，勸孝宗不要讓廟號之爭持續，造成如英宗追尊生父時的政局動盪。⁹⁶在左相表態與禮官堅持下，群臣以「太祖、高祖皆極尊之稱」力挺高宗說。這反而觸及孝宗心中太上皇無法稱祖的痛楚，使他直言「商高宗亦豈是祖？」並再提藝宗。不過，按周必大所稱，孝宗「聖意不欲違眾也」，最終仍以高宗為太上皇廟號。⁹⁷

等到光宗即位，紹熙元年，臣僚進言提升高宗在廟制中的地位為「萬世不祧之廟」：

竊見高宗聖神武文憲孝皇帝以上聖之資，啟中興之運，功德之盛，同符祖宗。至尊壽皇聖帝聖孝純隆，追崇褒大，靡所不用其至，然廟號之定，于今三年，而萬世不祧之詔，未以時下者，仰惟慈衷，端有俟於陛下也。昔西漢之尊文帝，寔在景帝之世；而世宗之尊，則在宣帝之朝。蓋各因時而發揚，初無一定之制。願陛下遵壽皇之制，循列聖之矩，采西漢之宜，誕敷德音，尊崇神烈，清廟祿薦，萬世亡窮。則高宗之功德益彰，而至尊壽皇聖帝之聖孝益光矣。⁹⁸

強調高宗中興之功與太祖、太宗、真宗等對本朝貢獻卓著的祖宗相同，應在廟制中享有同等待遇。同時，臣僚還稱孝宗有意而未行之事，應由繼位者完成。此一提議很快得到光宗的批准。

⁹⁴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9，〈議諡三〉，淳熙十五年二月四日，頁 571。

⁹⁵ 原紀錄中沒有說明為何「藝成而下」會破壞光堯之德。考察《禮記》原句為「德成而上，藝成而下」，孔穎達（574-648）解釋道德為本，技藝為末，則君王因以道德而獲成就，故被尊崇；藝師以技藝而獲成就，居於下位。在此語脈下，確實會招致光堯之德不足的質疑。鄭玄注，孔穎達正義，《禮記正義》（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19 點校本），頁 969。此處周必大只言「禮官唱其不可」，並沒有標明是全體意見，以誰為首的部分意見，又或是個人所為。見《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二月辛未，頁 1639。

⁹⁶ 承認「宗堯」為金國廟諱見《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二月丁丑，頁 1640。宰執對藝宗說的議論見《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二月庚辰、癸未，頁 1641。

⁹⁷ 《周必大全集》，卷 172，《思陵錄上》，淳熙十五年二月甲申，頁 1641。

⁹⁸ 臣僚提出此議時，作為「不祧之廟」的祖宗有太祖、太宗、真宗、仁宗、神宗。見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15 之 59、60，〈廟議〉。

綜上所述，孝宗想讓太上皇享有崇高地位的立場頗為明顯。就算禮官曾表示中興之君「功德最高」，而以「高宗」為廟號。⁹⁹但畢竟是在繼體者的框架下，其地位仍不如彰顯「創業」功績的「祖」，而讓孝宗難以接受。究竟孝宗為何會如此想讓太上皇稱祖？就孝宗個人背景而言，他登上大統全拜太上皇所賜。孝宗生於宗室旁系，原與皇位無緣，是因太上皇無子而立其為嗣，並在五十七歲盛齡退位才讓他能身居至尊。退位之際，太上皇被冠上「光堯」尊號，父子倆被群臣視為「父堯子舜」，更讓孝宗必須盡力於對太上皇的孝道，仿效其執政。¹⁰⁰因此可說，孝宗的皇帝生涯與太上皇緊密相連，導致其個人的執政成績、形象與對太上皇的評價高度相關。就極力效法太上皇之政的孝宗而言，這使得稱祖頌揚太上皇「中興同於創業」一事，或出於對其提拔的感恩之情，卻也不能排除有肯定自身政績，並作為「創業者之後」提升形象的考量。¹⁰¹

考察廟號之爭的過程，可見在政策與禮法兩個層面，君臣如何以高宗作為南宋政權的代表，議論當朝的政權定位以及和戰政策。對於南宋的政權定位爭議，在以繼承汴京政權為統治正當性基礎的狀況下，成為南宋臣僚想避諱，但思及高宗重建政權的歷史後仍會觸及的議題。至於和戰政策，可從唐輅與王信的發言中，推論部分臣僚或以高宗駕崩為契機，試圖提出恢復論打破孝宗朝晚期主安靜、不明言和戰的政治路線。然而，朝堂上偏向穩定宋金關係的政治氛圍，使得和戰情勢並未快速轉向。

有關兩宋政權間的繼承爭議、當朝和戰論爭，以及高、孝二帝之間的關係等重要政治議題的討論，不僅見於議廟號之際朝堂上的對話，在孝宗君臣對高宗的輓詞中也同樣可見。南宋魏齊賢等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與清代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等書中，便收錄了大量的高宗輓詞。¹⁰²孝宗君臣在其中不僅表達了對高宗的追思與尊崇，在回顧高宗功業時，也觸及了當代的政治議題。因此，筆者將以君臣輓詞分析高宗駕崩之際的形象，為本章作結，希冀能從輓詞中所用典故等面向，補充前文的觀點。

首先，孝宗君臣頻繁以堯、禹兩位聖王比擬高宗，頌揚其功業。以堯指稱高宗，與前述高宗於盛年之際便讓位孝宗，兩人因而被奉為「父堯子舜」的政治現象有關。例如，禮部尚書宇文价、中書舍人陳居仁（1129-1197）分別稱揚高宗「執中親授

⁹⁹ 淳熙十五年二月四日禮部尚書宇文价為首的奏章稱：「中興之君，謂之高宗，自有商始。亦其功德最高，故號曰『高』」。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9，〈議諡三〉，淳熙十五年二月四日，頁 569。

¹⁰⁰ 上述太上皇對孝宗的影響見柳立言，〈高宗陰影下的孝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57 本第 3 分（1986，臺北），頁 569-577。「父堯子舜」的推崇在孝宗君臣對高宗的輓詞中也同樣可見，詳見後文。

¹⁰¹ 前述唐輅「如使光堯為宗，則後有令主因光堯之業而能混合北荒，將何以居之？」便是從孝宗個人形象立論。另外，孝宗除稱祖外，執意以「堯宗」為太上廟號，也可能有鞏固群臣對其父子的讚揚，以「舜」自比的企圖。這些面向都顯示，孝宗思索太上皇廟號時，也有考量此事影響自身形象與評價的可能性。

¹⁰² 筆者從中收集 38 位臣僚所作 117 首輓詞，各詩的內容與出處可見附錄一。

舜，傳子遠賢堯」、「心非堯位樂，子授舜躬賢」，將兩人同稱為「揖遜高千古」。¹⁰³另一部分的臣僚則著眼於孝宗對高宗的孝行，在讚揚亡者的同時，也鞏固了生者的正面形象。如左相王淮言道：

歷數堯咨舜，羹牆舜見堯。三加徽號冊，五日未央朝。廟祀瞻龍袞，韶音遏鳳簫。伏蒲思往事，淚濺浙江潮。¹⁰⁴

王淮不僅在首句以堯、舜指稱高、孝二帝，進而引用舜「羹牆見堯」的典故點明孝宗對太上皇的孝思，還在後句以五日一朝德壽宮、對太上皇三加徽號兩事具體證明孝宗的孝行。¹⁰⁵刑部尚書葛邲與給事中王信同樣以「羹牆見堯」典故形容孝宗的孝思，還提及孝宗打算以帝王之身，為太上皇服喪三年一事。¹⁰⁶藉著這些事例，可見群臣結合了聖王典故與高、孝二帝的實際言行，延續過去對兩人「父堯子舜」的推崇，將當代塑造為「聖王之治」再現。至於當事人孝宗，在其中一首輓詞中也稱：

揖遜光堯德，重華愧有虞。居然將菲質，正爾紹皇圖。覆燾兼君父，文明照典謨。大恩渾未報，血淚一時俱。¹⁰⁷

除了肯定父親因禪讓之故，德性能堪比堯，其統治也彰顯了聖王遺訓外，孝宗在詩末更抒發了對高宗的孺慕之情。正因為高宗的提拔，孝宗才能登上帝位。這首輓詞不僅是孝宗對高宗感恩之心的真情流露，也是他稱職扮演臣僚口中「當代的舜」，作為高宗繼承人以行統治的證明。

在「堯」之外，孝宗君臣也比擬高宗為「禹」，這得因於夏禹與杭州的地緣關係。相傳杭州舊屬會稽，夏禹曾航海至此，大會諸侯，以宣示共主地位，死後更葬於會稽山上。¹⁰⁸建炎三年初，維揚之變爆發，高宗逃至杭州，在登中和堂眺望會稽山之際，因感懷夏禹、越國勾踐（?-464 BC）的功績而賦詩，並在詩中期勉自己能

¹⁰³ 宇文价、陳居仁輓詞分別為附錄一 23 號、63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兵部尚書宇文价〉，頁 595。陳居仁，〈高宗皇帝輓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挽詞〉，頁 230。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中書舍人陳居仁〉，頁 597。《中興禮書續編》中宇文价輓詞記為「揖遜高千古」應有誤，為「揖遜」。

¹⁰⁴ 附錄一 13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左丞相王淮〉，頁 595。

¹⁰⁵ 「羹牆見堯」指堯駕崩後的三年之間，舜因為思念極甚，坐著便見牆上浮現堯的身影，用餐時也見堯的倒影於羹湯上。關於此典故目前可見最早的記載為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卷 63，〈李固傳〉，頁 2084。至於孝宗即位後，原欲五日一朝面見太上皇一事，見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49 之 41-42，〈尊號〉。孝宗為太上皇三加徽號，並上冊寶分別在紹興三十二年、乾道七年與淳熙二年。見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49 之 29-35、禮 49 之 39-40，〈尊號〉；帝系 1 之 18、19，〈廟號追尊〉。

¹⁰⁶ 附錄一 27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刑部尚書葛邲〉，頁 596。孝宗打算為太上皇服喪三年一事，見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乙集，收入《全宋筆記》第 6 編第 8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3 點校本），卷 3，〈孝宗力行三年服〉，頁 56-60。

¹⁰⁷ 附錄一 3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御製五章〉，頁 594。宋孝宗，〈高宗皇帝輓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挽詞〉，頁 228。

¹⁰⁸ 此處所提夏禹在杭州的事蹟，可參見趙曄撰，周生春點校，《吳越春秋輯校彙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卷 6，〈越王無余外傳〉，頁 108。

仿效這兩位明君，就算身處困境，仍能中興王業，營造盛世。¹⁰⁹正因為南宋政權定都杭州，高宗又曾賦詩推崇夏禹，群臣便藉由在輓詞中頻繁提及夏禹的陵墓——禹穴、會稽山，將高宗比擬為禹。例如，周必大以「向來懷夏禹，今祔越山青」一句，將高宗對禹的仰慕，和兩人皆葬於杭州一事連結。¹¹⁰葛邲在前述描繪孝宗孝思的輓詞中，也在結尾稱「傷心神禹穴，吹淚咽春潮」，將高宗墓地比擬「禹穴」，感嘆太上皇之逝。¹¹¹中書舍人李嶽更讚揚高宗「功崇超大禹，神穴枕稽山」。¹¹²

值得關注的是，孝宗君臣在輓詞中提及夏禹，並不僅為讚美高宗，也連帶表達高宗政權雖然位處江南，卻是繼承夏禹的正統王朝。孝宗稱：

夢斷堯千歲，神遊漢五陵。洛京元在望，禹穴且相仍。仗衛淒煙合，笳簫凍雨凝。漫縻千丈石，未足頌中興。¹¹³

輓詞中「洛京元在望，禹穴且相承」一句，應表示南宋承繼夏禹的功業，以正統政權之姿立足杭州，距離收復中原的目標也不遠了。敷文閣待制吳琚的輓詞頌揚高宗戡亂復興之功，也稱「鐘虞新文廟，衣冠接禹陵」，既稱讚高宗的文治建設，也頌揚南宋的文明禮教直承夏禹。¹¹⁴如同太上皇廟號之爭的背後，隱藏了兩宋政權間的繼承爭議，在孝宗君臣將高宗比擬夏禹的輓詞中，同樣可見他們對南宋政權在政治、文化上正統地位的憂慮。

除了以上古聖王比擬高宗，在這些輓詞中，還可見部分臣僚稱頌高宗的「和議停戰之仁」。例如身居宰執的參知政事留正（1129-1206）便稱揚高宗「南北休兵久，仁恩及物深」。¹¹⁵最值得注意的，是前述高宗以「兼愛南北之民」為由罷兵議和一事，在輓詞中頗受臣僚推崇。例如監察御史吳博古便稱高宗「治定餘三紀，功高寢五兵。華夷均覆冒，天地自生成」，明言高宗的最大功績在於罷兵。因為它使華夷

¹⁰⁹ 宋高宗，〈中和堂詩〉，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42，〈御製〉，頁 3736。關於本詩的創作時間，紹興初年任知臨安府的宋輝曾為此詩作跋，稱在「建炎三年，歲在己酉，移蹕錢塘」之際。見宋輝，〈中和堂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42，〈御製〉，頁 3736。本詩被記載於不少南宋史料中。如朱熹所作〈張浚行狀〉，提及建炎三年五月，張浚招安淮甸盜薛慶，回朝後高宗親書〈中和堂詩〉賜之。朱熹在此特別列出詩中「願同越勾踐，焦思先吾身」，與「高風動君子，屬意種蠡臣」兩句，暗指高宗以勾踐為典範，勉勵張浚成為勾踐屬下文種（?-472 BC）、范蠡（536-448 BC）般的賢臣，輔佐他中興宋室。朱熹以這兩句話，與高宗於詩末題「卿看畢可密藏，恐好議者以朕屬意篇什也」一事，證明高宗對張浚眷顧之深。之後的史籍如《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與《中興兩朝編年綱目》，記賜詩一事也都著重於與勾踐相關的這兩句話，且敘事的句構與朱熹所撰類似，故史源很可能皆為〈張浚行狀〉。見朱熹，《朱子文集》，卷 95 上，〈少師保信軍節度使魏國公致仕贈太保張公行狀上〉，頁 4594。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 23，建炎三年五月辛丑，頁 566。不著撰人，燕永成點校，《中興兩朝編年綱目》（南京：鳳凰出版社，2018），卷二，高宗皇帝建炎三年五月，頁 66。

¹¹⁰ 附錄一 14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右丞相周必大〉，頁 595。

¹¹¹ 附錄一 27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刑部尚書葛邲〉，頁 596。

¹¹² 附錄一 58 號詩。原文見李嶽，〈高宗皇帝挽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挽詞〉，頁 230。

¹¹³ 附錄一 5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御製五章〉，頁 594。宋孝宗，〈高宗皇帝挽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挽詞〉，頁 228。

¹¹⁴ 附錄一 71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敷文閣待制吳琚〉，頁 597。

¹¹⁵ 附錄一 17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參知政事留正〉，頁 595。

雙方皆獲高宗賜予仁德，而能持續發展。¹¹⁶李嶽則讚揚高宗「敷德戎夷外，安民禮樂間」，可見和議罷兵不僅讓外夷感知高宗之仁，本朝百姓也能接受禮樂教化，凸顯和議與文治之間的相互關係。¹¹⁷起居郎胡晉臣（?-1193）則誇飾地寫道「宮帷傳宴駕，戎狄亦傷心」，強調高宗之仁深植人心，作為戎狄的金人也可感知。¹¹⁸

至於臣僚對「高宗武功」的推崇，雖然同樣可見於輓詞，著重的卻是高宗早年致力戰事，鞏固朝廷的艱辛，以此肯定中興之功，而非提倡恢復。¹¹⁹又如朝廷頒布的「謚冊文」，部分臣僚同時頌揚高宗早年的軍事功業，以及晚期偃武修文的仁德，並以前者為後者的基礎。¹²⁰例如權兵部侍郎林栗在一首挽詞中，頌揚高宗親征擊敗金人，讓他們願意主動和談。在另一首挽詞中，他則讚美高宗「兼愛無南北」的仁德，並稱高宗讓士人閱讀儒經，戰火自然止息，以此肯定高宗以和議與文治造就和平。¹²¹由此可知，時人在挽詞中推崇高宗早年的武功並不等於提倡恢復，當中有些人甚至循前述高宗朝政治論述的模式，在輓詞中同時推崇和議之仁與文治的價值。

122

不過，臣僚挽詞中仍有強調「恢復之志」者，最明顯的有三位。¹²³首先，提出稱祖論的洪邁稱：

禍轉亡胡歲，天催五鼎亨。只知江飲馬，豈料觀封鯨。士感親征詔，神扶義戰兵。干戈俄載戢，遺恨不收京。¹²⁴

¹¹⁶ 附錄一 87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監察御史吳博古〉，頁 598。

¹¹⁷ 附錄一 58 號詩。原文見李嶽，〈高宗皇帝挽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挽詞〉，頁 230。

¹¹⁸ 附錄一 74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起居郎胡晉臣〉，頁 598。

¹¹⁹ 例如臣僚袁樞（1131-1205）挽詞稱「雲集燕城擾，龍翔漢業興。風燃燎衣火，雪擁渡河水。險難成戡定，憂勞付纂成。百年餘父老，嗚咽望源陵」。附錄一 94 號詩。原文見袁樞，〈高宗皇帝挽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挽詞〉，頁 232。

¹²⁰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1，〈謚冊文〉，頁 579。

¹²¹ 林栗稱揚高宗親征的挽詞為「倉猝扶宗社，艱危啟聖神。英雄歸駕御，狂狡願和親。汛掃氛妖淨，恢張治化新。倦勤三紀外，頭白盡遺民」。稱揚和議與文治的挽詞則為「兼愛無南北，全能冠古今。典墳供夜覽，烽火自宵沉。睿藻成章煥，宸鉤寓意深。萬年垂琬琰，誰識至仁心」。附錄一 42、44 號詩。原文見林栗，〈高宗皇帝挽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挽詞〉，頁 231。

¹²² 此現象也見於議廟號時的「藝宗說」。提案者推崇高宗為創業之君，按理應論其創業武功，卻忽略不提，在奏章中稱高宗功績「其大者則有二，一曰傳授聖子，二曰兼愛南北」，將和議之仁與禪讓視為太上皇最重要功績。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49，〈議謚三〉，淳熙十五年二月四日，頁 570-571。

¹²³ 尚有其他臣僚的輓詞也提及「恢復故土」，卻不一定要表達「恢復之志」。例如起居舍人鄭僑的挽詞強調「思君」，其稱「問寢虛前殿，回山仰上皇。孝思濡雨露，孺慕見羹牆。禮起通喪志，哀形繼伐章。他年浮突厥，何處奉瑤觴。」最後一句的「浮」很可能為「伏」的錯字，則此句指太上皇駕崩，無法見證南宋擊敗金國，恢復故土的悲哀。附錄一 76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起居舍人鄭僑〉，頁 598。禮部侍郎顏師魯則在其中一首輓詞中，讚揚高宗功績盛大，並表達思君之意後，雖以「衣冠寧久此，京洛會當還」一句作結，但全詩主戰色彩並不明顯，較像是單純對恢復中原一事信心喊話。附錄一 41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禮部侍郎顏師魯〉，頁 597。

¹²⁴ 附錄一 49 號詩。原文見洪邁，〈高宗皇帝挽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挽詞〉，頁 229。

洪邁不同於多數人稱揚高宗早期的中興武功，而是將敘事焦點置於高宗退位前下詔親征金海陵王（1122-1161，1150-1161 在位）一事，並將成功擊退海陵王對比當前恢復事業之停滯，以表達其無奈。¹²⁵類似情感也見於日後支持韓侂胄北伐的葉適，其輓詞在稱讚高宗之功「幾同造區夏，還復外乾坤」之餘，也感嘆「遺民猶望幸，淚血灑中原」。¹²⁶另外，長期對恢復一事持積極態度的范成大，¹²⁷則在輓詞中言道：

自將吳津騎，誰嬰泰一鋒。旄頭連夜落，京觀隔江封。舞武三成備，書文九譯重。修攘遺策在，嗣聖續車攻。¹²⁸

范成大同樣描繪高宗親征的戰功，不僅肯認內修政事，外攘夷狄為高宗「遺策」，還援引時人常用以表達恢復中原理想的《詩經·車攻》典故，期待孝宗能繼承高宗的軍事恢復路線。¹²⁹

不過，縱然上述詩句主戰色彩明顯，洪邁與范成大仍在輓詞中推崇高宗和議停戰的仁德。洪邁讚賞高宗「推心無爾界，摩手為吾民」，以及「皇恩暢北燕」，所指與前述林栗相同，皆為高宗自稱的「兼愛南北」之仁。¹³⁰范成大也指出高宗在「舞羽修文」、「投戈講藝」後，其御制詩文與國家制度將持續流傳。¹³¹洪邁與范成大的輓詞具恢復意識，但又提及高宗和議與文治之功，應體現了朝堂上維護和議體制的現況。或者也可說，無論對於和戰的立場如何，面對高宗力行和議所帶來的國家、社會發展，作為臣僚的洪邁與范成大也難以否認，更何況孝宗之治深受高宗影響。因此，從具恢復之志的臣僚也推崇高宗「兼愛南北」一事，可知「和議罷兵」已成為高宗政治遺產的一部分，在他駕崩之際有著強大影響力。

不過，這不表示恢復之說沒有發展空間。除了洪邁、范成大的輓詞明顯提倡恢復外，孝宗執政晚期被拔擢為左相的王淮，在輓詞中也稱：

¹²⁵ 詩中之詔或為「辛巳親征詔」，乃高宗下詔親征海陵王所作。此詔在戰後流傳甚廣，作者卻不明，有一說為洪邁。他在《容齋隨筆》中〈吾家四六〉一文便曾引用。之後寧宗朝宰執們推廣一份據稱陳康伯親書的親征詔草稿，以渲染抗金輿論，內容與洪邁所引有些不同。楊俊峰未直接判斷作者是誰，只以陳康伯為「點竄定稿」者。見楊俊峰，〈紹興辛巳親征詔草的隱沒與再現〉，頁 9-10。筆者認為洪邁應有參與草擬親征詔，但在陳康伯修改下，最終定稿與其所寫不同。有關寧宗朝宰執藉宣傳〈親征詔〉中「高宗恢復之志」，建立北伐正當性一事將於下章闡述。

¹²⁶ 附錄一 104 號詩。葉適，〈高宗皇帝輓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輓詞〉，頁 233。

¹²⁷ 張維玲曾以乾道六年（1170）范成大使金前對孝宗所言，說明其作為主張恢復的「急進派」，為理念犧牲生命的熱情。見張維玲，《從南宋中期反近習政爭看道學型士大夫對「恢復」態度的轉變》，頁 82。

¹²⁸ 附錄一 107 號詩。原文見范成大，《石湖居士詩集》，收入《四部叢刊初編》第 64 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65 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愛汝堂刻本影印），卷 28，〈太上皇帝靈駕發引輓歌詞六首〉，頁 157。

¹²⁹ 《詩經·小雅》的〈車攻〉篇描述周宣王會諸侯田獵一事，南宋朝野常用此典故表達恢復中原、中興王朝的理想。見劉春霞，〈南宋文人引用《小雅·車攻》之典的文化內涵〉，《華南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 年第 5 期（廣州），頁 140-142。

¹³⁰ 附錄一 45、48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輓詞·翰林學士洪邁〉，頁 595、596。孝宗也歌頌高宗「兼愛南北」，他在輓詞中稱揚高宗「指顧山河定」外，也言其「自厭兵車會，親提造化權。此疆并爾界，恩德到淵泉」。附錄一 1、2 號詩，原文見宋孝宗，〈高宗皇帝輓詞〉，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 92，〈輓詞〉，頁 228。

¹³¹ 附錄一 116 號詩。原文見范成大，《石湖居士詩集》，卷 28，〈別擬太上皇帝輓歌詞六首——不進〉，頁 158。原作「投歌講藝」應有誤，逕改。

炎祚開中葉，龍興自有真。揮戈回日炤，洗甲挽天津，立極乾坤正，循環雨露新。嗣皇能繼志，詩為武功陳。¹³²

王淮不僅頌揚高宗的中興武功，還與范成大一致，期許孝宗能繼承高宗的軍事成就與恢復之志。從最高官員左相王淮的言論可知，在傾向維護和議體制之際，朝廷除了私下備兵的實際行動外，在政治論述上也非全然不提恢復之說，只是相較孝宗朝前期更為謹慎。¹³³事實上，臨安政權既自居為汴京宋廷之後，在政治論述上本來就不能否定恢復的正當性。

綜上所述，高宗駕崩後，雖然無法由廟號稱祖，明確獲得「中興同於創業」的地位。但從議廟號時君臣間的對話，與之後高宗在太廟中的地位耀升為「萬世不祧之廟」，皆可見其中興之君形象已然確立，使他在南宋乃至所有宋朝皇帝中具有特殊地位。本章末又分析高宗輓詞，首先可見孝宗君臣頻繁以堯、禹等聖王比擬高宗，既反應了當時對高、孝二帝「父堯子舜」的推崇，也隱含了對南宋在政治、文化層面正統地位的憂慮。其次，從輓詞中高宗和與戰兩方面的功績同時受到推崇一事，則可見國家路線雖轉向和議，卻仍為未來施行軍事恢復保留空間，使得之後寧宗朝的權臣韓侂胄能夠推動北伐。屆時作為「南宋創業者」的高宗，其和議的政治遺產將受到挑戰。執政者推動支持軍事行動的輿論，也連帶影響高宗形象的變化。

¹³² 附錄一 12 號詩。原文見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卷 56，〈挽詞·左丞相王淮〉，頁 595。

¹³³ 余英時認為孝宗擢用行事保守的王淮，正是在高宗授意下，要讓國家政治路線再度回到和議，以消除朝堂上和戰輿論衝突及其背後的朋黨之爭導致的動盪。不過，余英時引岳珂《桎史》所載高宗告誡孝宗「天下事不必乘快，要在堅忍，終于有成」之語，說明這時的和議路線仍保留恢復的可能性。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上篇，頁 477-482。



第三章 文治到恢復：

寧宗朝後的和戰之爭與高宗中興形象演變

高宗駕崩之際，臣僚輓詞中高宗的和戰兩面形象並陳。頌揚高宗成就的內容也與書寫者個人和戰立場沒有直接關係，既可見偏向和議者力讚其恢復之志，也可見主張恢復者推崇其和議之功。由此可見，當時輓詞中對於高宗的頌揚，尚無關於和戰政策之爭。但是，寧宗朝韓侂胄掌政後，為倡議復仇論以發動北伐，開始重新詮釋高宗朝歷史。等到北伐失敗，在史彌遠主導下，宋廷一再對金國讓步以求達成和議，致使當時朝野多以和議為恥，復仇的倡議並未止歇。史彌遠執政期間，士人們仍持續檢討南宋初期的和戰歷史，最終形成反對和議的輿論。¹³⁴高宗作為南宋的創建者，主導紹興和議，其本人形象在這波和戰論爭中成為討論重心之一。本章將從韓侂胄推廣親征詔、編撰高宗朝史書等行動切入，觀察寧宗朝以下的南宋臣僚，特別是主政者如何詮釋高宗的和戰立場與事蹟，以繼承高宗之志為名，推行自身的政治目的。同時也討論在政治情勢的變化下，士人著作如題跋、筆記小說等如何呈現高宗和戰形象的演變。

第一節 韓侂胄北伐與高宗主戰形象的塑造

根據諸多南宋史料，開禧二年（1206）韓侂胄北伐一事常被視為其鞏固權位的即興之舉，但近來研究指出，早在慶元年間開始，韓侂胄集團便藉推崇主戰派人士如岳飛、陳康伯等人營造北伐復仇輿論。¹³⁵紹興三十一年高宗親征詔的傳播便是其中一環。當年金海陵王南下侵宋，開戰之初宋軍節節敗退。事實上，早在紹興二十六年後南宋朝廷便陸續接到金國可能敗盟的消息，但一方面情報紊亂，真假不明；另一方面出於不願戰爭，希望能維持和議的心態，高宗一直沒有積極備戰。¹³⁶面對開戰後的危急局勢，宰相陳康伯力勸高宗不要出海避敵，最終讓皇帝下詔親征。¹³⁷在詔中，高宗稱自己過去是因「啣恨何窮，待時而動」，才會「屈身而事小」。如今金人無信敗盟，荼毒中原，因此他號召文武大臣與百姓「共雪侵凌之耻，各堅恢復

¹³⁴ 此處有關韓侂胄北伐前後和戰輿論的變化，及此現象與士人檢討南宋初期歷史一事關係的說法，見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頁 309-344。

¹³⁵ 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頁 312-315。

¹³⁶ 海陵王親征前南宋獲取情報的過程與內容，以及高宗對備戰的消極態度，見陶晉生，〈金海陵帝的伐宋與采石戰役的考實〉（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1962），頁 61-74。

¹³⁷ 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乙集錄文，〈陳魯公諫避狄〉，頁 330。

之圖」。¹³⁸考察此文，可見親征詔的作者強調高宗過去雖屈就和議，實長抱恢復之志，希冀反攻復國的形象。

此詔公布後廣泛流傳，作者是誰卻眾說紛紜。到了慶元六年（1200），參知政事何澹將家中收藏，據傳由陳康伯親書的親征詔草交還陳家後代，又由何澹自己與右相謝深甫作跋。執政大臣的提倡，帶動士人們爭相為此詔作者正名，直至嘉泰年間（1201-1204）更有葉適、辛棄疾等支持北伐的人士題跋。¹³⁹在各跋中，作者們不只歌頌陳康伯抗金的決心與貢獻，高宗的恢復之志也受到闡發。如謝深甫稱：

自中興以來，咫尺之書為攘夷狄、立華夏者多矣，惟親征之詔垂四十餘年，凡稍有知識者，皆尚能傳誦，而聞思奮。言之入人深，未有若是者。端由思陵恢復之志，寤寐弗忘，而公之精誠許國，動金石而貫日月，所以形諸播告者，炳炳如丹，雖千百載猶不泯也。¹⁴⁰

作為右相，謝深甫的發言顯現了主政者推廣詔草的動機，即藉宣稱高宗一直有恢復中原的意圖，暗示將來北伐是繼承祖宗之志，守「高宗之文」而行，以加強出兵的正當性。¹⁴¹在嘉泰三年十月葉適的跋文中也稱：

高宗三殄戎醜，皆親征決進，身定中興。維揚凱旋，尤犬虜烝乂，不敢復言戰，甘心受和，南北安寧又四十三年矣。此詔至今人人能誦之，是時陳文正公首相，力贊密議，自草詔本，鎮危扶急，獨任大事，與寇公同功。第寇公之後，中原之勢少屈；陳公之後，江左之氣方伸，視寇公為多焉。適從士大夫之後，竊聞為國者之論合之，上規殷周，下軼漢唐，復讐正名，尊華賤夷，本末宏大，未易名舉，念往察來，可以浩嘆。¹⁴²

葉適認為高宗在位期間的三次親征決定了宋朝的中興，與謝深甫都強調高宗果斷且長期征戰的形象，卻忽略了他安守和議而對武備消極的態度。¹⁴³

值得注意的是，葉適在文中宣傳復仇論，卻也讚揚高宗親征迫使金國接受和議，南北安寧四十三年。相較之下，辛棄疾的跋文中稱：「使此詔出于紹興之初，可以無事讎之大耻。使此使詔行于隆興之後，可以卒不世之伐功。今此詔與此虜猶俱存也，悲夫。」¹⁴⁴強調的則是復仇論思維下，對於仇敵尚存的慨嘆。辛棄疾甚至直稱簽訂紹興和議為「事讎」之舉，儼然有批評高宗朝廷決策之意，比葉適更強烈表達

¹³⁸ 陳康伯，《陳文正公文集》，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41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清康熙29年〔1690〕刻本影印），卷2，〈紹興辛巳親征詔草〉，頁111。

¹³⁹ 關於此詔作者的爭議，及其在寧宗朝的推廣過程，見楊俊峰，〈紹興辛巳親征詔草的隱沒與再現〉，頁9-11、28-35。方震華則特別指出嘉泰年間支持北伐者繼續為〈辛巳親征詔〉撰寫題跋。見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頁314-315。

¹⁴⁰ 謝深甫，〈謝親征草詔跋〉，收入陳康伯撰，《陳文正公文集》，卷8，頁141。

¹⁴¹ 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頁314-315。

¹⁴² 葉適，〈讀親征草詔跋〉，收入陳康伯撰，《陳文正公文集》，卷8，頁141。此處所言高宗生涯三次下詔親征，應分別在建炎四年四月甲申、紹興六年八月甲辰與紹興三十一年十月庚子。見脫脫等編，《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85 點校本），卷26，〈高宗本紀三〉，頁477；卷28，〈高宗本紀五〉，頁526；卷32，〈高宗本紀九〉，頁603。

¹⁴³ 寧宗時期為〈親征詔〉撰寫題跋者皆讚揚高宗下詔親征，而不提其決策過程中的猶豫與退縮一說，見楊俊峰，〈紹興辛巳親征詔草的隱沒與再現〉，頁32。

¹⁴⁴ 辛棄疾，〈讀親征草詔跋〉，收入陳康伯撰，《陳文正公文集》，卷8，頁141。

對復仇未成的不滿。這顯現了就算主政者藉宣傳此詔，推廣高宗的主戰形象，並激起群眾的恢復意識，每人對於詔書中歷史訊息的擷取與詮釋仍不盡相同。

除了陳康伯〈親征詔草〉外，韓侂胄一黨也藉推崇岳飛力主恢復的形象來營造北伐輿論，過程中同樣強調高宗的恢復之志。慶元四年（1198）起，年僅十五歲的岳珂（1183-?）便在韓侂胄心腹京鏜（1138-1200）的協助下收集史料，並於嘉泰四年（1204）四月向朝廷進呈《鄂王行實編年》等書，強調岳飛為國家復仇而戰。朝廷迅速於五月追封岳飛為鄂王，之後將岳珂著作宣付使館。¹⁴⁵在《鄂王行實編年》中，岳珂便稱紹興十年岳飛最後一次北伐時，高宗的態度是「銳意恢復，欲觀成效」，故賜岳飛手札，要他與其他將領把握機會，合作進攻。但是，秦檜卻因私通金人而力阻北伐，先私下調走韓世忠（1090-1151）等將領的軍隊，再以岳飛孤軍深入為由，請高宗下詔岳飛班師。¹⁴⁶岳珂在此強調高宗與岳飛的恢復之志，並將罷兵歸咎於秦檜。相較之下，慶元四年成書的《玉照新志》中，作者稱高宗歷經酈瓊之變等事件後，「念疆場生靈，久罹鋒鏑，亦厭佳兵」，而秦檜成功「揣摩天意」，因此能於紹興八年再相，並在此後殺岳飛、收兵權以推動和議。¹⁴⁷類似的說法也見於《朱子語類》收錄的朱熹師生對話。¹⁴⁸由此可見，高宗定策和議原為習見的說法，岳珂企圖改變此一認知，強調高宗支持岳飛恢復之志，暗示未來的北伐是繼承祖宗之志而行。

既然韓侂胄集團有意藉檢討高宗朝和戰歷史合理化其北伐之舉，韓氏執政期間修撰多部高宗朝史書之事便值得關注。官修高宗朝史書除《高宗聖政》僅耗費四年，在乾道二年（1166）便成書外，《實錄》與《御集》皆耗費十多年才完成。¹⁴⁹慶元元年正月十一日便有臣僚指出，《高宗實錄》未能如本朝其他實錄在五、六年內完成，淳熙十五年開始編纂後至今只修了八、九年的內容。因此，他建議朝廷按前例，訂定成書時間。該位臣僚還認為，在高宗朝歷史中，紹興十三年和議簽訂前的和戰過程與議論最為關鍵，需要深入考察，此後朝廷政策則無大變化，應可快速修訂成書。¹⁵⁰可見在臣僚發言之際，《高宗實錄》的內容僅修到紹興四、五年間。當年二月罷右相趙汝愚，韓侂胄掌握大權後，至慶元三年二月《高宗實錄》前半部成書，內容修至紹興十六年，由依附韓氏的傅伯壽修撰；嘉泰二年右相陳自強再上

¹⁴⁵ 韓侂胄等臣僚推崇岳飛事蹟以製造北伐輿論，特別是協助岳珂編纂史書為祖父平反的過程，見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頁 313-314。

¹⁴⁶ 岳珂，《鄂王行實編年》，收入氏編，王曾瑜校注，《鄂國金佗稗編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89），卷 8，紹興十年，頁 568。

¹⁴⁷ 據王明清所作序，本書成於慶元四年（1198），乃將舊文匯整後出版。王明清，《玉照新志》，收入《全宋筆記》第 6 編第 2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3 點校本），〈序〉，頁 124。王明清談高宗因厭兵而用秦檜的過程見王明清，《玉照新志》，卷 4，頁 197。

¹⁴⁸ 如學生曾問是否「秦檜之所以力欲講和者，亦以高宗之意自欲和也」，朱熹回答稱是。在本書的另一則師生對話中，朱熹還提及紹興十年順昌之戰後，南宋在與金的戰事中取得優勢，卻因高宗懼怕金軍，最終仍遣使請和。上述兩則故事見黎靖德編，《朱子語類》，卷 133，〈本朝七·夷狄〉，頁 3201；卷 131，〈本朝五·中興至今日人物上〉，頁 3142。

¹⁴⁹ 關於高宗朝《聖政》、《實錄》、《御集》和《寶訓》的詳細修撰時程，可見附錄二。

¹⁵⁰ 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職官 18 之 73，〈實錄院〉。

呈後半部。¹⁵¹由此可見，雖然《高宗實錄》的內容並未傳世，但考察修訂時程，涉及高宗朝最關鍵之事件——兩次和議的段落皆在韓侂胄執政時完成，並由韓黨人士修撰，內容或受其政治立場影響。前述宣傳親征詔時形塑的高宗與陳康伯形象也很可能包括在內。

除實錄外，《高宗御集》的編纂也值得注意。本書與《高宗實錄》相同，在高宗駕崩後隔年便下詔修撰，但歷經八年，至慶元二年時仍未成書。對此，實錄院稱原因在於歷年所得高宗親書作品甚少，因此於當年七月上書請求大規模搜訪，並獲寧宗同意：

淳熙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奉旨編修《高宗皇帝御集》，即已行下諸路州軍搜訪。今已累年，雖間有繳進，而名件甚少。今乞下內侍省，於曾任德壽宮提舉、提點之家，御製、御筆、手札、石刻等文字搜訪，應有寶藏真本，并元有抄錄下但幹文字，並令抄錄，徑送本院。并內諸司及臣僚士庶之家、應僧道有被受或收得前件御製等文字者，內外官司從本院取索。諸州軍委守貳遍下所管縣鎮、城寨、宮觀、寺院等處搜訪，俟排年月抄錄點對無差漏，實封申發本院。如無處，亦取詣實文狀供申。乞令逐路轉運司催促，月具有無供申。仍令三省、樞密院將建炎、紹興所得御筆盡行錄送，以憑編類，庶幾早得就緒。¹⁵²

此次搜訪幾乎動員了朝廷與地方的各個單位，且搜索對象眾多，包括與高宗親近的德壽宮宦官，以及家藏高宗作品的臣僚、百姓，甚至是僧侶與道士，規模盛大。這種幾近普查的搜訪，或許也是韓侂胄集團為了政治目的重建南宋早期歷史的行動之一。但比起前述慶元六年親征詔草的再發現，以及慶元四年韓侂胄黨羽京鏜開始協助岳飛之孫岳珂重建岳飛事蹟以宣傳復仇論，此次搜索發生的再早一些，不易確知是否為宣傳恢復、復仇論而起。不過，就算韓侂胄的北伐意圖是在慶元晚期才奠定，在《高宗御集》至開禧元年成書前，仍可能受此觀點影響來選擇收入的高宗作品，並撰寫相關評論。開禧元年七月北伐前夕，以韓侂胄為首上表進呈此書時，表中稱揚高宗之作：

詩陳夏禹，列邦猶取於焦思；贊首宣尼，高第遍加於速肖。郊祀攜聲歌之薦，祿祠致祝饗之虔。付國論於柄臣，授邊機於閫將。布山東之詔，老瘡思及於化成；賜河西之書，遠外莫逃於明見。¹⁵³

臣僚認為這些作品展現了高宗能如同夏禹勞心國事，又能承繼孔子發揮學術，並表達了皇帝對於祭天之虔敬。此說呼應前述秦檜打造高宗為政統、道統繼承人的形象，但又有所不同。臣僚在後段除了以《漢書》中「山東之詔」典故稱揚高宗治民教化

¹⁵¹ 慶元元年二月二十二日趙汝愚遭罷職後，至四月四日宰執就幾乎是京鏜、謝深甫等韓侂胄心腹了。見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29，慶元元年二月戊寅、四月己未，頁 2a、2b-3a。《高宗實錄》修撰過程與修撰者見陳振孫撰，徐小蠻、顧美華點校，《直齋書錄解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卷 4，〈高宗實錄五百卷〉，頁 131。傅伯壽依附韓侂胄黨羽一事，見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29，慶元元年五月丁酉，頁 4a。

¹⁵² 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職官 18 之 74，〈實錄院〉。

¹⁵³ 王應麟，《玉海》（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 據中日合璧本影印），卷 28，〈開禧高宗御集〉，頁 589。

之功外，又以「河西之書」指稱據傳為戰國時代魏國西河太守吳起所作的《吳子》，將高宗對武將的御筆指令比擬為吳起兵法，稱讚他對戰況的洞察力。¹⁵⁴相較之下，淳熙十五年十一月孝宗下令建造存放《高宗御集》的煥章閣時，在詔中稱揚高宗的功績為：

朕仰惟高宗皇帝恢廣運之德，懋中興之功。耆定群方，鼎新百度。制禮作樂，治具畢張；寢兵措刑，仁風大播。蓋自緝熙之學，見乎經緯之文。擴斯道於精微之傳，觀眾妙於尊明之養。敷言之是訓，暨肆筆之成書，燭有洪輝，卓為丕憲。方始哀輯，將謹寶藏。¹⁵⁵

當中明顯可見稱揚的重點是高宗中興的文治建設，並提及其罷兵之仁。對於高宗的武功，則簡短以「耆定群方」一語帶過。相較之下，開禧元年〈進高宗御集表〉不提罷兵之仁，且對高宗在武事上的事蹟與能力有所發揮，展現了從高宗駕崩後到韓侂胄北伐前夕，官方形塑的高宗形象已有明顯的轉變。

第二節 嘉定年間後高宗和戰故事的應用與形象塑造

韓侂胄集團試圖形塑高宗主戰形象，建立北伐的正當性，並在開禧年間實際行動，最終卻遭遇敗績。開禧三年十一月三日，韓侂胄遭禮部侍郎史彌遠等臣僚暗殺。此後南宋朝廷中止北伐，在史彌遠等執政大臣主導下，於嘉定元年應金國要求送上韓侂胄首級，並簽訂和議。¹⁵⁶在簽訂和議前後，臣僚發言中的高宗征戰形象又與韓侂胄主政時有所不同。韓侂胄遭誅殺後，樓鑰（1137-1213）被召回朝廷，任命為翰林學士。¹⁵⁷此時他藉機上書向朝廷表達停戰之意，言道：

至我太祖、太宗削平僭偽，四方賓服，重熙累洽，綿百餘年。人但知祖宗之善於用兵，不知所以一天下者，本於不嗜殺人也。靖康之禍，其何忍言！自王安石開邊結怨，王韶伐青唐，章子厚開梅山，劉彝、沈起生事於南蠻，童貫、蔡攸起釁於北夷，有如高遵裕靈武之潰，徐禧永樂之陷，殺氣妖氛轉入中國，使中原百年丘墟。天地之大德曰生，豈專以殺而定天下哉？高宗披荊棘而立朝廷，外有方張不制之虜，內有江湖甚劇之寇，而卒能光啟中興，正以聖性不嗜殺人，天相人助以躋登茲。是知本朝家法專在於不殺，而孟子之

¹⁵⁴ 賈山曾向漢文帝上書，談治亂之道。文中提及：「臣聞山東吏布詔令，民雖老羸癃疾，扶杖而往聽之，願少須臾毋死，思見德化之成也。」見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 點校本），卷 51，〈賈山傳〉，頁 2336。吳起則是因攻打秦國時立下戰功，被魏文侯提拔為西河太守，對抗秦、韓。見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82 點校本），卷 65，〈吳起傳〉，頁 2166。北宋時《吳子》被視為兵法經典，被列入武學教材《武經七書》中。可見此作在宋代應廣為人知，臣僚才會在表中提及此書。見馬端臨，《文獻通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7 據清光緒年間浙江刊本縮印），卷 221，〈六韜六卷〉，頁 1787。

¹⁵⁵ 徐松輯，《宋會要輯稿》，方域 3 之 7，〈煥章閣〉。

¹⁵⁶ 史彌遠與楊皇后等人密謀誅韓，並在之後簽訂嘉定和議的過程，見虞雲國，《南宋行暮——宋光宗、宋寧宗時代》（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頁 251-272。

¹⁵⁷ 脫脫等編，《宋史》，卷 395，〈樓鑰傳〉，頁 12047。

言明效大驗於此。……臣竊自惟念天道虧盈益謙，好生惡殺。我宋立國二百四十餘年，專于不殺；北虜之強盛殆將百年，專於好殺。天意其將孰佑之乎？

158

樓鑰將太祖、太宗一統天下與高宗中興的成功因素皆歸結為「不殺」，並對比神宗以來的開邊行動導致靖康之禍，說明遵循「不殺」的本朝傳統與立國根本，國家才能太平。¹⁵⁹樓鑰的說法與第二章提及，紹興七年高宗與秦檜討論國策時，稱太祖兵不血刃得天下，以強調好戰必危的說法極其相似，可視為南宋和議傳統下的典型論述模式。樓鑰更強調相較宋朝因不殺的祖宗之法而能立國兩百餘年，金國嗜殺將不受上天眷顧，以加強寧宗停戰的信心。他上任後，也確實以吏部尚書兼翰林學士的身份，在朝臣集議時支持將韓侂胄首級送至金國，以促成和議的簽訂。¹⁶⁰

然而，對外政策的轉向並沒有讓提倡復仇的輿論止歇。函送韓侂胄首級一事遭輿論批評傷害國體，導致部分士人對執政大臣的抗議行動。如樓鑰自宅牆上便遭人題詩，以諷刺他支持函首的決定是終身大辱。可見宋對金過於退讓的態度反而削弱了和議的正當性。¹⁶¹正因如此，在寧宗朝後期與理宗朝，高宗不忘恢復的形象仍可見於臣僚、士人著作中。如同韓侂胄一黨利用親征詔推廣北伐輿論，前人的墨寶作為「歷史文件」，論者能藉由為書帖撰寫跋文與贊，闡發其中意涵。高宗雅好書法，南宋後期臣僚間流傳其親書的書法作品。¹⁶²這些御書正因為被論者視為高宗意見的直接證據，具可信度而受到推廣。因此，部分臣僚於此際藉為高宗翰墨題跋，描繪了先帝的恢復之志，實際上寄託自身對復仇、恢復故土的渴望。

慶元年間受韓侂胄集團協助，積極為祖父平反的岳珂，其晚年刊印的法帖評論集《寶真齋法書贊》中，幾次藉所蒐集的高宗御書詮釋其恢復之志。¹⁶³如嘉定八年，韓世忠之孫韓松將家藏的高宗御書贈予岳珂。¹⁶⁴在此帖中，高宗墨書了唐代詩人杜甫（712-770）與友人韋諷互寄的兩首詩，以及杜詩〈社日〉。杜甫在詩中表達了晚

¹⁵⁸ 樓鑰著，顧大朋點校，《攻媿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10），卷 25，〈論本朝專尚忠厚——召除翰林學士〉，頁 459-460。

¹⁵⁹ 對於高宗中興的成功因素，樓鑰還曾歸因於「尊經崇儒」。他在為高宗御書的《中庸》撰寫題跋時，曾稱揚高宗以皇帝之身，日理萬機下手書長篇經典，並稱「高宗壽考，遐不作人，鳶飛魚躍，儒風日盛，中興之業實本于此。」見樓鑰，《攻媿集》，卷 69，〈恭題汪達所藏高宗宸翰：御書中庸篇〉，頁 1193。

¹⁶⁰ 脫脫等編，《宋史》，卷 395，〈樓鑰傳〉，頁 12047。

¹⁶¹ 此處有關輿論對嘉定和議的反彈，包括士人對樓鑰的抗議行動見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頁 319-321。

¹⁶² 關於高宗對書法的熱愛，其曾作《翰墨志》闡發自己的書學心得，當中稱：「余自魏晉以來，至六朝筆法，無不臨摹」。見宋高宗，《翰墨志》（北京：中華書局，1985 據百川學海本影印），頁 1。樓鑰為高宗御書的《中庸》題跋時，也言道：「高宗皇帝自履大位，時當艱難，無他嗜好，惟以翰墨自娛。」見樓鑰，《攻媿集》，卷 69，〈恭題汪達所藏高宗宸翰：御書中庸篇〉，頁 1193。

¹⁶³ 歷來多因本書中年代最晚的題跋作於紹定二年（1229），而推測本書完成時間在此之後。近來則有研究指出岳珂在紹定六年（1233）貶謫返鄉後，因有較多時間而能完成《棠湖詩稿》，並將《金佗粹編》等書刻板印行，本書極有可能也是在此際成書。見呂昉真，〈攷史而兼賞鑑：南宋岳珂法書收藏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3），頁 45-49。

¹⁶⁴ 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北京：中華書局，1985 標點本），卷 2，〈高宗皇帝韋杜三詩御書〉，頁 22。

年寄寓江南時遠離朝廷的無奈，以及想要歸鄉之心情。¹⁶⁵這促使岳珂在題贊中推測高宗書寫這三首詩的動機與背景：

古者賦詩，惟以言志。或陳卒章，或撫首意。惟聖秉籙，啓于多艱。北鄉之悲，鑾輿未還。歲時顧瞻，雪涕凝佇。宸毫寄心，亦或有取。維唐二臣，一唱一酬。節物感懷，下筆不休。西清燕閒，念此夙隔。鬱乎居南，淒其望北。壁跼琅鈕，舒卷龍牋。白雲其翔，契闊十年。臣之管窺，嘗讀國史。曹勛衣襟，洪皓幅紙。或慟或泣，或命以官。或間持書，或使問安。玉音琅琅，具記青汗。宜其注思，感此歸雁。三詩之作，迭寫杜、韋。社日二篇，獨書前詩。昭哉聖情，如古之賦。迄其弗償，徒切舜慕。霜露之履，誰無此哀。止或尼之，謂之何哉？是帖之傳，式媿遺訓。敵愾于王，見者必奮。¹⁶⁶

岳珂認為高宗在手錄這些詩作時，心情與杜、韋二人相同，皆在抒發對北方故鄉的愁緒。不同的是，高宗甚至得面對父親遭俘的悲痛。在高宗主政期間，包括接受徽宗襯領詔時，如此感傷之情也曾多次流露。在這樣的語境下，岳珂認為此帖如同高宗遺訓，先帝有意藉此表達自己思鄉、思親的心情，讓觀覽者同仇敵愾，而能戮力恢復。在說明本帖背景時，岳珂還稱「天筆所揅，聖意所存。惟北風是歌，惟南雁是懷，斯心也，天明地察，固昭昭矣。用事者獨可無將順之心乎？」¹⁶⁷明顯以此帖向執政者喊話，希望他們能繼承祖宗之志，念及中原故土而不與北方政權議和，為國復仇。

岳珂不只以此帖說明高宗的思鄉之情與恢復之志。慶元五年六月，他在宴席間得見王羲之（321-379）第六子王操之的〈舊京帖〉真跡。¹⁶⁸王操之在文中表達了對故都先人墓地遭毀壞的哀痛。¹⁶⁹岳珂因為知曉高宗曾臨摹此帖，故將王操之之語與高宗的經歷連結，在〈舊京帖〉的題跋中稱：

晉王操之舊京帖真蹟一卷，思陵臨本即此帖也。……自癸亥定和，八陵不祀。主議者畫伊嵩而棄之，高皇每晨夕北望，未始不流涕也，辛巳哀痛之詔首以坏土之悲告天下。於虜！人誰無君？彼州民者事郡將尚如是，曾謂策名委質迺有愧于斯耶！考心蔽罪，固已上通于天矣。¹⁷⁰

岳珂將簽訂和議，割讓中原，致使皇陵不祀的責任，加之於主議者——秦檜身上，又提及〈辛巳親征詔〉開頭八陵廢祀的哀痛之語，皆強化了高宗北望中原，不忘恢

¹⁶⁵ 杜甫在〈酬韋韶州見寄〉中稱「養拙江湖外，朝廷記憶疎」；在〈社日〉一詩則言道：「南翁巴曲醉，北雁塞聲微。尚想東方朔，詼諧割肉歸」。至於創作時間，〈社日〉據考證在大曆二年（767）秋社日。見杜甫著，蕭滌非主編，《杜甫全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14），卷 17，〈社日兩篇〉，頁 5001；卷 20，〈酬韋韶州見寄〉，頁 5824。〈酬韋韶州見寄〉據考證，應為杜甫在大曆四年於潭州接獲牧韶州韋迢來信後所作。見四川省文史研究館編，《杜甫年譜》（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頁 136。

¹⁶⁶ 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卷 2，〈高宗皇帝韋杜三詩御書〉，頁 22-23。

¹⁶⁷ 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卷 2，〈高宗皇帝韋杜三詩御書〉，頁 22。

¹⁶⁸ 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卷 4，〈王操之舊京帖〉，頁 47。

¹⁶⁹ 岳珂所見〈舊京帖〉全文為：「十月十七日，州民王操之頓首頓首。舊京先墓毀動，聞問傷惻，痛不可言，未得陳慰。白牋不備，操之再拜」。見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卷 3，〈高宗皇帝御筆臨王操之舊京帖〉，頁 33；卷 4，〈王操之舊京帖〉，頁 47。

¹⁷⁰ 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卷 4，〈王操之舊京帖〉，頁 47-48。

復的形象。多年後，紹定元年（1228）岳珂又獲高宗御書的〈舊京帖〉。在此帖的題跋與贊中，岳珂承認過去對於高宗書寫〈舊京帖〉心情的描述出於推測。不過，如今他輾轉自曾服侍於德壽宮的宦官手上得到高宗真跡，又見其上有德壽小璽，足以證明高宗退位後「雖四海之坐忘，友無懷與大庭，獨是拳拳，猶託斯帖以寄情」，並未忘記北方故土。¹⁷¹由此可見，岳珂強調自身對高宗朝歷史之理解是正確的，並將御書視為高宗恢復之志的直接證據。

不過，岳珂以前述〈社日〉等詩的御書詮釋高宗的思鄉之情與恢復之志時，韓松曾當面質疑根據為何。岳珂回以：

昔紹興十二年九月辛丑，上論及經筵，賜御書扇子事。聖訓有曰：「朕閱唐史，見太宗面評群臣才德長短，似有所傷。今朕所書皆杜甫詩，蓋因以見意也。」金匱之藏，固紀之矣。誰謂燕閒肆筆之頃，猶無所託哉？¹⁷²

可見岳珂以他撰寫祖父事蹟時累積的高宗朝歷史知識為本，藉紹興十二年高宗的發言，說明高宗書寫杜詩並非只為娛樂，而是藏有政治意涵。岳珂稱韓松因此被說服，鼓勵他寫出高宗的心思。¹⁷³結合上述幾例，可見岳珂善用自己豐富的高宗朝知識，以及對高宗御書法帖的重視，在史彌遠掌權期間仍努力形塑高宗不忘中原，有心恢復的形象，以表達自身抗金意志。

在寧宗朝後期至理宗朝，不只岳珂利用高宗書帖形塑其思鄉且有志恢復的形象，其他臣僚也有相似的話語及行動，尤其關注高宗對王羲之〈蘭亭序〉的題跋。高宗雅好王羲之書法，又特別鍾情於此帖，常御書賜予臣下。¹⁷⁴他曾在紹興元年八月對定武本〈蘭亭序〉題跋，文中稱：

攬定武古本〈蘭亭敘〉，因思其人與謝安共登冶城。安悠然遐想，有高世之志。羲之謂曰：「夏禹勤王，手足胼胝；文王旰食，日不暇給。今四郊多壘，宜思自效。而虛談廢務，浮文妨要，恐非當今所宜。」且羲之挺拔俗邁往之資，而登臨放懷之際，不忘憂國之心，令人遠想慨然。又嘆斯文見於世者，摹刻重複，失盡古人筆意之妙。因出其本，令精意鈎摩，別付碑板，以廣後學，庶幾彷彿不墜於地也。¹⁷⁵

高宗藉王羲之與謝安登城望遠時的發言，強調士人無時無刻的憂國之心，並稱要將此帖刻碑流傳。在寫下此語的前兩年間，高宗才剛因金人南侵被迫流亡海上。¹⁷⁶因此，他書寫此跋，並可能將跋與原帖一同刊刻，很可能是為了激起南宋士人的憂患意識，讓他們能戮力衛國的政治宣傳。高宗在題跋中詮釋王、謝之間的這段對話，

¹⁷¹ 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卷3，〈高宗皇帝御筆臨王羲之舊京帖〉，頁33-34。

¹⁷² 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卷2，〈高宗皇帝章杜三詩御書〉，頁22。

¹⁷³ 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卷2，〈高宗皇帝章杜三詩御書〉，頁22。

¹⁷⁴ 高宗晚年時在其作《翰墨志》中，便稱自己雖然學習過不同名家的書跡，但真正喜好是王右軍書法。見宋高宗，《翰墨志》，頁1。至於高宗常臨摹〈禊帖〉，即〈蘭亭序〉，並賜予臣下一事，見劉克莊著，辛更儒箋校，《劉克莊集箋校》（北京：中華書局，2011），卷103，〈高宗宸翰〉，頁4305。

¹⁷⁵ 桑世昌編著，白雲霜點校，《蘭亭考》（杭州：浙江人民美術出版社，2013），卷2，頁26。

¹⁷⁶ 建炎三、四年間高宗流亡海上的歷程見王曾瑜，《宋高宗傳》，頁68-82。

也使得原來是王羲之在與朋友聚會下，感慨人生所作的〈蘭亭序〉，被間接增添了政治色彩。

高宗題跋〈蘭亭序〉的意圖在百餘年後，宋金又起戰火的嘉定十一年再次被提及。嘉定十年四月，金兵南下，寧宗在臣僚的請求下，於五月下詔北伐。¹⁷⁷然而，在隔年三月泗州之戰宋軍大敗後，寧宗下詔重議和、戰、守三策，朝中主和輿論似乎漸漸發酵，使得長期主戰的袁燮（1144-1224）僅能以金人所要不只歲幣，難以通和為由，委婉勸諫寧宗堅定抗戰立場。袁燮之子袁甫（1174-1240）更在上書中指出正是寧宗主戰立場不堅定，才導致臣僚附和和議之說。¹⁷⁸面對當前情勢，袁燮在十二月十六日的經筵中，趁寧宗讀到上述高宗在〈蘭亭序〉跋中所書寫的王右軍之語時稱：

士大夫虛談廢務，浮文妨要，最計利害。高宗當紹興元年金虜方強，中國多故之時，發為聖訓。今殘虜未平，邊烽未息，願陛下體高宗之意，激厲士大夫。¹⁷⁹

袁燮以高宗書寫王羲之話語的前例，請寧宗激勵士人戮力面對當前戰況。考量袁燮的主戰立場，他很可能是要寧宗先堅定其抗戰意志，再影響當今主和輿論。袁燮話中提及高宗時金國強盛，如今其卻遭蒙古攻擊淪為「殘虜」的對比，應也是要提高寧宗因應戰事的信心。不過，就跟袁燮在朝堂集議時的發言一樣，此處他並未藉高宗之語明言其主戰立場。

然而，相較袁燮的隱晦，年代稍晚，活躍於理宗朝的劉克莊（1187-1269）詮釋高宗臨摹王羲之作品的動機時，就更強調恢復面向。¹⁸⁰劉克莊的妹婿方采（1197-1256）曾收集累朝名人墨寶，編為十卷的「墨林帖」。¹⁸¹劉克莊對當中所收作品作多篇題跋，包括由王羲之作文，唐代陸柬之所書，高宗臨摹的〈五言蘭亭詩〉。¹⁸²在此帖的跋文中，劉克莊表示：

臣恭惟高宗皇帝躬擐甲冑，櫛風沐雨，實開一馬渡江之業。於時蹕無定居，戎務倥傯，而今日臨〈禊帖〉，明日臨陸柬之所書〈五言蘭亭詩〉，豈真有觴詠興寄、游目騁懷之樂哉？臣嘗竊窺宸翰，蓋取羲之登冶城答謝安數語，可

¹⁷⁷ 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0，嘉定十年四月丁未、五月癸卯、六月戊午，頁 21。

¹⁷⁸ 泗州之戰後嘉定十一年朝堂上的和戰輿論概況，以及對袁氏父子上書的詮釋，見鄭丞良，〈試論南宋嘉定年間（1208-1224）對金和戰議論與政策的轉變〉，《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 57 期（2017 年 6 月，臺北），頁 22-23。

¹⁷⁹ 《劉克莊集箋校》，卷 82，〈玉牒初草〉，頁 3635。

¹⁸⁰ 關於劉克莊生平，其在嘉定二年以門蔭入仕，一直到十六年才改秩京官，並在寶慶元年（1225）理宗即位後任建陽令。此後歷任袁州知州、江東提刑等官，於淳祐六年（1246）賜同進士出身，除秘書少監兼中書舍人。景定元年（1260）後受賈似道幫助，官至兵部侍郎、權工部尚書。見辛更儒，〈略論劉克莊的歷史地位及其文學成就〉，收入《劉克莊集箋校》，頁 1-5。由此可見，劉克莊為官的主要時間在理宗朝。

¹⁸¹ 《劉克莊集箋校》，卷 157，〈方采伯墓誌銘〉，頁 6150。

¹⁸² 劉克莊文集卷 103 開頭有「墨林方氏帖」文字，辛更儒因此判斷此卷劉克莊所跋者為《墨林帖》。換言之，本卷中所題跋的墨寶皆源自「墨林帖」。見《劉克莊集箋校》，卷 103，〈墨林方氏帖〉，頁 4300。

以鍼砭晉人清談廢務、浮文妨要之病，且將以倡率南渡諸臣戮力王室、剋復神州之氣。嗚呼！聖謨遠矣！否則，晉多名勝，何獨惓惓於羲之也哉。¹⁸³

劉克莊在文首便提及高宗以武力創造中興的堅毅形象，後文則以前述高宗引用王、謝對話一事，強調高宗在紹興初年四處流離的危難之際，臨摹王羲之書法並非為了娛樂，而是要激勵臣僚恢復中原的志氣。相較前述高宗〈蘭亭序〉跋的原文，以及袁燮在嘉定十一年之詮釋皆未明確提及恢復中原，劉克莊則點明此事，從中更能明確看出個人的主戰立場。

事實上，劉克莊不只曾論及高宗的恢復之志，如同岳珂一般，他也強調和議並非高宗之意。在閱覽高宗的某份親征詔後，劉克莊稱自己因此「知紹興戊午所謂和議者，非出聖意也」，並感嘆「秦檜之罪可勝誅哉！」¹⁸⁴值得注意的是，如前所述，高宗生涯曾三次下詔親征，劉克莊在文中並沒有說明自己所讀的是哪一份詔書。若按劉克莊在跋中提及紹興八年宋金首次和議，則劉克莊所見或為時代較接近的紹興六年詔，而非前述韓侂胄集團刻意宣揚的紹興辛巳（三十一年）詔。但無論如何，由上述劉克莊的兩篇跋文，可知其利用高宗墨寶，從積極的收復中原，以及消極的不主和議兩面呈現了高宗的恢復之志。

岳珂與劉克莊利用高宗御書，論述其恢復之志的說法並非孤例，在理宗朝的文獻《鶴林玉露》中，¹⁸⁵也可見到類似故事：

紹興間，黃公度榜第三人陳脩，福州人，解試「四海想中興之美賦」，第五韻隔對云：「蔥嶺金堤，不日復廣輪之土；泰山玉牒，何時清封禪之塵。」時諸郡試卷多經御覽，高宗親書此聯於幅紙，黏之殿壁。及唱名，玉音云：「卿便是陳脩？」吟誦此聯，淒然出涕。問卿年幾何，對曰：「臣年七十三。」問卿有幾子，對曰：「臣尚未娶。」乃詔出內人施氏嫁之，年三十，賞奩甚厚。時人戲為之語曰：「新人若問郎年幾，五十年前二十三。」其年第五人方翥，興化人，解試「中興日月可冀賦」。一聯云：「佇觀僚屬，復光司隸之儀；忍死須臾，咸泣山東之淚。」亦經御覽，親筆錄記。唱名日，特命加一資。上恢復初志，隨寓發見，感憤如此，而卒於不遂。秦檜之罪，可勝誅乎！

186

故事中的兩位主角皆參加紹興八年的解試，作出感慨中原淪陷，希冀恢復的詩賦。¹⁸⁷高宗讀後為之感動，甚至流下了眼淚，因此讓兩人享有皇帝配婚、功名加一資等特別待遇。羅大經以此強調高宗起初擁有恢復之志，且事例隨處可見，並感慨此志最終因秦檜之故而不能如願。這樣的說法與前述岳珂著作中所言一致，皆強調簽訂和議為秦檜之過，高宗實有恢復之志。

¹⁸³ 《劉克莊集箋校》，卷 103，〈高宗宸翰四〉，頁 4306。

¹⁸⁴ 《劉克莊集箋校》，卷 99，〈恭跋高宗皇帝親征詔〉，頁 4174-4175。

¹⁸⁵ 《鶴林玉露》三編成書時間在理宗淳祐八年到十二年（1248-1252）之間。見王瑞來，〈羅大經生平事跡考〉，收入羅大經著，王瑞來點校，《鶴林玉露》（北京：中華書局，1983），頁 360。

¹⁸⁶ 羅大經，《鶴林玉露》乙編，收入《全宋筆記》第 8 編第 3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7 點校本），卷 6，〈中興賦聯〉，頁 317。

¹⁸⁷ 此故事中提及黃公度榜，查《宋會要輯稿》，當在紹興八年。見徐松輯，《宋會要輯稿》，選舉 8 之 5，〈舉士〉。

不過，《鶴林玉露》收錄的另一則故事中，羅大經明確指出高宗晚年偏向和議的態度。他提及隆興北伐失敗後，朝廷派遣盧仲賢使金之際，高宗找來宰相張浚之子張栻（1133-1180），討論現今局勢是否能簽訂和議。¹⁸⁸高宗更要張栻轉達其父，當下需要考量民力與國力，早點收拾局勢，待機而動。¹⁸⁹對於高宗發言的動機，羅大經如此詮釋：

高宗懲於變故，意不欲戰，且聞金人議欲尊我為兄，故頗喜之。孝宗初年，規恢之志甚銳，而卒不得逞者，非特當時謀臣猛將凋喪略盡，財屈兵弱未可展布，亦以德壽聖志主於安靜，不思違也。¹⁹⁰

羅大經在此明確指出高宗因害怕變故，而不願與金人再起戰端，甚至直指高宗「主於安靜」的態度，正是孝宗無法發動北伐的重要原因之一。這樣的說法，與前述韓侂胄集團，以及岳珂形塑高宗晚年仍不忘恢復的形象顯有落差。由此可見，從寧宗朝晚期到理宗朝，雖然多有士人在論述中強調高宗不忘故土，心向恢復，以抒發或推廣個人的和戰立場，但高宗傾向和議的形象並沒有完全消失，仍然存在於士人的論述之中。

經本章討論，可見韓侂胄集團不僅重製與宣傳岳飛、陳康伯等臣僚抗金事蹟，更推廣高宗長存恢復之志的形象，以建立北伐輿論的正當性。當中手段包括陳康伯親征詔草的流傳、高宗朝官史的編撰等。高宗不忘故土、保有恢復之志的形象，在韓侂胄北伐失敗後仍持續被提及。於南宋晚期復仇意識強烈的趨勢下，此形象被部分士大夫如岳珂、劉克莊與羅大經等繼續塑造。值得注意的是，士人們常為高宗御書撰寫題跋與贊，藉由詮釋高宗的恢復之志，表達個人支持復仇、恢復的立場。不過，雖然部分士人如岳珂，肯定高宗退位後仍不忘北方故土，羅大經《鶴林玉露》內的故事卻顯示，高宗晚年傾向和議的形象並未在士人言論中消失。更早之前葉適、辛棄疾對〈辛巳親征詔〉與宋金和議的評價也存有差異。這都顯示同樣要闡發復仇、恢復之論，每位論者之間的立場與詮釋仍不盡相同。但無論如何，這些言論都可視為藉形塑高宗傾向恢復的形象，以繼承高宗之志為名，推廣復仇與恢復意識的產物。理宗親政後也因存有恢復之志，以及自己身陷繼承爭議等因素，同樣在御書文字中多次宣示要仿效高宗中興，甚至要以此籌備恢復。在皇帝的引領下，高宗形象又有進一步發展，並牽動南宋晚期政局。

¹⁸⁸ 盧仲賢使金一事可見脫脫等編，《宋史》，卷 33，〈孝宗本紀一〉，頁 624、625。

¹⁸⁹ 羅大經，《鶴林玉露》丙編，收入《全宋筆記》第 8 編第 3 冊，卷 4，〈中興講和〉，頁 382-383。

¹⁹⁰ 羅大經，《鶴林玉露》丙編，收入《全宋筆記》第 8 編第 3 冊，卷 4，〈中興講和〉，頁 383。

第四章 理、度兩代朝廷對高宗中興的推崇與臣僚議論



在內憂外患充斥的理宗、度宗兩朝，因應政治情勢的變化，高宗的中興形象受朝廷推崇，以作為安定政局的工具。如理宗對內面臨濟王案引發的皇位繼承爭議，以及臣僚對史氏家族執政的反彈；對外則有蒙古侵略的壓迫。在朝政不穩之際，他善用御製文書宣傳個人政見，鞏固權位，當中多可見其對高宗中興創業、征戰形象的推崇，且這些文書頒布的時間還可連接至當朝特定的政治危機。¹⁹¹不僅如此，理宗時期高宗甚至與太祖、太宗配祀於皇帝親祭的明堂大禮，度宗朝時更祀於郊祀大禮中，可見高宗的祭祀地位於理、度兩朝更加提升，甚至又觸及「中興同於創業」的身份定位問題。因此，本章關注理宗、度宗兩朝君臣藉御製文書、國家祀典推崇高宗中興的創業、征戰形象時，傳達了哪些政治訊息，以因應不同的政治形勢。臣僚又如何解讀與應對皇帝與朝廷的主張。

第一節 理宗親政前對高宗相關知識的接觸

理宗推崇高宗的基礎，應來自他對高宗相關知識的理解。理宗接觸此事頗早，《宋史》載權相史彌遠襄助出身民間的趙貴誠（即理宗）於嘉定十四年繼承沂王之位後，有意讓他在未來登上帝位，故以高官之職為酬，遊說鄭清之教授貴誠各式學問。清之應允後，每日教貴誠為文，且「購高宗書俾習焉」。¹⁹²傳世文獻中未見鄭清之選擇讓趙貴誠學習高宗書法的原因，但藝術史學者分析南宋遺留的書法作品，指出自高宗吳后與孝宗以下的皇室成員，書寫風格常可見高宗色彩。¹⁹³由此可見，高宗書法是皇室楷模，推測鄭清之為培養趙昀在未來登上帝位，高宗書法為首要學習標的。

¹⁹¹ 理宗與其下執政大臣善於援引歷史、道學概念，製作御筆文書，甚至還將其刻石以進一步宣傳政治主張，因應士人批判，並提升皇帝與朝廷的權威。例如嘉熙三年（1239）理宗抄錄六經中與天道相關的內容為〈敬天圖〉，並以理學「敬、誠」的視角作序詮釋。有學者認為這是理宗對士人要他「實德以應天」的回應。見方誠峰，〈「天」與晚宋政治——釋宋理宗御制〈敬天圖〉〉，《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7年第2期（廣州），頁73-88。理宗君臣甚至學習高宗與秦檜的《紹興石經》製作模式，將御製〈道統十三贊〉與執政臣僚的跋一同刻石立於太學，宣揚理宗作為道統傳承者的形象。見蔡涵墨、李卓穎，〈新近面世之秦檜碑記及其在宋代道學史中的意義〉，收入蔡涵墨著，《歷史的顏狀——解讀道學陰影下的南宋史學》，頁158。

¹⁹² 脫脫等編，《宋史》，卷246，〈鎮王紘傳〉，頁8736。史料中稱理宗為「趙昀」，然此為其在嘉定十七年被立為皇子時所改的名字。理宗本名「趙與莒」，在嘉定十四年八月任右監門衛大將軍時賜名「貴誠」，當年九月立為沂王之後。可知《宋史》的這則故事中，理宗此際之名應為「趙貴誠」。理宗改名歷程見方震華，〈轉機的錯失——南宋理宗即位與政局的紛擾〉，《臺大歷史學報》第53期（2014年6月，臺北），頁3。

¹⁹³ 方愛龍，《南宋書法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頁8-40。高宗書風幾乎僅見於皇室之內一說見傅申，〈宋代皇室及金人書法〉，收入氏著，《書史與書蹟——傅申書法論文集（一）》（臺北：國立歷史博物館，1996），頁100-104。

嘉定十七年八月下旬，寧宗因病重不再上朝。史彌遠與皇后楊氏合作，排擠了身為寧宗唯一皇子的趙竑，又立趙貴誠為皇子，賜名趙昀，並在寧宗駕崩後擁立其即帝位，即理宗。¹⁹⁴理宗登基後，史彌遠憑藉擁立之功，繼續掌控朝政。¹⁹⁵在史彌遠掌握實權期間，理宗持續接觸與高宗相關的知識，並在與臣僚的互動中展現虛懷納諫、戮力修德的形象。寶慶年間（1225-1227）的經筵中，他不僅閱覽了《三朝寶訓》，《高宗寶訓》也同為教材。¹⁹⁶如寶慶元年二月，臣僚進讀《高宗寶訓》〈孝德〉卷時，便以高宗在中興艱難之際仍盡心奉養母親韋后一事，鼓勵理宗效法高宗精神。理宗不僅接受建議，還聲稱自己於大雪時總睡不安穩，深怕自己修德未盡，故鼓勵臣僚告誡自己的缺失。¹⁹⁷除此之外，紹定元年（1228）六月，有臣僚奏「陛下修德講學，當取法高宗皇帝」，理宗回以「高宗畏天愛民，真可為法」表達對高宗仁德的仰慕。¹⁹⁸由此可見，理宗在位前期，臣僚試圖打造他們心中的理想賢君，故以高宗為君主的道德楷模，勸諫年輕皇帝向高宗學習。皇帝對此也擺出誠心法祖的姿態，尋求臣僚支持。正是在這段政務實際由史彌遠掌控的時期，理宗逐漸累積對高宗朝歷史，以及當朝政事的認知，培養自身政治實力，準備在親政之日一展抱負。¹⁹⁹

第二節 理宗親政後御製文書中對高宗的推崇

紹定六年十月史彌遠去世，理宗開始親政，下詔明年改元端平。²⁰⁰這時的他因為「方作新庶政，渴想嘉猷」，於是下詔侍從官「可不時面對」，以提供建言。²⁰¹理宗欲一新氣象的熱情，以及他對新政的期待，在端平元年修復古殿，並撰文推崇高宗中興一事中展露無遺。²⁰²

¹⁹⁴ 方震華，〈轉機的錯失——南宋理宗即位與政局的紛擾〉，頁 5-6。

¹⁹⁵ 方震華指出，理宗即位之際，楊太后仍垂簾聽政，史彌遠也持續操控朝政。作為新君的理宗鮮少與臣僚當面議政，也未循前例下求言之詔。這都助長了群臣對史彌遠的不滿。見方震華，〈轉機的錯失——南宋理宗即位與政局的紛擾〉，頁 14。戴仁柱（Richard Davis）則稱，歷經理宗即位以來五年間的政治鬥爭，史彌遠因為忠義軍李全的叛變等事件，日現疲態而減少對政事的參與，更多的政治責任轉移至受史氏提攜的鄭清之身上。這讓史彌遠在半退休的狀況下仍掌握大權，並大致維持宋廷不干涉金蒙戰爭的謹慎態度。見 Richard Davis, *Court and Family in Sung China, 960-1279: Bureaucratic Success and Kinship Fortunes for the Shih of Ming-chou*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86), pp. 110-111.

¹⁹⁶ 理宗讀《三朝寶訓》見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1，寶慶元年正月甲申，頁 4b；讀《高宗寶訓》見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1，寶慶元年二月癸巳、四月壬辰、二年三月辛未，頁 5a、5b、11a。

¹⁹⁷ 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1，寶慶元年二月癸巳，頁 5a。

¹⁹⁸ 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1，紹定元年六月丙辰，頁 18b。

¹⁹⁹ 理宗在位前十年的事蹟可見張金嶺，《宋理宗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頁 98-104。

²⁰⁰ 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2，紹定六年十月辛卯、十一月乙巳，頁 8b、9a。

²⁰¹ 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2，紹定六年十一月辛丑，9a。

²⁰² 《方輿勝覽》稱本殿「端平元年（1234）重修」。見祝穆著，施和金點校，《方輿勝覽》（北京：中華書局，2003），卷 1，〈宮殿·復古殿〉，頁 9。

復古殿應創建於紹興十年以前，位於臨安大內，當中收有米芾（1051-1107）等名家字畫，高宗常來此臨摹書帖，可視為他的書齋。²⁰³在理宗親政之際，復古殿已落成約莫百年，年久失修，其於是命工繕修，並為文記念。在文中，理宗首先提及：

惟帝以聖神文武之資，履中天艱難之運，飄回霧塞，民莫底寧，先物沈幾。皇威耆定，遂能削平群寇，攘卻外夷，炎德重輝，系隆帝統，皇皇乎中興之功，視周宣王、漢世祖蓋有光焉。內殿禁嚴，名曰復古，以為省覽延訪之所。厥既躋時乂安，王度鼎飭，謨烈啟佑，垂祐無窮。如豐水有芑，數世之仁，而茲實源委之所發也；如日月照臨，顯于西土，而茲實光躔之所舍也，固宜億萬斯年，昭揭敬仰。……竊嘗肅瞻斯殿，有慨慕風烈之心，庶幾萬一之願。因宿儲餘材，益以禁帑，命工繕修。²⁰⁴

理宗在此稱揚高宗擊退群盜與外夷的中興武功，並將高宗比擬為周宣王與漢光武帝。他在後文更自承仰慕高宗風采，將復古殿視為高宗之政的起源地，為其功業的具體象徵，故重修此殿以令世人敬仰高宗中興之功。

不僅如此，仰慕高宗的理宗，還稱對於高宗之道要「堅持誠心，祇率憲度。周旋遵守，如親面命」。²⁰⁵在本文結尾，理宗藉詩描繪他眼中的高宗中興，並表達自己親政後的抱負：

勉輯炎興業，新還舜禹規。棟驤非玉璫，樸斲僅塗茨。咫尺羹牆見，延洪典則貽。緬懷光宅舊，儼若煥章垂。聖志惟先定，鴻名寓有為。風煙沈廟算，天日俯疇咨。屏翰環方召，言謨富禹夔。權綱歸總攬，制度永維持。養士翔鴛鴦，蒐兵振虎貔。宣王脩政日，光武中興時。文治綏函夏，英威鬯遠夷。萬年丕顯績，三紀太平基。繼述慙非稱，規恢動慨思。肯堂心翼翼，景行日孜孜。載繹車攻雅，宜廣考室詩。告成書梗概，拜手緝蕪辭。²⁰⁶

理宗在此一方面延續孝宗朝以來的傳統，將高宗之道比擬為上古聖王舜、禹的法度；又將高宗之治與周宣王、漢光武帝的中興之業相比，描繪為文治武功極盛之時，推崇至極。至於高宗之治的實質內容，理宗聚焦於高宗個人決策的堅定、對於文武人才的招募，以及作為君王徹底掌握朝政以維持制度三個面向。對剛親政的理宗而言，這些要點不只是他對高宗之治的評價，也是對自己執政的期望。值得注意的是，在理宗筆下的高宗之治，軍事色彩頗為濃厚。理宗不僅以「風煙沉廟算」一句形容高

²⁰³ 關於本殿始建時間，桑世昌《蘭亭考》收有高宗御製〈復古殿蘭亭贊〉，時間繫於紹興庚申（十年，1140），則復古殿或在紹興初年便存在。見宋高宗，〈復古殿蘭亭贊〉，收入桑世昌編著，《蘭亭考》，卷2，頁28。至於本殿在高宗朝的功能，俞松稱高宗曾賜鄭謙〈蘭亭集序〉摹本，上有「復古殿書」四字。楊萬里（1127-1206）又稱「米家字畫遭逢紹興聖人，謂字字歸復古殿中矣」。李心傳（1167-1244）則稱復古殿和損齋高宗「實所常御」。見俞松編著，古玉清點校，《蘭亭續考》（杭州：浙江人民美術出版社，2013），卷1，頁189。楊萬里著，辛更儒箋校，《楊萬里集箋校》（北京：中華書局，2007），卷98，〈跋曾無違所藏米元章帖〉，頁3760。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甲集，卷2，〈今大內〉，頁61。

²⁰⁴ 宋理宗，〈復古殿記〉，收入潛說友編，《咸淳臨安志》，卷1，〈宮闕一·復古殿〉，頁3359。

²⁰⁵ 宋理宗，〈復古殿記〉，收入潛說友編，《咸淳臨安志》，卷1，〈宮闕一·復古殿〉，頁3359。

²⁰⁶ 宋理宗，〈復古殿記〉，收入潛說友編，《咸淳臨安志》，卷1，〈宮闕一·復古殿〉，頁3360。

宗在軍事謀劃上的堅定；還以「蒐兵振虎貔」描繪高宗募集兵將應戰一事，並認為高宗之治最終「英威鬯遠夷」。藉由鋪陳著力於武功而威震夷狄的高宗形象，理宗在詩末坦承自己「規恢動慨思」。可見他期待能繼承高宗之業，以武力恢復中原。²⁰⁷事實上，在紹定六年史彌遠去世前夕，理宗便曾詢問臣僚北伐的可能性。隔年的端平元年，在邊將趙范、趙葵（1186-1266）兄弟提議，理宗與宰相鄭清之的支持下，宋軍趁金國滅亡，蒙軍北返的空檔，進兵中原，收復汴京、洛陽等故土，史稱端平入洛。²⁰⁸〈復古殿記〉中形塑的高宗征戰形象，反映的正是理宗在端平入洛前後對於恢復中原的熱情。然而，本次的軍事行動被諸多臣僚認為過於躁進，未受廣泛支持，理宗與鄭清之卻仍因恢復之志而堅持推動，最終以失敗收場。²⁰⁹

面對端平入洛的失敗，以及朝臣們的反彈，鄭清之最終在端平三年九月罷相，繼起的權臣是史彌遠的姪兒史嵩之。史嵩之在聯蒙滅金行動，以及端平入洛失敗後的蒙古入侵戰役中皆有戰功而受朝廷褒獎，並逐漸取得理宗信任。²¹⁰部分朝臣擔心史嵩之將因戰功而高升，進而掌握與強化過去史彌遠打造的政治網絡，於是出言勸諫理宗勿用史嵩之。如端平三年殿中侍御史王遂便向理宗表示「願陛下以紹興五、六年以前為法，以八年後為戒」，以高宗任用秦檜的負面範例，勸諫理宗不要重用史嵩之。²¹¹然而，在經歷端平入洛失敗後的多次戰役，轉而希望與蒙古和談的情況下，理宗仍以他長期信賴且主和的史嵩之掌握軍權，更在嘉熙三年（1239）正月以史氏為右丞相兼樞密使。²¹²雖受皇帝信任，史嵩之執政期間卻多有爭議，如因其主和的政治立場，常受主戰官員的批評。²¹³淳祐二年時，史嵩之為討好理宗，特別修改《四朝帝紀》中〈寧宗紀〉內有關理宗與濟王趙竑的內容，更引發同情濟王的官員激烈反彈。上述爭議讓史嵩之在淳祐四年（1244）因丁父憂辭官，理宗下令其起復視事時受到諸多抗議。²¹⁴雖然理宗最後收回成命，卻已造成龐大政治動盪。

²⁰⁷ 理宗在本詩中還稱他要「載繹車攻雅」，同樣運用前述的《詩經·車攻》典故表達恢復之志。

²⁰⁸ 理宗在紹定六年詢問臣僚北伐的可能性，隔年更在邊將趙范、趙葵兄弟的提議下，發起端平入洛的過程，見方震華，〈軍務與儒業的矛盾——衡山趙氏與晚宋統兵文官家族〉，《新史學》第17卷第2期（2006年6月，臺北），頁15-19。

²⁰⁹ 黃寬重，《晚宋朝臣對國是的爭議：理宗時代的和戰、邊防與流民》（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1978），頁34-40。

²¹⁰ 史嵩之的這些戰功，以及受理宗賞識的過程可見徐紅、夏文登，〈史嵩之起復事件再探〉，頁117-118、122。

²¹¹ 王遂所言原文見不著撰人，《京口耆舊傳》（北京：中華書局，1991標點本），卷7，〈王遂傳〉，頁98。朝臣對史嵩之掌權的擔憂，以及學者對王遂此處所言的詮釋，見 Charles Hartman and Cho-Ying Li, "The Rehabilitation of Chen Dong," p.135。中譯見蔡涵墨、李卓穎著，邱逸凡譯，〈平反陳東〉，頁190-191。

²¹² 理宗轉而尋求和議的契機見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頁330。理宗以史嵩之任督視軍馬、右丞相，象徵宋廷改採和議路線的說法見 Richard Davis, *Court and Family in Sung China, 960-1279: Bureaucratic Success and Kinship Fortunes for the Shih of Ming-chou*, pp. 147-148。

²¹³ 徐紅、夏文登，〈史嵩之起復事件再探〉，頁119-120。

²¹⁴ 方震華，〈破冤氣與回天意——濟王爭議與南宋後期政治（1225-1275）〉，頁25。

就在允許史嵩之丁憂，更換宰相的兩天後，理宗自稱夢見高宗顯聖，並賦詩描述會面的場景與夢醒後感想。²¹⁵理宗於詩中將高宗描繪成頭戴高冠，身著霞佩，手執玉斧，會面後駕鶴而去的仙人。面對樣貌莊嚴的高宗，理宗稱自己肅然起敬，高宗卻「溫辭曲勞問，宛與家人同」，不僅面帶笑容得與理宗共餐，還託付他持守宋室基業。²¹⁶歷經與高宗的相會後，理宗於詩末表示：

緬懷端平夢，藝祖臨絳宮。徽言固典聽，紀詠愧不工。皆於更化日，精神潛感通。創業中興盛，啟祐斯無窮。涼菲念厥紹，統業當系隆。姦佞終屏黜，賢俊俱登崇。所冀在廷彥，協贊同和衷。撫實以自儆，矢辭成古風。²¹⁷

理宗在端平元年親政之初，也曾自稱夢見太祖「矢辭踰訓子，侍坐匪同賓」，親授其治國之道，並於當年作詩述其事，隔年刻石立碑為紀念。²¹⁸理宗在此將端平夢太祖與淳祐夢高宗兩事並舉，強調要向本朝的創業與中興之君學習，藉此宣示要在淳祐四年的當下，如同他剛親政時施行更化之政，而更化的契機在於「姦佞」的罷黜。文中雖未明指史嵩之之名，但顯然想藉此詩說明朝中人事更迭的原因。²¹⁹值得注意的是，理宗對史嵩之的態度前後反覆，顯然是受輿論壓力而不得不讓步。他在此時宣稱夢見高宗，既是解釋自己決定改變的原因，也是藉夢中的高宗強化自己承繼帝統的合法性。

之後，在淳祐五年十二月到七年四月之間，擔任右丞相的游侶還為〈淳祐紀夢詩〉與〈端平紀夢詩〉作跋，並與原詩一同刻石，立於秘書省內。²²⁰在淳祐紀夢詩的跋中，游侶以「捨一人焉，而合乎天下之心，斯合乎聖祖神宗在天之心矣」一句，

²¹⁵ 理宗此詩作於淳祐四年十二月六日，見游侶〈淳祐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7，〈秘書省·祕閣〉，頁 3423。

²¹⁶ 宋理宗，〈淳祐紀夢詩并序〉，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7，〈秘書省·祕閣〉，頁 3423。

²¹⁷ 宋理宗，〈淳祐紀夢詩并序〉，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7，〈秘書省·祕閣〉，頁 3423。

²¹⁸ 夢太祖的時間與詩的內容可見宋理宗，〈端平紀夢詩并序〉，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7，〈秘書省·祕閣〉，頁 3422。理宗在詩中還稱「治當先法祖，德勿謂無鄰。幾務惟中道，規恢必有倫」，如同〈復古殿紀〉中的論調，提及要學習祖宗之法，並致力恢復故土。端平二年刻石則見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2，端平二年二月庚寅，頁 18b。

²¹⁹ 此處所指的「姦佞」應不僅是史嵩之個人，在取消嵩之起復令的兩個月前，理宗已罷黜與其親近的台諫劉晉之等人。《宋史全文》解釋理宗此舉的動機為「上欲更新庶政，故有是命」。見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3，淳祐四年十月己丑，頁 25a。在夢高宗詩的題跋中，右相游侶便提及「淳祐四年十月丁亥，御筆逐朋姦者四人。十二月己巳，寢大臣奪情之命」。見游侶，〈淳祐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7，〈秘書省·祕閣〉，頁 3423。關於台諫與史嵩之的關係，《宋史》提及史氏曾動用劉晉之等人打擊同知樞密院事杜範（1182-1245）。見脫脫等編，《宋史》，卷 407，〈杜範傳〉，頁 12286。

²²⁰ 以游侶為名替兩首詩作跋，見游侶，〈端平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7，〈秘書省·祕閣〉，頁 3422；〈淳祐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7，〈秘書省·祕閣〉，頁 3423。關於刻石一事，《咸淳臨安志》在卷七提及秘書省中祕閣的藏品有「累朝御制、御書石刻」後，便一一介紹各個品項，當中包含上述兩首紀夢詩與跋。祕閣藏品簡要介紹的段落中華書局振綺堂刊本中應有缺字，較難讀通，四庫本文字較順暢。見潛說友編，《咸淳臨安志》，卷 7，〈秘書省·祕閣〉，頁 3416。潛說友編，《咸淳臨安志》，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490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卷 7，〈秘書省·祕閣〉，頁 80。游侶的〈端平紀夢詩跋〉中，也提及「樂石既鐫，詔臣等措辭其下」一事，〈淳祐紀夢詩〉按理也是如此。至於游侶擔任右丞相的時間，見脫脫等編，《宋史》，卷 43，〈理宗本紀〉，頁 834、837。

肯定理宗讓史嵩之去職，既符合當時民意，也符合祖宗心思。²²¹他甚至直接提及理宗「屏黜姦佞」的說法，稱「此盛帝去邪勿疑之事也，此忠臣願君思終之說也，在天之神靈，實聞此言。」稱讚皇帝能當機立斷，祖宗在天之靈也能感知。²²²至於高宗本人在跋中的形象，游侶稱「洪惟我高宗，噓赤燼以興中天之業，挈神器而還昌陵之裔。」除了中興之功外，還強調高宗讓位孝宗，將皇位歸還太祖子孫一事，而理宗也是太祖苗裔。²²³

對於皇位回歸太祖一系，游侶在〈端平紀夢詩〉的跋文中有更詳細的說明：

太祖皇帝……不私神器而傳之太宗，此堯舜以來未有之懿也。帝懷明德，本支百世，蓋十傳而得孝皇，是氣數之一還也。又三傳而得我皇帝陛下，是氣數之再還也。於是億源雙派，大慶始均焉；家嫡正體，大順始成焉。此非太祖之心，亦非我皇上之心，乃天人之心也。²²⁴

游侶在此不僅描述皇位回歸太祖一系後，宋室的親疏倫理歸正，展現了天人合一的意志，更特別強調理宗作為太祖子孫，其即位是太祖一系氣數復興的重要象徵。游侶還稱理宗夢太祖傳授治國之道一事是「聖祖神孫傳心之妙」，藉太祖將理宗的地位神聖化。²²⁵由此看來，游侶撰文的重點在於肯定理宗繼統的正當性。在臣僚長期為濟王喊冤辯護，觸及理宗繼統合法性爭議時，理宗君臣應是藉夢見太祖、高宗之事加以回應。特別是端平紀夢詩作於理宗親政之初，十年之後游侶才為此詩作跋，顯然是針對當時的政治爭議而發。

理宗與其朝臣所作的這兩首詩與跋文，在刻石立於秘閣後，也曾為臣僚引用。如許月卿（1216-1285）在其為勸諫理宗而作，約景定五年（1264）進獻的官箴書《百官箴》中，²²⁶討論建康留守職責時提及：

公子安齊，焉能伯晉？中原霧塞，渠容安枕。惟我太祖，及我高宗，視漢高、光，凜然同風。恭惟陛下，聖不世出，寤寐二祖，道德風烈。端平甲午，先甲三日，淳祐甲辰，是為後甲。始夢藝祖，繼夢高廟。規恢是勉，臣托撫勞。二祖在天，眷注殊常。²²⁷

²²¹ 游侶，〈淳祐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7，〈秘書省·祕閣〉，頁3424。

²²² 游侶，〈淳祐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7，〈秘書省·祕閣〉，頁3424。
「在天之神靈」一句的前三字，中華書局振綺堂刊本佚，今據四庫本補。見游侶，〈淳祐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咸淳臨安志》，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第490冊，卷7，〈秘書省·祕閣〉，頁88。

²²³ 游侶，〈淳祐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7，〈秘書省·祕閣〉，頁3423。

²²⁴ 游侶，〈端平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7，〈秘書省·祕閣〉，頁3422-3423。

²²⁵ 游侶，〈端平紀夢詩跋〉，收入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7，〈秘書省·祕閣〉，頁3423。

²²⁶ 關於本書寫作目的，許月卿在〈進百官箴表〉中稱「念庶人之可諫，矧英主之兼容。輒爾芻言，庶幾芹獻」，又在〈百官箴序〉中，向皇帝表示「臣之箴幸而用，則聖躬壽於堯、舜，國脈壽於三代」。見許月卿，《百官箴》，收入閻建飛等點校，《宋代官箴書五種》（北京：中華書局，2019），卷1，〈進百官箴表〉，頁217；〈百官箴序〉，頁219。不過，據許月卿的行狀，本書上呈朝廷後沒多久，理宗便駕崩了，可見進獻時間約在景定五年（1264）左右。見許飛，〈先天集所附宋運幹山屋先生行狀〉，收入閻建飛等點校，《宋代官箴書五種》，頁300。

²²⁷ 許月卿，《百官箴》，收入閻建飛等點校，《宋代官箴書五種》，卷6，〈留守箴〉，頁280。

許月卿將本朝太祖、高宗比擬為漢朝的創業、中興之君高祖與光武帝，並將理宗的夢境，詮釋為兩位祖宗對恢復一事的勉勵與保佑，以此鼓勵皇帝向二祖學習，不要沈溺於安逸，而是要著力於恢復北方故土。然而，理宗夢太祖原詩中，剛親政的理宗固然提及自己的恢復之志，但由前述可知，在游侶對此詩的跋，以及夢高宗的〈淳祐紀夢詩〉與跋中，恢復之志並非重點。許月卿將夢見二祖事與恢復故土連結，應是自我主戰意志的展現，不完全是理宗君臣推廣此事的原意。不過，就許月卿此文而言，可以判斷祖宗庇佑理宗的政治宣傳已成功流傳於官員之間。

從〈復古殿記〉與端平、淳祐年間兩首紀夢詩的創作時序與內容，可見在面臨重大政治變局時，理宗傾向塑造自身謹守祖宗之法的形象，讓士人肯定其對政務的主見與決斷。值得注意的是，在面臨不同的政治事件時，理宗為文重點雖都是要標榜繼承高宗之志，當中的高宗形象仍有不同。〈復古殿記〉中，剛親政的理宗著重描寫高宗的中興之功，特別是武力征伐一面，以傳達對自身恢復中原的期待。〈淳祐紀夢詩〉中，為了緩和史嵩之起復事件以來的政局動盪，理宗細緻描繪夢中高宗視自己為家人的親切舉止，及其身為仙人的形貌與神力，柔性表達祖宗、上天對自身的愛護與支持。在此詩的跋中，游侶雖簡略提到高宗事蹟，但著力點除了中興之功外，則是將皇位歸予太祖子孫一事。若分析箇中原因，在如前述史嵩之起復一事牽涉濟王案的情況下，這或許是要回應理宗的統治正當性爭議。另外，理宗在因應政治變動時，選擇同時推崇太祖、高宗兩位祖宗因應時局，應是延續南宋初年以來「中興同於創業」的概念，於政治宣傳中讓高宗與太祖並列。甚至在明堂、郊祀大禮等皇帝祭天的祀典中，同樣可看到高宗的祭祀地位提升，與太祖、太宗並列之現象。

第三節 「祖」或「禰」：

明堂、郊祀禮中高宗祭祀地位的提升

在古代中國，皇帝常藉著郊祀祭天的禮儀，凸顯自己作為「天子」，能以聖人之身，代表萬民與天溝通，以安定天人秩序。²²⁸宋承唐制，郊祀祭天一年四次，包含春祀祈穀、夏祀大雩、秋祀明堂與冬祀圜丘（南郊）。自仁宗朝後，上述歲中四祭平時由臣僚代行，但皇帝每三年會親祀明堂或南郊一次，規模更大，流程更為複雜，而被視為「大禮」。²²⁹因為在這些祭天的場合中皆會配祀祖宗神位，高宗駕

²²⁸ 朱溢，《事邦國之神祇：唐至北宋吉禮變遷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0），頁 86。郊祀禮凸顯的天子身份內涵，見甘懷真，〈西漢郊祀禮的成立〉，收入氏著，《皇權、禮儀與經典詮釋：中國古代政治史研究》（臺北：喜馬拉雅基金會，2003），頁 71-72、76-77。

²²⁹ 北宋承襲唐代歲中四祭，並在仁宗朝形成皇帝親祭與有司攝事的慣例，參見高橋弘成，〈南宋の皇帝祭祀と臨安〉，《東洋史研究》第 69 期（2011，京都），頁 613。由南宋乾道五年九月十一日、二十七日，太常少卿林栗與權禮部侍郎鄭聞（?-1174）等人的發言可知，至此際「有司攝事」者仍是三年一次皇帝親祭南郊、明堂以外，平時的歲中四祭。見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2 之 12、13，〈郊祀壇殿大小次〉。至於「皇帝親祭」被稱為「大禮」一事，見朱溢，《事邦國之神祇：唐至北宋吉禮變遷研究》，頁 119-120、123-124。「大禮」與「常禮」的差別，以明

崩後，其是否配祀於祭天祀典內便成為一項君臣議論的議題。淳熙十五年五月親祭明堂前，孝宗曾詢問臣僚典禮中祖宗配祀該如何安排。此時周必大支持太祖、太宗並配，稱：

世儒因《孝經》嚴父之說，便謂宗祀當以考配，殊不知周公雖攝政，而主祭則成王。自周公言之，故曰嚴父耳。晉阮瞻〈答秀才策〉曰：「周制明堂所以宗其祖以配上帝，故漢武汶上明堂捨文、景而遠以高祖為配」此其證也。本朝名儒范鎮、司馬光、李覲、呂誨等往往辨學者講說之誤。是以淳熙三年臣在翰苑，草〈明堂赦〉云：「惟周成宗祀洛中，陟配於文王；惟漢武合祠汶上，推嚴於高帝。皆用親郊之禮，具殫尊祖之誠」蓋為是也。若高宗服除之後，以中興之功，異時明堂卻議配坐未晚。²³⁰

周必大批判的，是從秦漢經隋唐，至北宋後期曾形成定制的配祀原則：南郊配祀遠而尊的「祖宗」，以彰顯其開邦啟土之功；明堂配祀近而親的「考」、「禰」，以傳達對父親的尊敬與孝思。²³¹這套原則因為南宋初年的特殊局勢而更動，明堂大禮以太祖與太宗並配。²³²如今周必大援引周、漢兩朝的典故，以及本朝先儒的議論，主張明堂大禮當祀祖宗，而非考父。²³³由此看來，周必大實際上反對孝宗仍在位時，將身為父親的高宗配祀明堂。然而，經過第二章曾討論的太上皇廟號之爭後，周必大或許已體會孝宗欲推崇父親至極的心情，故稱服孝喪期過後，經君臣討論，高宗或能以「中興之功」配祀明堂。最終，孝宗決定延續紹興年間以來的慣例，明堂大禮以太祖、太宗配祀。²³⁴

雖然高宗未能在駕崩後的首次明堂大禮中配祀，但事態發展確實如周必大的建議。淳熙十六年光宗即位後，禮部與太常寺便提案高宗配祀於秋季明堂常禮中，並獲皇帝同意。此次奏論中，臣僚提及太祖與太宗分別因為開國與統一之功，配祀於原來的歲中四祭，如今則有鑒於高宗「紹開中興，揖遜之美」的事蹟，故應「升侑仰繼太祖、太宗之隆，以彰高宗配天之烈」。²³⁵這使得在平時的祭天祀典中，高宗的祭祀地位能與太祖、太宗並行，成為對宋室立國有特殊貢獻的「祖宗」。

堂禮為例，可見楊高凡，〈宋代明堂禮制研究〉（開封：河南大學中國古代史博士論文，2011），頁 7-8。

²³⁰ 《周必大全集》，卷 173，《思陵錄下》，淳熙十五年五月庚申，頁 1658。

²³¹ 此概念可見於元豐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神宗祀英宗於明堂，以及政和五年七月十日徽宗創建明堂的兩份詔書中。見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25 之 76，〈祖宗配侑〉；禮 24 之 68，〈明堂制度〉。有關此制的形成，特別是北宋後期以明堂配祀先考為定制的過程，見楊高凡，〈宋代明堂禮制研究〉，頁 57-61、71-77、84。

²³² 楊高凡指出，紹興元年高宗原欲親祀南郊宣示政權的合法性，卻因國力衰弱而難以辦理，只好退而改行規模較簡易的明堂大禮。然而，按北宋舊制，明堂禮應祀考父，徽宗此時仍在世。因此在君臣議論下，明堂大禮改為並祀太祖與太宗，此一權宜安排大體延續至理宗朝。見楊高凡，〈宋代明堂禮制研究〉，頁 61-65、77-81。

²³³ 關於周必大提及的先儒議論，英宗治平元年（1064）時，群臣曾討論仁宗是否具有配天於明堂禮的資格。知諫院司馬光、呂誨持反對意見，稱「古之帝王自非建邦啟土及造有區夏者，皆無配天之祭」。換言之，他們認為要對國家創業有特殊功績者才能配天，這指的便是「遠而尊」的「祖宗」。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24 之 36、37，〈明堂御禮〉。

²³⁴ 不著撰人，《皇宋中興兩朝聖政輯校》，淳熙十五年九月辛丑，頁 1481。

²³⁵ 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14 之 102，〈群祀〉。

然而，高宗在淳熙十六年後僅配祀於地位較低、規模較小，平時由臣僚代行的明堂常禮，皇帝親祭的明堂大禮仍由太祖與太宗配祀。如此情況至理宗朝才改變。²³⁶理宗先在淳祐三年以追孝為由，於明堂大禮中加祀皇考寧宗。十四年後的寶祐五年（1257），高宗也隨之入祀。²³⁷理宗在入祀詔中強調高宗讓南宋轉危為安的中興之功，並將此次行動與夏朝、東漢兩朝祭祀中興之主的前例類比。²³⁸可見理宗試圖以此標舉其繼承高宗之業，延續宋室中興。然而，高宗配祀明堂大禮雖確有其事，但囿於史料限制，理宗此舉精確的政治目的難以確認。考究當時內外情勢，寶祐三年秋季，蒙古成功佔領大理後，首次從南北兩面夾擊四川。雖然此次攻勢於隔年初便結束，宋廷也相應地構築川南防線，卻仍加重了南宋邊防的壓力。²³⁹內政方面也不平靜，例如寶祐四年六月發生御史丁大全（?-1263）調兵包圍右丞相董槐（?-1262）家，將其趕出京城一事，引起太學等三學學生上書抗議。²⁴⁰由此看來，高宗入祀明堂之際政局並不安穩，理宗或有藉祭祀本朝中興之主，宣示繼承其大業，以安定當時內外政局之意。雖然無法明確肯定行動背後的政治動機，但高宗的祭祀地位於理宗朝確實再次提升。更何況南宋長期因為財政壓力之故，在皇帝祭天祀典方面，相較北宋更常以較簡略的明堂取代南郊。²⁴¹這使得入祀明堂大禮對於高宗祭祀地位的提升更形重要

然而，在皇帝祭天的祀典中，以明堂取代南郊畢竟是權宜之計。高宗是否配祀南郊大禮，仍決定其祭祀地位是否已在本朝諸帝中躋身至尊。南宋的南郊大禮長期由太祖、太宗配祀。²⁴²《宋史》載咸淳二年（1266）朝廷籌備郊祀時，曾議論是否要配祀高宗：

度宗咸淳二年，將舉郊祀，時復議以高宗參配。吏部侍郎兼中書門下省檢正洪燾等議，以為：「物無二本，事無二初，舜之郊饗，商之郊契，周郊后稷，皆所以推原其始也。禮者，所以別等差，視儀則，遠而尊者配於郊，近而親者配於明堂，明有等也。臣等謂宜如紹興故事，奉太宗配，將來明堂遵用先皇帝彝典，以高宗參侑，庶於報本之禮、奉先之孝，為兩盡其至。」詔恭依。

243

由「復議」一詞可知，過去朝堂上也曾討論過南郊祭天是否要配祀高宗一事，但最終應仍未果。洪燾等人持反對意見，原因很可能與第二章曾提及，高宗祭祀地位背

²³⁶ 關於南宋明堂大禮的配祀對象，可見楊高凡，〈宋代明堂禮制研究〉，頁 61-65。

²³⁷ 脫脫等編，《宋史》，卷 101，〈禮志四·明堂〉，頁 2479。

²³⁸ 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35，寶祐五年三月戊戌，頁 14。

²³⁹ 陳世松等著，《宋元戰爭史》（成都：四川省社會科學出版社，1988），頁 120-125。

²⁴⁰ 脫脫等編，《宋史》，卷 44，〈理宗本紀四〉，頁 857。

²⁴¹ 楊倩描，〈宋代郊祀制度初探〉，《世界宗教研究》1988 年第 4 期（北京），頁 76。

²⁴² 關於南宋南郊大禮配祀的祖宗，高宗建炎二年以太祖配，紹興十三年則改以太祖、太宗並配。又按光宗紹熙二年八月十四日太史局條具的儀範，仍是「圓壇上鋪設御書昊天上帝、皇地祇、太祖皇帝、太宗皇帝神位」。見徐松輯，《宋會要輯稿》，禮 25 之 69，〈郊祀神位〉；禮 25 之 77，〈祖宗配侑〉。可見南宋的南郊大禮長期由太祖、太宗並配，到度宗朝議論高宗是否配祀於南郊時應也是如此。

²⁴³ 脫脫等編，《宋史》，卷 99，〈禮二·南郊〉，頁 2440。此處洪燾等人稱紹興故事，以南郊奉太宗配的說法並不完整。紹興時實際是以太祖、太宗並配，見前注。

後的兩宋繼承爭議有關。他們在文初強調自舜以下到商、周兩代，南郊配天皆為追本朔源，榮耀王朝始祖。因此，「物無二本，事無二初」，若讓高宗配祀南郊，與太祖、太宗並立，則可能在儀典上讓其成為南宋的「創業之君」，冒著讓趙宋成為兩個獨立王朝的風險。於是，洪燾等人秉持前述受周必大批判，卻曾實踐於北宋後期的「考父配明堂」原則，將高宗視為「近而親者」，強調他在世系上與當今皇帝的親近，而建議度宗不採「報本之禮」，改行「奉先之孝」，讓高宗配祀於明堂而非南郊。在議論太上皇廟號的「祖宗之爭」之後，南宋朝廷再次陷入要依循世系血緣，視高宗為較親近的「先帝」；或者以治績論，視為「中興創業之君」的問題。

對於臣僚的意見，度宗下詔從之。然而，在吳自牧的《夢梁錄》中卻記載

向於咸淳年間，度宗親饗南郊祀，用正月朔正，係上辛日行事。前三日，致齋于大慶殿內。次日，駕詣景靈宮奏告，回太廟致齋，奏請三祖出室。第三日，自太廟升玉輅，其金、象、革、木四輅從行。幸嘉會門外至郊臺次側青城端誠行殿致齋。……奏請上升郊壇行事。……壇上設黃褥四位，大響蒼穹，奉太祖、太宗，配于高宗。昨孝廟時，按周成宗祀洛中陟配于文王，惟漢武合祠汶上，今推嚴于高宗也。²⁴⁴

按現存文獻，度宗僅曾在咸淳三年正月一日親祭南郊。²⁴⁵若吳自牧的紀錄為是，則度宗雖肯定過臣僚洪燾等人的意見，最終卻仍將高宗配祀南郊。值得注意的是，後文提及「昨孝廟時，按周成王祀洛中陟配于文王，惟漢武合祠汶上，今推嚴于高宗也」。此句出於淳熙六年周必大所草的〈明堂大禮赦文〉，原句是「惟漢武合祠汶上，推嚴於高帝」，現行《夢梁錄》版本之文字應有誤。²⁴⁶按前述周必大在淳熙十五年的奏議中對此句的解釋，他是要以周成王祀文王，漢武帝祀高祖的例子，證明明堂大禮應祭祀「遠而尊者」。由此可見，吳自牧援引此句，應是要以孝宗朝臣僚的發言，解釋高宗與太祖、太宗同為「遠而尊者」，配祀於南郊一事。因為傳世文獻的缺乏，我們難以明確得知高宗最後配祀於南郊的理由為何。但綜合前述孝宗以來至理宗朝的討論，高宗很可能是因「中興之功」配祀南郊。若是如此，度宗君臣最後選擇將高宗視為「中興創業之君」，而在祭天祀典中賦予其與太祖、太宗並列的至尊地位。

事實上，度宗君臣不僅可能在祭天祀典中確立了高宗「中興同於創業」的地位，甚至還在官方文書中利用高宗這個特殊的身份，號召文武官員同心克復中原。咸淳四年潛說友兼知臨安府後，推動修訂《咸淳臨安誌》，並在序中以杭州的視角，描

²⁴⁴ 吳自牧，《夢梁錄》，卷 5，〈郊祀年駕宿青城端誠殿行郊祀禮〉，頁 137-139。原書作「咸淳年間」應有誤，逕改。

²⁴⁵ 脫脫等編，《宋史》，卷 46，〈度宗本紀〉，頁 897；卷 99，〈南郊・儀注〉，頁 2446。梅原郁曾整理宋代南郊、明堂大禮的時間表，當中可見度宗朝僅在咸淳三年舉行南郊大禮，其他當郊之年舉行的都是明堂大禮。見梅原郁，〈皇帝・祭祀・国都〉，收入中村賢二郎編，《歴史のなかの都市》（京都：ミネルヴァ書房，1986），頁 289。

²⁴⁶ 《周必大全集》，卷 101，〈明堂大禮赦文〉，頁 917。

繪南宋的立國史。²⁴⁷此序在簡略提及吳越稱臣，杭州納入宋朝疆域的歷史後，便首先描繪第二章末段曾提及，高宗初臨杭州時，作詩緬懷夏禹，希冀能中興宋室一事。在潛說友看來，高宗南渡至杭州，賦詩頌揚夏禹，實是欽羨其在此成為共主，一統天下。於是他在序末疾呼「聖子神孫，尚克念我光堯懷禹之遺志」，而此志便是「九州攸同，言歸舊京」。²⁴⁸潛說友會以高宗之語鼓吹恢復，必然有鑒於他作為「中興創業之君」的權威，此舉原理與前述韓侂胄集團所為相同。若再考察〈咸淳臨安志序〉生成的歷史背景，文中的恢復論調應與當時堅持抗蒙的對外政策有關。在理宗於執政晚期放棄與蒙古議和，景定元年（1260）賈似道（1213-1275）等人擊退蒙古的戰功又受朝廷大肆宣傳後，南宋朝野便存有能對抗蒙古，恢復中原的信心，而堅持作戰。²⁴⁹事實上，潛說友尹京期間，倚仗的便是此際被視為「抗蒙英雄」，身居相位的賈似道。²⁵⁰他在序文中也頌揚了賈似道在景定年間的戰功。²⁵¹由此看來，潛說友會在此序中鼓吹恢復並不令人意外。

總而言之，經歷幾次高宗究竟是「祖」或「禰」，是否能配享明堂、南郊大禮的君臣議論後，其作為「中興創業之君」，與太祖、太宗並立的祭祀地位在理、度兩朝之間確立。又此際因為南宋朝野間懷有能恢復中原的信心，朝廷於是堅持抗蒙的對外政策。臣僚便順應情勢，以高宗「中興同於創業」的權威號召恢復。如此看來，度宗君臣讓高宗神位登上南郊祭壇，或許也有藉祭祀「中興創業之君」，鼓吹恢復的可能。

²⁴⁷ 潛說友任知臨安府的時間為咸淳四年閏正月至七年十月，見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49，〈古今郡守表〉，頁 3789-3790。潛氏所作的臨安志序見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1，〈咸淳臨安志序〉，頁 3333-3335。

²⁴⁸ 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1，〈咸淳臨安志序〉，頁 3335。本書他處提及高宗的這首詩時，也稱其表達了「高宗皇帝復土宇之志」。見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42，〈御製〉，頁 3735。

²⁴⁹ 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頁 333-337。

²⁵⁰ 脫脫等編，《宋史》，卷 450，〈唐震傳〉，頁 13260。

²⁵¹ 對於賈似道抗蒙成功，潛氏稱其「外頓八紘，內維九鼎，宗廟社稷之靈，恃以妥寧。卒之披攘蒙霧，再奠宇宙」。見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卷 1，〈咸淳臨安志序〉，頁 3334。

第五章 結論



本文關注南宋君臣如何建構並利用高宗的中興形象，以回應實質的政治議題。此課題的討論包含兩個層面，三個子題。首先是南宋初期對中興性質與定義的討論，如何影響高宗「中興之君」地位與權威的建構。特別是在後續君臣對禮儀的議論中，高宗地位究竟應視為「創業」或「守文」，甚至牽涉了南宋的國家定位問題。其次則是高宗駕崩後，南宋君臣如何利用其中興之君的權威，以標榜繼承高宗之志，達成自身的政治目的。這方面的運用對象包括長期困擾南宋的和戰之爭，以及因繼統爭議及內外動亂而促成的理宗朝政治動盪。

前述三個問題實際上都起源於南宋建立之初對「中興」的政治議論。在高宗南渡初期的內憂外患下，諸多臣僚從創業、守文、中興三種政治局勢的比較切入，思考當前危機的解決之道。部分臣僚指出中興「兼創業守文之難」的性質，勸諫高宗勤勉政事；另有人則提倡「中興同於創業」，勉勵高宗仿效本朝太祖等創業者的作為，收復失土以中興宋室。在紹興和議後，高宗君臣宣稱「中興」已成，「中興同於創業」說轉化成偏重於文治、和議層面。正是在此一概念下，高宗駕崩之際，部分臣僚才會從治績的角度，強調高宗對南宋「中興創業」的地位，提議其廟號稱「祖」。但在政治現實與儀典原則的矛盾下，此說又與從世系血緣方面立論，將高宗視為「繼體守文」者而主張稱宗的意見對立，意外觸及了在宗廟祭祀中，南渡之後的政權是否延續原有趙宋王朝的問題。為了維護統治的正當性，孝宗君臣最終選擇讓太上皇廟號稱宗。不過，從主張稱祖的臣僚發言，如洪邁稱兩宋之際曾「鼎命已移」、唐輅建議為高宗立別廟祭祀，都可見他們認知到當前的政權其實曾經歷「再建國」的事實。

除此之外，在彰顯皇帝具有「天子」身份的祭天禮儀中，高宗也因為中興之功，其神位逐步納入相關儀典的配祀名單，與享有創業、統一之功的太祖、太宗比肩，穩固其「中興同於創業」的形象。但此事發展之際，卻又因為「遠而尊者配於南郊，近而親者配於明堂」的傳統祭祀原則，導致在度宗朝南郊儀典的討論中，臣僚不著重於高宗「中興同於創業」的功績，反從世系的親近立論，主張將其配於明堂。雖然高宗最終仍配祀南郊大禮，但綜觀孝宗至度宗朝高宗祭祀地位的演變，可見其作為中興之君，同時身兼創業、守文兩面評價，與既有的儀典原則不相符合，又牽涉了當時的國家定位議題，因而屢生爭議。

另一方面，正因為對高宗「中興同於創業」的評價，使其作為「中興之君」具有相對崇高的地位與權威。南宋君臣利用此點，藉由重新詮釋南宋早期歷史，建構高宗的和戰形象，在不同的政治情勢下引導和戰相關輿論。早在高宗駕崩之際，便有臣僚提議別立宗廟祭祀高宗，以彰顯國家不忘恢復之意，並示威於金人。然而，在對外政策傾向謹慎立場的孝宗朝晚期，臣僚多主張遵守和議避免政局的動盪，此說因而遭到否決。在當時群臣書寫的高宗輓詞中，也能發現其和戰兩面成就同時受

到推崇，並與書寫者個人的政策立場無直接關係。由此可見此際君臣對高宗的頌揚，尚未直接牽涉和戰政策之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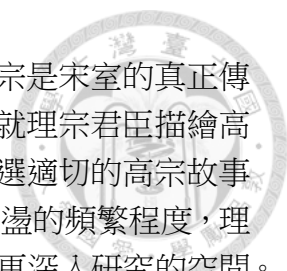
然而，在寧宗朝韓侂胄掌政後，可發現配合朝野輿論逐漸傾向主戰，官方與民間重新塑造的高宗形象，在「和議與文治」之外，出現了著重「軍事恢復」，刻意推廣主戰立場的論述。韓侂胄集團為散播恢復輿論以發動北伐，於慶元、嘉泰年間致力於重新詮釋南宋早期歷史。在宣揚〈辛巳親征詔〉、支持岳珂撰史為祖父辨誣的過程中，皆可見統治集團有意宣傳高宗長期保有恢復之志，當今的北伐行動是繼承祖宗之志而行。為數眾多的高宗朝官史也在韓侂胄執政期間編撰、成書，雖然這些著作多未傳世，但從〈高宗皇帝御集〉編修過程中，大規模的史料收集行動，以及成書後韓侂胄所上的進表與孝宗朝詔令的對比等例子，皆可推測官史的編修可能也牽涉了韓侂胄集團推廣恢復論述的行動。

韓侂胄主導北伐失敗後，南宋的對外政策在史彌遠主政下轉向和議。此際可見臣僚如樓鑰，以高宗與太祖、太宗相同，皆因不殺而建立功業為由，鼓吹和議。然而，高宗不忘恢復的形象並未因此際朝廷政策的轉向而消失。在南宋晚期因為內外局勢的變動，復仇意識漸趨強烈的情況下，君臣仍持續建構高宗的主戰形象。特別是部分臣僚將高宗的御筆文書視為其意見的直接證據，藉為高宗翰墨題跋描繪其恢復之志，實際表達了自己的主戰立場。例如岳珂晚年編纂的《寶真齋法書贊》中，便藉由闡發高宗書帖時的心境，證明高宗直至晚年仍心繫故土，主張恢復。高宗為〈蘭亭序〉作跋時，對於王羲之與謝安對話的詮釋，也反覆被南宋後期的臣僚如劉克莊等人引用，說明高宗激勵臣下戮力恢復的用心。

理、度兩朝的官方文書中，同樣可見對高宗戮力恢復的描述，並能從中窺見當時朝廷的對外政策立場。理宗親政之初撰寫〈復古殿記〉，凸顯高宗在軍事指揮與募集兵將上的堅定，反映的是他發動端平入洛，收復故土的熱情。度宗朝潛說友在〈咸淳臨安志序〉中強調高宗「復土宇之志」，則展現了在「抗蒙功臣」賈似道主政下，南宋朝野對於抗蒙成功的信心。

雖然南宋後期的君臣論述中，多可見高宗的主戰形象，甚至可從中窺探此際的政局與和戰輿論走向，但從羅大經《鶴林玉露》內收錄的故事，可知高宗晚年傾向和議的形象並未在士人論述中消失。甚至在更早的時空中，葉適和辛棄疾同樣肯定〈辛巳親征詔〉對恢復、復仇意識的闡發，在跋文內卻對南宋與金簽訂和議，維持和平關係的評價不盡相同。這都顯示了同樣要闡發恢復之論，每位論者之間的立場與詮釋仍存有相當差異，研究者無法以一元化的視角看待這些意見，必須更深入論者的個人背景與時代脈絡中詮釋。

除了前述的問題外，本文也以高宗形象為中心，觸及理宗親政後，如何藉御製文書進行政治宣傳，以回應當前的政局變動，鞏固統治。本文指出，理宗針對親政與史嵩之起復事件，為文形塑的高宗形象有所不同。前者聚焦於高宗執政的具體作為，以利說明自己親政後的目標；後者則生動描繪夢中高宗待己如親的舉止，與其仙人的形貌與神力，柔性表達上天與祖宗對自己的支持，以緩和臣僚的不滿情緒。宰相游侶的跋文更清楚補充了理宗為文之意，撇除親政與史嵩之事件兩個顯而可



見的因素，他在兩首紀夢詩跋文中皆強調皇位回歸太祖一系，理宗是宋室的真正傳人，足見君臣對濟王案所引發的繼統爭議感到不安。總而言之，就理宗君臣描繪高宗形象的文章，可見其善於針對政局變動下相異的宣傳目標，揀選適切的高宗故事為文回應。考量本文與前人研究所提之例，以及理宗一朝政局動盪的頻繁程度，理宗君臣進行政治宣傳一事，特別是御製文章的製作與散播，實有更深入研究的空間。

高宗朝作為南宋的開端，其歷史可視為此際的當代史，對當朝政治具有指導意義，故南宋時人詮釋此段歷史，特別是高宗個人的資料甚多，本文難以全面觸及。然而，歷史人物的形象並不在其逝世時定型，而是出於後人在不同時空下的需求，一步步建構與利用而成，本文中明確可見此一現象。因此，關注高宗死後形象的長期變化，並將相關的南宋君臣論述置於其所處的時空脈絡中，聚焦高宗祭祀地位的變遷、和戰論述的變化與理宗朝政治的動盪三個課題，則可見各篇文本所代表的政治意義，更能見微知著窺探南宋政局的不同階段。高宗個人形象僅為南宋初期歷史的一環，若能結合現有對秦檜、岳飛等高宗朝歷史人物形象的變遷、以及南宋時人對高宗朝歷史事件評論的研究，應能發現更多可討論的議題，加深我們對南宋政治論述與政局的認識。

參考書目



一、史料文獻

- 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6 中華再造善本據復旦大學圖書館、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元刻本影印。
- 不著撰人，《京口耆舊傳》。北京：中華書局，1991 標點本。
- 不著撰人，《紹興十八年同年小錄》，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448 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83 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不著撰人，《紹興十八年同年小錄》。臺北：國家圖書館藏明刊藍印本。
- 不著撰人，孔學輯校，《皇宋中興兩朝聖政輯校》。北京：中華書局，2019。
- 不著撰人，汝企和點校，《續編兩朝綱目備要》。北京：中華書局，1995。
- 不著撰人，燕永成點校，《中興兩朝編年綱目》。南京：鳳凰出版社，2018。
- 尤袤，《梁谿遺稿》。臺北：藝文印書館，1971 據清光緒年間盛宣懷彙刊本影印。
- 王明清，《玉照新志》，收入《全宋筆記》第 6 編第 2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3 點校本。
- 王應麟，《玉海》。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 據中日合璧本影印。
- 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82 點校本。
- 朱熹著，陳俊民校編，《朱子文集》。臺北：德富文教基金會，2000。
- 吳自牧，《夢梁錄》，收入《全宋筆記》第 8 編第 5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7 點校本。
- 宋高宗，《翰墨志》。北京：中華書局，1985 據百川學海本影印。
- 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收入《全宋筆記》第 6 編第 7、8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3 點校本。
- 李心傳撰，胡坤點校，《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北京：中華書局，2013。
- 李綱著，王瑞明點校，《李綱全集》。長沙：岳麓書社，2004。
- 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 點校本。
- 杜甫著，蕭滌非主編，《杜甫全集校注》。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14。
- 周必大著，王蓉貴、白井順點校，《周必大全集》。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17。
- 周麟之，《海陵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1142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岳珂，《寶真齋法書贊》。北京：中華書局，1985 標點本。
- 岳珂編，王曾瑜校注，《鄂國金佗粹編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89。
- 俞松編著，古玉清點校，《蘭亭續考》。杭州：浙江人民美術出版社，2013。
- 范成大，《石湖居士詩集》，收入《四部叢刊初編》第 64 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65 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愛汝堂刻本影印。
-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

- 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 823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據北京圖書館藏清蔣氏寶彝堂抄本影印。
- 徐松輯，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標點校勘，王德毅校訂，《宋會要輯稿》。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成都：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紐約：哈佛大學東亞文明系，2008。
- 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據清光緒三十四年（1908）許涵度刻本影印。
- 桑世昌編著，白雲霜點校，《蘭亭考》。杭州：浙江人民美術出版社，2013。
- 班固，《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2 點校本。
- 真德秀，《西山先生真文忠公文集》，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 76 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明正德元年（1506）刊本影印。
- 祝穆著，施和金點校，《方輿勝覽》。北京：中華書局，2003。
- 馬端臨，《文獻通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7 據清光緒年間浙江刊本縮印。
- 張廷玉等撰，《明史》。北京：中華書局，1997 點校本。
- 脫脫等編，《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85 點校本。
- 許月卿，《百官箴》，收入閻建飛等點校，《宋代官箴書五種》。北京：中華書局，2019。
- 陳東，《宋陳少陽先生文集》，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 39 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明正德刊本影印。
- 陳振孫撰，徐小蠻、顧美華點校，《直齋書錄解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 陳康伯，《陳文正公文集》，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 41 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清康熙 29 年（1690）刻本影印。
- 黃淮、楊士奇編，《歷代名臣奏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據明永樂十四年（1416）內府刊本影印。
- 楊萬里著，辛更儒箋校，《楊萬里集箋校》。北京：中華書局，2007。
- 趙曄撰，周生春點校，《吳越春秋輯校彙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
- 劉一止著，龔景興、蔡一平點校，《劉一止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12。
- 劉克莊著，辛更儒箋校，《劉克莊集箋校》。北京：中華書局，2011。
- 樓鑰著，顧大朋點校，《攻媿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10。
- 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490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潛說友編撰，《咸淳臨安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 據清道光十年（1830）錢塘汪氏振綺堂刊本影印。
- 鄭玄注，孔穎達正義，《禮記正義》。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19 點校本。
- 黎靖德編，王星賢點校，《朱子語類》。北京：中華書局，1986。
- 蕭統編，陸宗達等譯注，《昭明文選》第 1 卷。吉林：吉林文史出版社，1986。
- 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 100 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傳增湘藏校嶽雪堂影鈔本影印。

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 96 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宋刻本影印。

羅大經，《鶴林玉露》，收入《全宋筆記》第 8 編第 3 冊。鄭州：大象出版社，2017 點校本。



二、近人研究

1. 專書著作

- 方愛龍，《南宋書法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 王曾瑜，《宋高宗傳》。北京：中國書籍出版社，2016。
- 四川省文史研究館編，《杜甫年譜》。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
- 寺地遵著，劉靜貞、李今芸譯，《南宋初期政治史研究》。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6。
- 朱溢，《事邦國之神祇：唐至北宋吉禮變遷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0。
- 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臺北：允晨文化，2003。
- 束景南，《朱熹年譜長編》。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1。
- 張金嶺，《宋理宗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
- 張維玲，《從南宋中期反近習政爭看道學型士大夫對「恢復」態度的轉變》。臺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0。
- 陳世松等著，《宋元戰爭史》。成都：四川省社會科學出版社，1988。
- 陶晉生，《金海陵帝的伐宋與采石戰役的考實》。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1962。
- 黃寬重，《晚宋朝臣對國是的爭議：理宗時代的和戰、邊防與流民》。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1978。
- 黃寬重，《藝文中的政治》。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19。
- 虞雲國，《南宋行暮——宋光宗、宋寧宗時代》。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
- 虞雲國，《南渡君臣——宋高宗及其時代》。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9。
- Davis, Richard. *Court and Family in Sung China, 960-1279: Bureaucratic Success and Kinship Fortunes for the Shih of Ming-chou*.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86.
- Murray, Julia K. *Mirror of Morality: Chinese Narrative Illustration and Confucian Ideology*.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7.



2. 單篇論文

- 方誠峰，〈「天」與晚宋政治——釋宋理宗御制〈敬天圖〉〉，《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7年第2期，廣州，頁73-88。
- 方震華，〈軍務與儒業的矛盾——衡山趙氏與晚宋統兵文官家族〉，《新史學》第17卷第2期，2006年6月，臺北，頁1-54。
- 方震華，〈破冤氣與回天意——濟王爭議與南宋後期政治（1225-1275）〉，《新史學》第27卷第2期，2016，臺北，頁1-36。
- 方震華，〈復仇大義與南宋後期對外政策的轉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88本第2分，2017，臺北，頁309-345。
- 方震華，〈轉機的錯失——南宋理宗即位與政局的紛擾〉，《臺大歷史學報》第53期，2014年6月，臺北，頁1-35。
- 王瑞來，〈配享功臣：蓋棺未必論定——略說宋朝官方的歷史人物評價操作〉，《史學集刊》2011年第5期，長春，頁31-41。
- 王瑞來，〈羅大經生平事跡考〉，收入羅大經著，王瑞來點校，《鶴林玉露》，頁350-361。北京：中華書局，1983。
- 王銘，〈北魏太武帝廟號升格問題考議〉，《中國史研究》2016年第1期，北京，頁91-100。
- 王德毅，〈宋代的聖政和寶訓研究〉，《書目季刊》20卷3期，1986年12月，臺北，頁13-24。
- 甘懷真，〈西漢郊祀禮的成立〉，收入氏著，《皇權、禮儀與經典詮釋：中國古代政治史研究》，頁33-78。臺北：喜馬拉雅基金會，2003。
- 何玉紅，〈中興形象的構建：光武故事與宋高宗政治〉，《中國史研究》2017年第4期，北京，頁123-140。
- 何玉紅，〈南宋高宗朝科舉試策中的「光武故事」〉，《史學集刊》2018年第6期，長春，頁66-118。
- 李超，〈南宋「中興」含義考〉，《大連大學學報》第40卷第2期，2019，大連，頁34-39。
- 辛更儒，〈略論劉克莊的歷史地位及其文學成就〉，收入劉克莊著，辛更儒箋校，《劉克莊集箋校》，頁1-36。北京：中華書局，2011。
- 林鵠，〈《宋會要》禮類與《中興禮書》及其《續編》——《宋會要》禮類諸門門名及次序復原的新線索〉，《文獻》2019年第1期，北京，頁164-175。
- 柳立言，〈高宗陰影下的孝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57本第3分，1986，臺北，頁553-584。
- 徐紅、夏文登，〈史嵩之起復事件再探〉，《中國文化研究》2021年第2期，北京，頁115-125。

- 高橋弘成，〈南宋の皇帝祭祀と臨安〉，《東洋史研究》第 69 期，2011，京都，頁 611-643。
- 張達志，〈晉元中興敘事模式的成立〉，《臺大歷史學報》第 62 期，2018，臺北，頁 1-46。
- 張禕，〈宋代侍從官的範圍及相關概念〉，《國學研究》第 34 卷第 2 期，2014，北京，頁 83-107。
- 曹家齊，〈「愛元祐」與「遵嘉祐」——對南宋政治指歸的一點考察〉，《學術研究》2005 年第 11 期，廣州，頁 103-107。
- 曹家齊，〈趙宋當朝盛世說之造就及其影響——宋朝祖宗家法與嘉祐之治新論〉，《中國史研究》2007 年第 4 期，北京，頁 69-89。
- 梅原郁，〈皇帝・祭祀・国都〉，收入中村賢二郎編，《歴史のなかの都市》，頁 284-307。京都：ミネルヴァ書房，1986。
- 許浩然，〈從周必大《思陵錄》看淳熙十四年宋金外交之隱秘〉，《殷都學刊》2015 年第 2 期，安陽，頁 40-45。
- 許雅惠，〈南宋金石收藏與中興情結〉，《國立臺灣大學美術史研究集刊》第 31 期，2011 年 9 月，臺北，頁 1-60。
- 傅申，〈宋代皇室及金人書法〉，收入氏著，《書史與書蹟——傅申書法論文集(一)》，頁 97-107。臺北：國立歷史博物館，1996。
- 楊俊峰，〈紹興辛巳親征詔草的隱沒與再現〉，《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 53 期，2015 年 6 月，臺北，頁 1-42。
- 楊倩描，〈宋代郊祀制度初探〉，《世界宗教研究》1988 年第 4 期，北京，頁 75-81。
- 聞軒軒，〈紹祖宗垂創之基——藝祖情結與南宋初期政治〉，《宋史研究論叢》2021 年第 1 期，保定，頁 93-112。
- 劉春霞，〈南宋文人引用《小雅・車攻》之典的文化內涵〉，《華南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7 年第 5 期，廣州，頁 140-142。
- 劉靜貞，〈唯家之索——隆祐孟后在南宋初期政局中的位置〉，《國際社會科學雜誌(中文版)》2016 年第 3 期，北京，頁 41-51。
- 蔡涵墨，〈曹勛與「太祖誓約」的傳說〉，《中國史研究》2016 年第 4 期，北京，頁 89-116。
- 蔡涵墨，方笑一譯，〈陸游《中興聖政草》考〉，《歷史文獻研究》2015 年第 2 期，上海，頁 137-152。
- 蔡涵墨、李卓穎，〈新近面世之秦檜碑記及其在宋代道學史中的意義〉，收入蔡涵墨著，《歷史的顏妝——解讀道學陰影下的南宋史學》，頁 98-159。北京：中華書局，2016。
- 蔡涵墨、李卓穎著，邱逸凡譯，〈平反陳東〉，《文史》2017 年第 2 輯，北京，頁 157-222。
- 鄧小南，〈關於泥馬渡康王〉，《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95 年第 6 期，北京，頁 101-108。

鄭丞良，〈試論南宋嘉定年間（1208-1224）對金和戰議論與政策的轉變〉，《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 57 期，2017 年 6 月，臺北，頁 1-33。

Hartman, Charles and Li, Cho-Ying, "The Rehabilitation of Chen Dong,"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75, no.1 (June 2015), pp.77-159。



3. 學位論文

代天才，〈周必大《思陵錄》與淳熙末年政局研究〉。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古籍研究所碩士論文，2019。

呂昀真，〈攷史而兼賞鑑：南宋岳珂法書收藏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3。

李倚天，〈南宋高宗朝政治思想研究——以中興構想為核心〉。北京：清華大學歷史系碩士論文，2018。

楊潔，〈宋高宗「中興之主」的官方塑造與歷史書寫〉。太原：山西大學歷史文化學院碩士論文，2019。

楊高凡，〈宋代明堂禮制研究〉。開封：河南大學中國古代史博士論文，2011。

附錄



一、高宗挽詞

編號	出處 ²⁵²	作者	官職	內容
1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趙昶	皇帝	草昧千齡旦, 颺回九縣塵。皇天開我宋, 丹極下真人。指顧山河定, 歡呼歷數新。 ²⁵³ 斷鼇重立極, 更與物為春。
2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趙昶	皇帝	赤伏興王業, 巍巍四十年。佛狸方送死, 天馬合爭先。自厭兵車會, 親提造化權。此疆并爾界, 恩德到淵泉。 ²⁵⁴
3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趙昶	皇帝	揖遜光堯德, 重華愧有虞。居然將菲質, 正爾紹皇圖。覆燾兼君父, 文明照典謨。大恩渾未報, 血淚一時俱。 ²⁵⁵
4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趙昶	皇帝	不謂神仙窟, 今時異昔時。鼎湖龍去遠, 社首鳳來遲。 ²⁵⁶ 顧畢三年制, 驚聞七月期。痛心思繼代, 不忘有聲詩。
5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趙昶	皇帝	夢斷堯千歲, 神遊漢五陵。洛京元在望, 禹穴且相仍。仗衛淒煙合, 笳簫凍雨凝。漫磨千丈石, 未足頌中興。 ²⁵⁷
6	中興禮書續編	趙惇	皇太子	昔在艱難日, 神開赤伏符。乾坤重整頓, 社稷更持扶。英武恢王業, 寬仁偉帝謨。指疆終克復, 不見會東都。
7	中興禮書續編	趙惇	皇太子	三紀凝天命, 熙然萬寓春。農疇迷綠野, 烽火靜黃塵。內治樞機密, 人文禮樂新。中興能事畢, 脫屣付真人。 ²⁵⁸

²⁵² 表中諸詩與作者官職的出處為徐松輯,《中興禮書續編》,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823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據北京圖書館藏清蔣氏寶彝堂抄本影印),卷56,〈挽詞〉,頁594-598。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96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宋刻本影印),卷92,〈挽詞〉,頁228-233。范成大,《石湖居士詩集》,收入《四部叢刊初編》第64冊(臺北:商務印書館,1965 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愛汝堂刻本影印),卷28,〈太上皇帝靈駕發引輓歌詞六首〉、〈別擬太上皇帝輓歌詞六首——不進〉,頁157-158。當一詩不同出處的文字相異時,取文意較通暢者,另一則以註腳說明。

²⁵³ 《五百家文粹》此處作「歡呼曆數新」。《中興禮書續編》作「歷」者,《五百家文粹》皆作「曆」,以下不另行說明。

²⁵⁴ 《中興禮書續編》作「佛狸今送死」、「自壓兵車會,新提造化權」。

²⁵⁵ 《五百家文粹》作「履燾兼君父」。《中興禮書續編》作「血淚一未具」。

²⁵⁶ 《五百家文粹》作「杜首鳳來遲」。

²⁵⁷ 《中興禮書續編》作「神遊五陵」、「仗衛淒煙合」、「簫笳凍雨凝」,第一句應缺字。《五百家文粹》作「謾磨千丈石」、「未是頌中興」。

²⁵⁸ 原書末句作「脫脫屣付人真人」,應有誤。

8	中興禮書續編	趙惇	皇太子	黃屋非心久，巍巍冠百王。九重崇至養，八表衍休祥。道大人天仰，心閑日月長。塵寰留不住，終返白雲邦。
9	中興禮書續編	趙惇	皇太子	鶴禁叨儲貳，承恩侍祖堯。孫枝元未報，仙馭已成遙。功德尊高廟，威靈在紫霄。山陵成指顧，應有百神朝。
10	中興禮書續編	趙擴	皇孫平陽郡王	寶歷開真主，皇天佑我家。攘夷功廣大，復古自光華。仁覆生靈遂，神怡壽祉遐。巍巍稽上古，帝典又何加。
11	中興禮書續編	趙擴	皇孫平陽郡王	至養安慈辰，尊臨仰太翁。重重慶方遠，九九數何窮。私抱曾門戚，悲纏率土同。龍輶登去路，雲慘浙江東。
12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王淮	左相	炎祚開中葉，龍興自有真。 ²⁵⁹ 揮戈回日照，洗甲挽天津。立極乾坤正，循環雨露新。嗣皇能繼志，詩為武功陳。
13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王淮	左相	歷數堯咨舜，羹牆舜見堯。三加徽號冊，五日未央朝。廟祀瞻龍袞，韶音遏鳳簫。伏蒲思往事，淚濺浙江潮。 ²⁶⁰
14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周必大	右相	社稷中興否，干戈靜四溟。 ²⁶¹ 生年同藝祖，慶壽似慈寧。人意庚庚兆，天傾九九齡。向來懷夏禹，今祔越山青。
15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周必大	右相	太極乾元父，清都上帝宮。宴酬忘馭駿，仙去任遺弓。音遏堯仁遠，旻號舜孝隆。孤臣臺閣舊，淚血灑春風。 ²⁶²
16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留正	參知政事	內禪堯咨舜，中興夏配天。鴻名光寶冊，奎畫動星躔。靜享仁人壽，書傳聖政編。永言天下養，胡不萬斯年。 ²⁶³
17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留正	參知政事	南北休兵久，仁恩及物深。九齡終帝夢，四海遏韶音。聖孝高于古，衰衣始自今。一坯陵上土，他日卜蒿吟。 ²⁶⁴
18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蕭遂	參知政事	撥亂中興事，艱難創業同。好生天地德，立極帝王功。與子基圖永，居尊福祿崇。 ²⁶⁵ 一朝違大養，悽愴櫟陽宮。
19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蕭遂	參知政事	畫翬排仙仗，龍輶去莫攀。衣冠藏漢廟，弓劍闕橋山。宇宙精神慘，臣民涕泗潛。堯階蓂莢在，無復望慈顏。

²⁵⁹ 《五百家文粹》作「龍翔自有真」。

²⁶⁰ 《五百家文粹》作「伏蒲思往事，淚滴浙江潮」。

²⁶¹ 《五百家文粹》作「社稷興中否」。

²⁶² 《五百家文粹》作「清都大帝宮」、「宴酬忘御駿」、「血淚灑春風」。

²⁶³ 《中興禮書續編》作「書傳聖政篇」、「永言天下寶」。

²⁶⁴ 《五百家文粹》作「一杯陵上土，它日卜蒿岑」。

²⁶⁵ 《五百家文粹》缺字，作「與子基圖□」

20	中興禮書續編	黃洽	知樞密院事	臨御綿三紀，憂勤豈一朝。披榛功迄立，脫屣德彌超。祉施重孫慶，尊歸萬乘朝。若將謨典較，真是可光堯。
21	中興禮書續編	黃洽	知樞密院事	憶嘗承上諭，侍宴奉堯卮。笑語有餘樂，從容不覺疲。方經萸萸換，遽動鼎湖悲。望斷稽山塢，小臣惟涕洟。
22	中興禮書續編	宇文价	兵部、禮部尚書	天啟欽明后，龍飛險難中。衣裳方受命，談笑已平戎。治道周家備，官儀漢室隆。中興凡幾見，惟聖有初終。
23	中興禮書續編	宇文价	兵部、禮部尚書	緝遜高千古，規模定一朝。執中親授舜，傳子遠賢堯。坐閱千年統，俄虛五日朝。攀髯知莫及，兩泣看春潮。
24	中興禮書續編	宇文价	兵部、禮部尚書	宸游驚脫珥，望斷泣遺弓。霜露堯階暗，山陵禹穴空。亮陰全聖孝，遏密見遺風。從此羹牆念，惟收繼伐功。
25	中興禮書續編	宇文价	兵部、禮部尚書	歷數雖天定，全功亘古無。商宗容並駕，漢祖可同符。大與乾坤合，高難日月踰。鴻名終莫擬，聚訟陋諸儒。
26	中興禮書續編	葛邲	刑部尚書	身濟艱難業，重開萬世基。元功垂宇宙，盛德遍華夷。 ²⁶⁶ 脫屣承尊養，遺弓動孝思。千秋奉高廟，忍看未央卮。
27	中興禮書續編	葛邲	刑部尚書	舜慕天何極，羹牆想見堯。挽鈴傳聖作，擊壤記民謠。獨舉三年制，猶存五日朝。傷心神禹穴，吹淚咽春潮。
28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韓彥質	工部尚書	大歷開真主，群雄控六飛。山河千載業，天地一戎衣。復古邊疆定，銷兵聖母歸。依然興禮樂，文武遍郊畿。 ²⁶⁷
29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韓彥質	工部尚書	為物聊經世，本無黃屋心。重明得傳器，大業若遺簪。典冊褒崇極，庭闈孝養深。上天歸德報，不使二毛侵。 ²⁶⁸
30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韓彥質	工部尚書	八秩真希有，三靈感具依。鼎湖龍已遠，汾水雁空飛。羽衛愁無色，風雲慘不暉。惟餘功與德，千古仰巍巍。 ²⁶⁹
31	中興禮書續編	葉翥	戶部侍郎	啟運移天步，同仁熄障烟。萬方開泰日，三紀中興年。授舜河圖告，尊堯玉冊鐫。雲間騰鶴駕，弓箭忽悲纏。

²⁶⁶ 原作「盛德遍萃夷」應有誤，逕改。

²⁶⁷ 《五百家文粹》作「群雄空六飛」、「文武偏郊畿」。

²⁶⁸ 《五百家文粹》作「大業若還簪」、「深天歸德報」。

²⁶⁹ 《五百家文粹》作「八秩歸希有，三靈感具衣」、「千古歎巍巍」。

3 2	中興禮書續 編	葉 翥	戶部侍郎	奎文琬{玉延}在，帝業典謨昭。盤鬱嵇山穴，淒涼前 殿朝。皇哀移縞仗，終制遏簫韶。笳咽春江曉，千官 淚送潮。
3 3	中興禮書續 編	劉 國 瑞 270	刑部侍郎	威震關河外，心遊造化先。華胥驚斷夢，杞國痛摧天。 聖政書三紀，中興立萬年。傷心未央殿，永夜月空圓。
3 4	中興禮書續 編	劉 國 瑞	刑部侍郎	日宴瞻仙仗，雲深返帝鄉。乾坤終一統，越洛且相望。 撥亂歸先帝，收功屬後王。聖心元有在，不但見羹牆。
3 5	中興禮書續 編	章 森	吏部侍郎	歷數延周卜，謳歌識啟歸。照臨還日月，付托重裳衣。 風雨群龍應，乾坤一劍飛。中天知有造，大德侈重輝。
3 6	中興禮書續 編	章 森	吏部侍郎	祐陵弓劍古，長樂鼓鐘深。仁孝由天質，哀榮極帝心。 百年周禮樂，萬國漢謳吟。恢括成規在，雲霓望到今。
3 7	中興禮書續 編	章 森	吏部侍郎	心已非堯屋，天方錫禹疇。雍容三遜日，燕翼萬年謀。 曉色開璇宇，春聲度玉舟。袞衣親拜舞，盛事絕前疇。
3 8	中興禮書續 編	章 森	吏部侍郎	帝學深千古，奎文盡六經。聖明更作述，道德有儀型。 荊鼎如聞就，虞琴不忍聽。傷心對南極，夜作老人星。
3 9	中興禮書續 編	章 森	吏部侍郎	風露賓群羽，雲雷折九關。條空塵世夢，元厭紫青班。 淚落人間雨，愁連海上山。三年不言處，古道獨今還。
4 0	中興禮書續 編	顏 師 魯 271	禮部侍郎	炎運重熙日，人心誓不忘。規模同藝祖，忠厚似仁皇。 萬里衣裳信，千秋揖光遜。始終無失德，端合並陶唐。
4 1	中興禮書續 編	顏 師 魯	禮部侍郎	道冠百王上，功成三紀間。堯遊忽汾水，禹葬暫稽山。 縹緲騰仙馭，滂沱恠聖顏。衣冠寧久此，京洛會當還。
4 2	五百家文粹	林 栗	權兵部侍郎	倉猝扶宗社，艱危啟聖神。英雄歸駕御，狂狡願和親。 汛掃氛妖淨，恢張治化新。倦勤三紀外，頭白盡遺民。

²⁷⁰ 原書將作者名字標為「廟諱」，經查淳熙十五年三月議高宗配饗功臣時，任刑部侍郎者為「劉國瑞」，見徐松輯，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標點校勘，王德毅校訂，《宋會要輯稿》（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成都：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紐約：哈佛大學東亞文明系，2008），儀制 8 之 22，〈集議〉。因現存《中興禮書》與其續編乃徐松從《永樂大典》中輯出，此處應是避明太祖朱元璋字「國瑞」之諱。《中興禮書》輯自《永樂大典》一事見林鵠，〈《宋會要》禮類與《中興禮書》及其《續編》——《宋會要》禮類諸門門名及次序復原的新線索〉，《文獻》2019 年第 1 期（北京），頁 169。明太祖字國瑞一事見張廷玉等撰，《明史》（北京：中華書局，1997 點校本），卷 1，〈太祖本紀一〉，頁 37。

²⁷¹ 原作「嚴師魯」有誤，應為「顏師魯」。見脫脫等編，《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85 點校本），卷 389，〈顏師魯傳〉，頁 11931-11933。

4 3	五百家文粹	林栗	權兵部侍郎	周漢中興勝，唐虞內禪高。髀消從馬腹，屣脫等鴻毛。 弓劍悲長在，羹牆慕轉勞。龍髯攀莫及，四海呼咷哉。 272
4 4	五百家文粹	林栗	權兵部侍郎	兼愛無南北，全能冠古今。典墳供夜覽，烽火自宵沉。 睿藻成章煥，宸鉤寓意深。萬年垂琬琰，誰識至仁心。
4 5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寶歷中興運，於今六十年。洗光陽谷日，鍊補女媧天。 273大業超東漢，皇恩暢北燕。聖謨誰可頌，會有筆如椽。
4 6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往在艱難際，乾坤震擾中。京華元有主，趙魏剪為戎。 整頓須神武，扶持立雋功。配天還祀夏，真與少康同。 274
4 7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紫塞連沙漠，天親墮杳冥。竟能襄永祐，復見養慈寧。 孝道光千古，精誠格上靈。典謨垂不盡，赫赫照丹青。 275
4 8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盛德如何說，由來只是仁。推心無爾界，摩手為吾民。 廣大天同道，高明聖與鄰。欲知恩普處。海岳但微塵。 276
4 9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禍轉亡胡歲，天催五鼎亨。只知江飲馬，豈料觀封鯨。 士感親征詔，神扶義戰兵。 ²⁷⁷ 干戈俄載戢，遺恨不收京。
5 0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翼善能傳聖，巍巍又見堯。纔逾知命歲，已禪拱宸朝。 玉冊三加峻，瓊宮千閨超。大章彰懿鑠，稽古耀宗祧。 278
5 1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聖學由天縱，煌煌翰墨場。臣中羞瑾靖，戶外立鍾王。 飛動鸞窺藻，昭回斗避芒。煥文瞻仰處，傑閣在西廂。
5 2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北內神靈地，期期億萬年。巖廊明舜日，宇宙戴堯天。 樂事湖山遍， ²⁷⁹ 英徽雅頌傳。那知開玉鎖，不戀地行仙。

²⁷² 宋刻本作「四海呼咷」，應缺字，據傳增湘藏校嶽雪堂影鈔本補。見林栗，〈高宗皇帝挽詞三首〉，收入魏齊賢、葉棻編，《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100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傳增湘藏校嶽雪堂影鈔本影印），卷102，〈挽詞〉，頁722。

²⁷³ 《五百家文粹》作「洗光暘谷日」。

²⁷⁴ 《中興禮書續編》作「扶持主雋功」、「宜與少康同」。

²⁷⁵ 《五百家文粹》作「天親墮杳冥」、「竟能襄水祐」。《中興禮書續編》作「典謨書不盡」。

²⁷⁶ 《中興禮書續編》作「海岳但微塵」。

²⁷⁷ 《中興禮書續編》作「神扶X戰兵」。

²⁷⁸ 《五百家文粹》作「瓊宮一閨超」。《中興禮書續編》作「玉冊三加俊」、「大章章懿鑠」。

²⁷⁹ 《五百家文粹》缺字，作「樂事湖山□」。

53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鶴馭臨丹極, 龍髯墮玉宸。爐烟猶泛夜, 宮蕊已迷春。夢斷無尋處, 神遊不見人。 ²⁸⁰ 傷心天壤內, 血淚染車塵。
54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洪邁	翰林學士	仙仗葳蕤去, 行行浙水東。稽山元禹穴, 吳岫自堯宮。帳殿淒寒霧, 笳城起暝風。霓旌不可望, 應在采雲中。 ²⁸¹
55	中興禮書續編	王信	給事中	一定乾坤後, 干戈萬國休。功成身不有, 恩大世難酬。雨泣龍樓曉, 雲騰鶴駕休。傷心問耆老, X 淚莫能收。
56	中興禮書續編	王信	給事中	音寂歌薰奏, 塵浮介壽觴。九重躬舜孝, 三載服堯喪。弓劍留無益, 羹牆見不忘。攀號會稽路, 山遠水茫茫。
57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李嶽	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	建炎恢聖統, 太上極尊名。夏祀參天永, 堯勛冠古榮。艱難成帝業, 付托本皇明。俯閱人間事, 颺遊誇九清。 ²⁸²
58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李嶽	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	壽歷開金筵, 皇歡奉玉顏。難堪天道遠, 忽愴帝鄉還。 ²⁸³ 敷德戎夷外, 安民禮樂間。功崇超大禹, 神穴枕稽山。
59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李嶽	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	赫奕中興事, 洪圖久係隆。垂裳三紀後, 脫屣再星終。靈馭龍騰座, 仙晨鶴翥空。薰琴無盡意, 遏密捲悲風。 ²⁸⁴
60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李嶽	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	漢殿傷心地, 羹牆夢正勞。珠藏超赤水, 鼎在泣烏號。 ²⁸⁵ 神藻光仍煥, 仁風遠更翱。百王誰比得, 商廟獨推高。
61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李嶽	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	映日龍輶動, 喧天鳳吹收。橋山融露碧, 梧野結雲愁。萬葉休符衍, 三年孝制修。臣民瞻祖載, 慟哭拜江流。 ²⁸⁶
62	中興禮書續編, 五百家文粹	陳居仁	中書舍人	力拯艱難運, 天開聖哲君。赤符恢世祚, 蒼籙炳人文。帝學窮淵奧, 宸奎照典墳。三宗從著號, 超軼未前聞。 ²⁸⁷

²⁸⁰ 《中興禮書續編》作「龍髯墜玉塵」、「宸遊不見人」。

²⁸¹ 《五百家文粹》作「帳殿淒寒霧」、「應在彩毫中」。

²⁸² 《五百家文粹》作「颺遊跨九清」。

²⁸³ 《中興禮書續編》作「難堪天道遠, 忽愴帝鄉還」。

²⁸⁴ 《五百家文粹》作「洪圖久係隆」、「遏密卷悲風」。《中興禮書續編》作「脫躡再星終」、「薰琴無盡意」。

²⁸⁵ 《中興禮書續編》作「珠藏越赤水」。

²⁸⁶ 《中興禮書續編》作「鍊日龍輶動」、「痛哭拜江流」。《五百家文粹》作「橋仙融路碧」, 且缺字, 作「三孝制脩」。

²⁸⁷ 《中興禮書續編》作「力拯艱虞運」、「帝學窮源奧」、「三宗從昔號」。

63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陳居仁	中書舍人	天步方寧止,民區復晏然。心非堯位樂,子授舜躬賢。揖遜高千古,恬怡盛萬年。 ²⁸⁸ 乘雲歸帝所,溥率淚成川。
64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陳居仁	中書舍人	聖略如天大,仁心亘古無。神兵勝淝水,鳴劍罷伊吾。宵旰逾三紀,歌謠遍八區。耆龐聽遺誥,號絕更嗟呼。
65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陳居仁	中書舍人	漢日朝前殿,神堯宴大安。徒誇一時盛,誰似兩宮歡。謾採瀛洲藥,猶餘荊鼎丹。 ²⁸⁹ 傷心浙江畔,縞仗自回鑾。
66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陳居仁	中書舍人	德壽尊慈辰,怡神久北宮。綵衣頻侍宴,寶冊屢垂鴻。劍落橋山外,陵開禹穴東。從今壽文母,無復玉卮同。 ²⁹⁰
67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謝諤	右諫議大夫	炎正中興日,真龍應運翔。山河重整頓,宗社鎮安疆。付託歸明聖,優游享壽康。自從遺詔下,痛泣遍遐荒。 ²⁹¹
68	中興禮書續編,五百家文粹	謝諤	右諫議大夫	孝德高千古,艱難助有神。祐陵從吉壤,長樂奉慈親。三紀規模遠,群生雨露均。只今陶舜治,推本感堯仁。 ²⁹²
69	中興禮書續編	張子正	敷文閣待制	身濟艱難業,功收建紹時。車攻修政事,司隸復威儀。南北均仁愛,乾坤報壽祺。徽稱高廟祐,再造等鴻基。
70	中興禮書續編	張子正	敷文閣待制	內禪光前古,皇恩大莫酌。賓天騰鶴駕,問寢愴龍樓。七月遺弓闕,千巖王氣浮。先臣早攀附,應帶玉京遊。
71	中興禮書續編	吳琚	敷文閣待制	鴻業戡多難,炎園粲復興。玉卮尊壽遐,寶牒鏤徽稱。鐘虞新文廟,衣冠接禹陵。聖功天廣大,刻化愧難能。
72	中興禮書續編	吳琚	敷文閣待制	浯水磨崖頌,康衢擊壤詩。倦勤親授受,退養樂期頤。弓劍神遊遠,羹牆聖子悲。寢門陳素仗,無復未央遺。
73	中興禮書續編	胡晉臣	起居郎	運逢陽九厄,大統實親承。戡定資神武,艱難賴中興。皇風高揖遜,徽號極推稱。遽卻長生藥,雲隨鶴馭昇。

²⁸⁸ 《五百家文粹》作「天步方寧只」。《中興禮書續編》作「恬怡益萬年」。

²⁸⁹ 《中興禮書續編》作「謾采瀛洲藥」。

²⁹⁰ 《五百家文粹》作「得壽尊慈辰」、「綵衣頻侍燕」。《中興禮書續編》作「寶冊已垂鴻」、「從今壽文宮」。

²⁹¹ 《五百家文粹》作「宗社鎮安強」、「自從遺詔下」。《中興禮書續編》作「付托歸明聖」、「痛淚遍遐荒」。

²⁹² 《五百家文粹》作「祐陵崇古壤」。《中興禮書續編》作「郡生雨露均」。

7 4	中興禮書續 編	胡 晉 臣	起居郎	五利存兼舜，仁恩滲鹿深。宮帷傳宴駕，戎狄亦傷心。 介壽虛堯酒，纏哀入舜琴。攀髯嗟莫及，血淚但盈襟。
7 5	中興禮書續 編	鄭 僑	起居舍人	聖武高千古，仁恩浸入埏。中興垂漢統，內禪享堯年。 寶冊逾三上，慈幃慶兩全。黃雲擁仙鶴，趣駕獨賓天。
7 6	中興禮書續 編	鄭 僑	起居舍人	問寢虛前殿，回山仰上皇。孝思濡雨露，孺慕見羹牆。 禮起通喪志，哀形繼伐章。他年浮突厥，何處奉瑤觴。
7 7	中興禮書續 編	冷 世 光	殿中侍御 史	纘服艱難後，沉幾俶擾初。孝心柔在衽，慈殿返安輿。 牛馬聊休牧，耕桑即奠居。少康仍祀夏，功烈竟何如。
7 8	中興禮書續 編	冷 世 光	殿中侍御 史	脫屣輕堯禪，垂裳協舜華。孫謀千載下，德壽八齡賒。 內閣儲奎畫，孤山破漢槎。鼎湖颺馭遠，宮闕五雲遮。
7 9	中興禮書續 編	冷 世 光	殿中侍御 史	問寢勤清蹕，乘雲邈去踪。羹牆深在念，天日慘無容。 禹廟荒寒路，稽山濕翠峯。老臣心更折，嗚咽涕無從。
8 0	中興禮書續 編	薛 叔 似	左補闕	烏號成鼎後，龍化渡江前。湯紀扶皇極，堯仁浹漏泉。 修文宸慮密，殞敵晚功全。脫屣巍巍日，光華跨古先。
8 1	中興禮書續 編	薛 叔 似	左補闕	衢室皇心倦，西宮子職祇。奉卮三世并，擊筑萬年思。 雲慘嵇山暮，風掀汴水悲。昭哉繼文志，痛念隙駒馳。
8 2	中興禮書續 編，五百家 文粹	許 及 之	右拾遺	鰲極恩難報，龍髯恨莫攀。興平三紀內，壽考九齡間。 ²⁹³ 遜德光千古，仁心亘八寰。數周將必復，盍看版圖還。
8 3	中興禮書續 編，五百家 文粹	許 及 之	右拾遺	夷夏均哀涕，空同只故仙。衣冠趨禹穴，雲日慘堯天。 嗣聖昭誠孝，通喪振古先。小臣思罔極，生長中興年。 ²⁹⁴
8 4	中興禮書續 編，五百家 文粹	黃 謙	監察御史	火德興皇統，天威讐獷夷。重恢周境土，復振漢威儀。 顯號崇瑤冊，耆年慶玉卮。鼎成龍去遠，攀慕不勝悲。
8 5	中興禮書續 編，五百家 文粹	黃 謙	監察御史	整頓乾坤後，邊烽久已銷。和親來北虜，溫清樂東朝。 歷數躬傳舜，文章煥有堯。傷心會稽路，仙仗綵雲遙。

²⁹³ 《中興禮書續編》作「鰲極恩難報」。《五百家文粹》作「壽考九齡間」。

²⁹⁴ 《五百家文粹》作「永冠趨禹穴」。《中興禮書續編》作「嗣聖昭仁孝」、「小臣私罔極，生長中脩年」。

86	中興禮書續編	吳博古	監察御史	維昔天人會，龍飛濟水陰。赤符元受命，黃屋本非心。武定英威振，文脩聖畧深。煌煌中興業，史冊照來今。
87	中興禮書續編	吳博古	監察御史	治定餘三紀，功高寢五兵。華夷均覆冒，天地自生成。顯號思推稱，諸儒力講明。高光徒擬議，蕩蕩本難名。
88	中興禮書續編	吳博古	監察御史	道與天同大，名尊古有光。延年高五帝，捷志上三皇。屣脫重霄迴，弓遺萬國傷。寓敢臨禹穴，終慕見堯牆。
89	中興禮書續編	吳博古	監察御史	天上宸遊遠，人間帳殿移。忍聞遺世詔，誰續中興碑。嗣聖三年服，思陵七月期。傷心越山路，草木亦纏悲。
90	五百家文粹	楊萬里		芒動長星帚，親揮卻日戈。再令天有柱，一定海無波。黃屋非堯樂，薰琴付舜歌。祇書巍蕩字，誅語不須多。
91	五百家文粹	楊萬里		更造今光武，中興昔武丁。雲昭河洛畫，天作典謨經。立地餘三紀，頤神再一星。堯山鄰禹穴，松雪蔚爭青。
92	五百家文粹	黃倫		大業由身濟，中興邁百王。憂勤三紀治，壽考九齡長。棄屣遺天下，乘雲返帝鄉。典謨應不泯，奎畫煥堯章。
93	五百家文粹	黃倫		湖鼎丹成日，中天瑞鶴迎。愁雲迷帝幄，淚雨灑都城。黼黻增摧割，龍輶忍啟行。千官陪素仗，九殞欲無生。
94	五百家文粹	袁樞		雲集燕城擾，龍翔漢業興。風燃燎衣火，雪擁渡河冰。險難成戡定，憂勞付纂承。百年餘父老，嗚咽望源陵。
95	五百家文粹	袁樞		曆數欽堯命，謳歌樂舜歸。璣衡新日月，黼黻舊裳衣。姑射遊神遠，崆峒探道微。龍髯攀莫及，空恨白雲飛。
96	五百家文粹	倪著作		稽古神文煥，中興武烈光。挈圖親授子，體道妙為皇。萬乘隆尊養，千齡甫壽康。龍湖俄趣駕，遽返白雲鄉。
97	五百家文粹	倪著作		黼黻方徐轉，龍輶望已遙。胥濤平似掌，禹穴儼如朝。喪考群心痛，號旻聖孝昭。稽經崇廟號，萬世永尊堯。
98	五百家文粹	程大昌		先漢運嘗屯，令周曆再新。必知天地泰，為有帝王真。立極綿三紀，垂鴻亘萬春。鼎龍俄天矯，昇鶴肯逡巡。
99	五百家文粹	程大昌		英明如藝祖，慈厚類仁宗。民隱深憂惻，天驕入益容。前芳嘗北指，鳴鏑自回功。戢動皆時當，居然八政農。

100	五百家文粹	程大昌		智超黃屋表，不以位為怡。罷省齋居事，安持壽殿卮。尊榮天子父，巍煥聖王師。盛德幾無古，惟堯始濟茲。
101	五百家文粹	程大昌		九齡幾協夢，三載忽纏喪。地卜周巡舊，山因禹穴傍。雲卿飛步闊，風沛着思長。八表神遊處，天高鞏洛蒼。
102	五百家文粹	劉寺丞		河濟興王瑞，乾坤立極功。英雄歸道御，仁愛與天同。屣脫升平日，琴歌長養風。兩宮無少憾，一洗漢唐空。
103	五百家文粹	劉寺丞		紫殿鴻儀闡，丹青玉色怡。九齡開帝夢，四葉茂孫枝。吳會烏號落，中原白髮悲。鑾輿歸汴日，無復未央卮。
104	五百家文粹	葉適		何止超前代，功隆道更尊。幾同造區夏，還復外乾坤。黃屋堯仁度，青山禹穴昏。遺民猶望幸，淚血灑中原。
105	五百家文粹	葉適		河濟初開府，江淮晚視師。纘戎由子聖，永命獨天知。鶴淚宮虛警，雲生仗自移。上哀何以稱，卒伐繼周詩。
106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紹運鍾陽九，興王撫半千。斷鼇媧立極，翔鳳漢中天。宵旰三星紀，希夷十閏年。聲容彌宇宙，浯石不勝鐫。
107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自將吳津騎，誰嬰泰一鋒。旄頭連夜落，京觀隔江封。舞武三成備，書文九譯重。修攘遺策在，嗣聖續車攻。
108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簫勺妖氛靜，甄陶叶氣還。春回慈殿駕，天作祐陵山。開闢風雲慘，登平日月間。艱難雖獨 X，壽域遍人間。
109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傳聖家人禮，凝神象帝先。勳華今曆數，汾社古山川。眾父尊歸父，中天更有天。壽宮何所厭，亟上白雲仙。
110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帝業雖天廣，皇心本谷虛。神應游混沌，夢不返華胥。校德難涯涘，銘功總緒餘。誰能言大道，第入四墳書。
111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文德堯新廟，威靈舊禹山。海門賓羽衛，地軸啓雲關。無路攀仙駕，當年拱聖顏。小臣衰疾淚，空望帝鄉潛。

1 1 2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身濟投艱業，時乘撥亂機。荊榛荒帳殿，風雨頽戎衣。 有日臨黃道，無星彗紫微。至今淮海上，猶詠六龍飛。
1 1 3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大孝天孚佑，精誠敵可摧。龍輶遷座至，驄馭及泉回。 永祐千章木，慈寧萬壽杯。古今無此事，絕德詔方來。
1 1 4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斂福開皇極，儲祥握赤符。寇降千獐獐，胡拜兩單于。 洗甲民安枕，垂衣國覆盂。有生何以報，壽域亘綿區。
1 1 5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與子傳神器，承家得聖人。堦庭天下養，壺嶠海中春。 四葉斑衣樂，三加玉冊新。壽宮如帝所，何必上霄晨。
1 1 6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舞羽修文後，投戈講藝時。 ²⁹⁵ 天章雲漢麗，國典日星垂。 麟絕仲尼筆，猿啼神禹碑。傷心河洛水，無處問龍龜。
1 1 7	石湖居士詩集	范成大		甫賀蠅傳赦，俄驚鶴馭風。首山銅鼎就，前殿玉卮空。 日豈揮戈及，天無鍊石功。如何千萬壽，不待九齡終。

²⁹⁵ 原作「投歌講藝時」應有誤，逕改。



二、官修高宗朝史書編纂時程表

	高宗聖政	高宗實錄	高宗御集	高宗寶訓 ²⁹⁶
卷數	60 卷	500 卷	100 卷	70 卷
編纂時間	4 年	14 年	17 年	11 年
下詔編纂時間	1. 紹興 32 年 (1162) 6 月 23 日, 孝宗下詔收集高宗朝所頒詔旨。 ²⁹⁷ 2. 隆興 1 年 (1163) 3 月 16 日令立編類聖政所編聖政。 ²⁹⁸	淳熙 15 年 (1188) 5 月 22 日詔修。 ²⁹⁹	1. 淳熙 15 年 6 月 29 日下詔編纂, 隔月詔臣僚上高宗御製手詔。 ³⁰⁰ 2. 淳熙 15 年 11 月詔立「煥章閣」藏御集。 ³⁰¹	嘉泰 2 年 2 月 12 日學士陳宗召請用天聖、元豐故事輯高宗寶訓。 ³⁰² 7 月命史院修纂。 ³⁰³

²⁹⁶ 另有一書《光堯慈訓》，乃淳熙五年十一月一日右相史浩（1106-1194）所請，載太上皇高宗對孝宗的訓示與對話，欲發揚父子間的孝慈。見王應麟，《玉海》（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 據中日合璧本影印），卷 49，〈淳熙光堯慈訓〉，頁 976。

²⁹⁷ 王應麟，《玉海》，卷 49，〈乾道光堯聖政〉，頁 976。

²⁹⁸ 王應麟，《玉海》，卷 49，〈乾道光堯聖政〉，頁 976。

²⁹⁹ 脫脫等編，《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85 點校本），卷 35，〈孝宗本紀〉，頁 690。

³⁰⁰ 王應麟，《玉海》，卷 28，〈開禧高宗御集〉，頁 589。

³⁰¹ 徐松輯，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標點校勘，王德毅校訂，《宋會要輯稿》（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成都：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紐約：哈佛大學東亞文明系，2008），方域 3 之 7，〈煥章閣〉。

³⁰² 此事見王應麟，《玉海》，卷 49，〈嘉定高宗寶訓 孝宗寶訓〉，頁 977。關於「天聖故事」，李燾記天聖五年（1027），監修國史王曾（977-1038）奏：「唐史官吳兢於實錄、正史外，錄太宗與群臣對問之語為貞觀政要。今欲采太祖、太宗、真宗實錄、日曆、時政記，起居注，其間事跡不入正史者，別為一書，與正史並行」。而最終書成於明道元年（1032），共 30 卷。見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 點校本），卷 105，天聖五年十月乙酉，頁 2453；卷 110，明道元年二月癸卯，頁 2576。《三朝寶訓》成書後，原為仁宗幼年時的經筵讀物，後則廣為宋帝於經筵中閱讀。見王德毅，〈宋代的聖政和寶訓研究〉，《書目季刊》20 卷 3 期（1986 年 12 月，台北），頁 19。至於「元豐故事」，則指元豐五年宰臣王珪（1019-1085）以《三朝寶訓》為前例，欲修仁宗、英宗兩朝寶訓。神宗從之。隔年便由禮部郎中林希（1035-1101）上《兩朝寶訓》。見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27，元豐五年六月戊午，頁 7874；卷 334，元豐六年四月甲子，頁 8051。

³⁰³ 王應麟，《玉海》，卷 49，〈嘉定高宗寶訓 孝宗寶訓〉，頁 977。

	高宗聖政	高宗實錄	高宗御集	高宗寶訓 ²⁹⁶
編纂過程		1. 慶元 1 年 (1195) 1 月 11 日，臣僚上書言道《高宗實錄》修撰進度緩慢，應加快速度，限期完成。後詔一年內完畢。 ³⁰⁴ 2. 《宋史全文》記：「(慶元四年)三月乙丑(28)，趣修高宗皇帝實錄。」 ³⁰⁵	1. 淳熙 16 年 7 月 9 日臣僚乞朝廷命官專修。 ³⁰⁶ 2. 慶元 2 年 7 月 14 日，實錄院以所搜高宗御製件數甚少，向內侍、臣僚、僧道等對象全面搜訪。 ³⁰⁷	袁燮參與編纂。 ³⁰⁸
成書	乾道 2 年 (1166) 9 月 29 日日曆所上聖政 60 卷。 ³⁰⁹	1. 慶元 3 年 2 月 5 日，京鏜等上高宗實錄，內容為藩邸至紹興十六年共 280 卷。 ³¹⁰ 2. 嘉泰 2 年 (1202) 1 月 21 日，陳自	開禧 1 年 (1205) 7 月 24 日，平章軍國事韓侂胄等上《高宗皇帝御集》。 ³¹²	嘉定 6 年 (1213) 閏 9 月 27 日，史彌遠等上高宗寶訓 70 卷。 ³¹³

³⁰⁴ 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職官 18 之 73，〈實錄院〉。

³⁰⁵ 「趣」應同「促」，指催促。慶元三年已上《高宗實錄》前半，可見已有相當進度。此處應指韓侂胄一黨執政下的朝廷催促把實錄修完，可見其對此事極為積極。見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29，慶元四年三月乙丑，頁 13b。

³⁰⁶ 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職官 18 之 72，〈實錄院〉。

³⁰⁷ 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職官 18 之 74，〈實錄院〉。《宋史全文》則記為前一天，言：「七月庚寅，詔諸路搜訪高宗皇帝御製、御筆」。見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6 中華再造善本據復旦大學圖書館、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元刻本影印），卷 29 上，慶元二年七月庚寅，頁 8b。

³⁰⁸ 王德毅指《高宗寶訓》的實際負責人為實錄院檢討官袁燮（1144-1224），而在真德秀（1178-1235）的〈袁燮行狀〉中也載：「史院修《高宗寶訓》，紀錄過詳，公刪繁翦浮，見調得體。後修《孝宗寶訓》，遂專以屬公。」見王德毅，〈宋代的聖政和寶訓研究〉，頁 20。真德秀，《西山先生真文忠公文集》，收入《宋集珍本叢刊》第 76 冊（北京：線裝書局，2004 據明正德元年〔1506〕刊本影印），卷 47，〈顯謨閣學士致仕贈龍圖閣學士開府袁公行狀〉，頁 535。

³⁰⁹ 《玉海》記為乾道二年閏九月二十九日己巳。但經中研院中西曆轉換系統查詢，當年無閏九月，則應為《宋史》所記乾道二年九月己巳，即九月二十九日。見王應麟，《玉海》，卷 49，〈乾道光堯聖政〉，頁 976。脫脫等編，《宋史》，卷 33，〈孝宗本紀〉，頁 635。

³¹⁰ 脫脫等編，《宋史》，卷 37，〈寧宗本紀〉，頁 722。也見於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29，慶元三年二月己酉，頁 11。不著撰人，汝企和點校，《續編兩朝綱目備要》（北京：中華書局，1995），卷 5，慶元三年二月己酉，頁 79。

³¹² 可見脫脫等編，《宋史》，卷 38，〈寧宗本紀〉，頁 738。不著撰人，《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 29，開禧元年七月己卯，頁 31。

³¹³ 脫脫等編，《宋史》，卷 39，〈寧宗本紀〉，頁 759。

	高宗聖政	高宗實錄	高宗御集	高宗寶訓 ²⁹⁶
		強等上高宗實錄，內容至紹興32年，共220卷。 311		



³¹¹ 脫脫等編，《宋史》，卷38，〈寧宗本紀〉，頁731。關於兩次上呈高宗實錄的內容範圍與卷數，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卷4，〈高宗實錄五百卷〉，頁131。